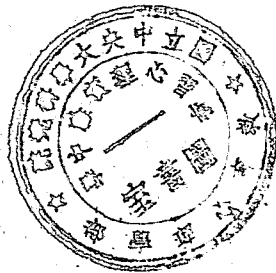


自然科學小叢書

達 爾 文 傳

C. DARWIN 著

全 巨 蓀 譯



王雲五 周昌壽主編

商務印書館印行

自然科學小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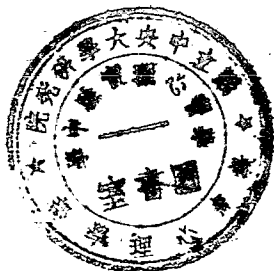
達 爾 文 傳

MG  
K835.616.15=43

2

C. Darwin 著

全 巨 蒸 譯



王雲五 周昌壽主編

商務印書館印行



3 2285 0829 1

目錄

查理士達爾文自傳.....一

附錄一 我父親日常生活的回顧.....六八

附錄二 查理士達爾文的宗教信仰.....一一九

# 達爾文傳

## 查理士達爾文自傳

「這裏所發談的我父親自傳的回憶，原是他為他的孩子們寫的，——而且寫的時候，不會想到它遲會出版的。很多人或許說這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但是瞭解我父親的人是知道那不但可能而且自然的。這個自傳標題為「我的思想和性格發展的回憶」，在後面，又有下面一個小註：「一八七六年八月三日，我的這本略傳大約是五月二十八日在荷拔丁（Honedene）時動筆，以後差不多每天下午都寫上一個鐘點。」那是很容易知道的，在一個寫給他夫人和兒女的自述裏，是寫得很親切而直率的；在這裏有許多地方是應該刪除的；也不必將刪去的地方指出來。文字上的錯誤也曾經過一些修改，不過這種更改，盡量地維持到最低的程度。」——法蘭西斯達爾文識。」

一個德國的編輯人寫信向我要關於我的思想和性格發展的經過，以及我生平雜記之類。我



想，這筆情倒很有趣味，或許連我的後代子孫也會感到有意思的。我記得我是怎樣的快樂，當我讀了我父親自己寫的一些隨筆，雖然那些文章寫得很短而晦澀，但是明白地告訴了人家關於他所想的做的和如何做的。我滿想把我自己的寫出來，好像一個已經死了的人回頭想到自己的生平。這件事於我並不難辦到的，因為生命似乎不久就要完結。我現在所寫的文字，是不拘什麼格式的。

我是西曆一八〇九年二月十二日生在什留斯布里 (Shrewsbury)。我迴憶最早的幼年時代，只能到四歲零幾個月。當我到亞伯格 (Abergele) 去行海水浴，那裏的一些事物，現在只有些模糊的印象。

我底母親是西曆一八一七年七月裏過世的。那時，我祇不過八歲多一點。奇怪得很，我除開她死時所臥的牀榻所穿黑色天鵝絨的外衣，和她精巧製成的工作檯子而外。什麼也記不起了。這年春天，我被送到什留斯布里的一個日校裏讀書，我在那裏讀了一年。人家說我讀書的天分還不及喀德鄰 (Catherine) 妹妹，我自已是這樣想，無論那方面，都證明我是個無用的頑童。

在日校唸書的時候，我對博物學就感到興趣，尤其是歡喜收集自然界的事物。我設法把各種植物命名，并搜尋種種東西，如貝殼，印章，郵票，錢幣，和礦產物。這種愛搜集的熱心，使得一個人會變成一個有系統的博物學家，古董家，或是守財奴。這種癖愛，於我是強有力而

且是天賦的，是我的姊妹兄弟們所沒有的。

這年，有件小事曾經深刻在我心頭，後來感受困惱不少，而我希望那是從良心上做出來的；那是奇怪得很，在幼年，偏偏會對繁複的植物感到興味。我曾告訴過一個小孩（我相信他許就雷頓（Leitchon）他後來做了有名的薛苔學家和植物學家），我能夠把夜香蘭和櫻草變成各種不同的顏色，只消用顏色水去洗一下。這當然是個無稽的捏造，我何嘗試驗過。我承認自己還祇是個孩童，可是很歡喜創造的思慮的假託。這是常會有的事，爲了可以激起興奮。譬如，我有一次從父親的果樹上採摘了很多有價值的果實，我把它們隱藏在灌木裏，然後，我氣喘喘地跑去對人家說我已經發現了一宗被竊的果實。

當我最初進學校唸書的時候，我的頭腦一定是很簡單的。一天，有個名叫加涅特（Ganett）的孩子，帶我到一家糕餅店去，他買了些糕餅，卻並沒有給帳，因爲店夥是很相信他的。我們走了出來，我問他爲什麼不付帳，他立刻回答說：「爲什麼？你不知道我叔父已經給了這城市一大筆款子，他開照過一般商店，凡是遇見頭上戴了一頂舊帽兒而且很別致地轉動着的人，那他可以買東西不付帳。」隨後，他教我帽兒是應該怎樣轉動的。他不久又到另外一家店裏去，他要了些東西，把帽兒移得很端正的；當然啊，他是沒有付帳的。我們走出來，他說：「倘使你願意，你自己不妨到糕餅店（我很記得那糕餅店的所在）去試試。我借帽兒給你，你可以拿你想要拿的東西，只是要把帽兒放得端正。」我快樂地接收了這個慷慨的意見，於是走

進了那家糕餅店，掙了些餅兒，轉動那舊帽兒一直走出店門，等到一個店影衝到我面前，我纔丟了東西，回頭就跑。同時，我是被那帶虛偽的朋友的高聲嘲笑怔住了。

我敢說，我自己卻是個慈善的小孩。這完全是受了姊姊們的教導和榜樣。我很懷疑這慈悲之心，可也是一種自然的出天的特質。我喜歡收羅各式各樣的蛋，但是總不會一次在鳥巢裏取過兩個蛋；只是一次，全部分都拿了來，不是它有什麼用，只是一種誇誇的舉動。

我又很歡喜釣魚，常常會在河岸或池邊坐上好幾個鐘頭，看守着水的浮面，在梅耶(Meyer)，有人告訴我，用鹽水可以殺死蠕蟲。自後，我再也不用活的蠕蟲作餌了，那怕犧牲一點自己的成功。

從前在日校裏也許在未進學校之前，還只是個小孩的時候，我曾有一次殘酷的舉動，因為我會經敲打過一隻小狗。我相信這樣舉動，不過出於一時的高興。但是這種敲打，也並不是沈重，因為那狗并沒咆哮。這件事我遠記得是在離家屋不遠的地方發生的。這件事我在良心上很過意不去，那犯罪的場合還清清楚楚記在腦海裏。或許我更加愛狗，就從那時候起。以後我也很愛狗的。狗兒們似乎很知道我是這樣，因為我可以很熟練的把它們從主人撫愛中奪了過來。我記得在克斯(Grove)先生的日校裏一年，另外還有一樁特別事件，那就是一個騎兵的葬禮。怪得很，我至如今，好似還看見那匹馬，那個人的空靴及馬鎗，還掛在馬鞍上，和當時在墳上所放的烟火。這幕情景，無論何地都能深深的撥動我的幻想。

西曆一八一八年夏天，我進了蒲脫勒（Butler）博士在西留斯布里所設的著名學校，在那裏唸書七年，一直到一八二五年的中夏，我滿了十六歲的時候。我是在學校裏寄宿的，所以享受了很多真正的學校生活。因為學校離開家裏有三里多路，所以我常常在比較長一點的休息時間——如夜晚點名之後，未上鎖之前，跑回家裏去。我想，這樣維持我和家庭間的親愛和興趣，是多方面於我有利益的。我記得在學校生活的初期裏，常常很快地跑，以便趕上學校的鐘點。這樣快跑，若是作競賽員，也許可得勝利的。但有時我心裏懷疑，恐怕會趕不上，我就誠心祈求上帝幫助我；我很記得的我之不誤鐘點，都歸功上帝的默佑，而不相信是自己的腿腳得快。

我曾經聽見父親和大姊說我幼年時歡喜獨自散步到很遠的地方；我是在想些什麼呢，那我可不知道。有時，我會變成十分專心的，有一次當我轉回學校，走過圍着西留斯布里城堡的牆頂，那是已經闢為一條公共的走道而兩側沒有欄杆的。我走失了腳就跌了下來。幸而這高度祇有七八尺。雖然在這極短的時間有許多思潮在我的心中起伏着，但完全出乎意料外的忽然中斷。我相信，這似乎很難與生理學家所證明的相符合，那就是說每一種思想是需要一定長的時間呀。

最足阻礙我思想發展的，再沒有比蒲脫勒博士的學校那樣壞。那是一個完全崇尚古典的，除了一些古代的歷史和地理，別的什麼也不教授。這學校名義上是個教育的機關，在我看來，



簡直是空無所有。我一生一世，差不多對任何一種語言，都不能精通。我很喜歡做詩，但從來不會做好過。我有老同友，常聚在一起，選讀古詩，我常能聯綴起來問或由別的人幫忙，可說功任何题目的墓可詩。每天我很有用心去熟讀前日的功課。早晨去禮拜的時候，也很容易寫上四五十行荷詩 (Horace) 或維吉爾 (Virgil) 的詩。但是這種操心，純然是不中用的。因為在四十八小時之後，就忘記乾淨了。我並不懶散，除了做詩之外，總是一本良心地讀我的寶文，從來不假借什麼翻譯本的。從這些書裏，我所得到的唯一底慰安是那些賓拉西 (Horace) 的抒情短詩，那是我讀美的。

當我離開這學校，我底年紀也不小了；我種父親和先生認為是個很平凡的孩子，智慧簡直在水平線下。這使我深深感到屈辱的。父親有次說：「你只曉得射擊，只曉得狗兒，捕鼠，你和你的家庭將被你玷辱了。」這些記憶於我仍然是歡喜的。雖然當時不免怒惱他用如此不公平的字眼；但是我的父親要算是我生平所見的最仁慈的人。

我盡量地讀我所能想到的關於學校時代的性情，在這時期有些特性是裨益我後來不少；譬如我有堅強的多方面的性趣，熱忱地對於一些事物感到高興，以及一種銳利的愉快，當我穿察了某種繁複的論題時。一位私塾先生也曾教過我的幾何學，還記得起有些幾何學上的證明所給與我的濃厚滿意。同樣的，我還記得起叔父給我解釋風雨表上的游尺原理時候的快感。關於我多方面興味，除了科學而外，更歡喜讀各種的書籍，常常坐上幾個鐘點讀莎士比亞的歷史

劇，通常我總是坐在學校裏那厚牆的一個舊窗下面。我也讀別的詩本，如湯遜（Thomson）的四季（Seasons）及最近拜希和施高達所出版的東西。我所以提出這些話來，實在因為我抱憾，到了後來差不多對任何人的詩，連莎士比亞也在內，都一概不感興趣。和詩趣發生聯帶關係的，是在西曆一八二三年的時候與常歡喜生動的風景，曾騎馬旅行到威爾士（Wales）的邊境，而且比較任何一種審美的歡欣來得勝水。

在我學校的生活初年，一個孩子有一本世界奇聞錄，這本書，我借來讀了幾遍，更和一些孩子們辯論其中一部分的記載也不是真確；而且我相信這本書給了我一個旅行到遠方去的志願，這個志願，不久就實現了，我參加了彼格（Beagle）航行。在學校生活的後期，我變得熱烈地歡喜打獵，我不相信會有人爲了更高的動機和更急切的熱忱，像我這樣射擊鳥雀的。我還記得清楚，我是怎樣第一次殺了鵝鳥，我當時又是怎樣龐大，手顫抖得真厲害，簡直不能再裝子彈。這種愛好，一直沒有斷絕。所以我變成了一個很好的射手。當我在劍橋的時候，我時常在鏡子面前練習裝鎗上背是不是對準靶上。別的比較好的方法就是去請一位朋友選擇一枝燃着的鐵鎊，我用帽子拋射到燭頭火焰上去，倘便是正確的話，那麼，這一陣風是可以把燭光滅熄的。帽子的轟炸也會有極尖銳的爆裂聲響，後來人家告訴我說先生們曾經批評過我：『怎樣一件驚人的事，達爾文先生去幾個鐘頭，在他寢室裏痛打馬鞭，因爲我們走過他窗下，時常聽到這種聲響的。』

我和許多學校裏的孩子做朋友，我很親熱地歡喜他們，我想，我那時的氣質，是異常柔弱的。

講到科學方面，我還是繼續地搜集礦產物，方法是很不科學的，我所留心的，只是一些新命名的，而且我從不想去把它們分類。我對於昆蟲的性趣，也許是不會很濃厚的，要不是我在十歲那年到威爾斯海濱的普拉斯愛的慰（Plas Edwards）去住了三星期的話。我在那裏很感到興味，而且駭然地看見了許多黑的紅的善於鑽營的昆蟲，許多的蛾，還有種喜新得來（Cincinela），那是不曾在士洛普細耳（Shropshire）發現的。我差不多是下了決心要開始去搜集所有我能夠尋到的死了的昆蟲，這是因為和姊姊商量的結果，是不好去殺害一個有生命的昆蟲來做收集的資料。讀了懷特（White）的Selborne，我就很留心到鳥雀們的習慣，甚至會把它們筆記下來。在我頭腦單純的時候，也會癡想過為什麼一般先生們不做鳥類學家。

學校生活快要完結的時候，我的哥哥他對化學很努力，在花園工具房裏佈置一個很小巧的試驗室，儀器倒也在少。他允許我做他的下手，幫他實驗好幾次。他製造過各種輕氣，和很多種化合物。我也用心地讀完幾本化學書，如亨利（Henry）和帕克斯（Parker）的化學問答。有種事件，使我感到非常興趣的，就是散步到深夜纔回來。這是在學校受教育最優越的時期，因為我明白實驗科學的意義。我們努力化學的事情，不知怎地被學校知道了，於是我得了渾名，叫做「輕氣」。蒲脫勒博士時常在衆人面前，責備我為什麼要化費許多時間去做無益的事

情，而且也很不應當時常喊我做頗可輪的（Pocourante），這字是什麼意思，我可不明白，不過，我猜想他是在罵人就是。

因為我在學校裏弄不好，父親見機地把我很早的引開了，送我和哥哥兩人到愛丁堡大學去唸書，那裏我逗留兩年。哥哥是正要完結他的醫學，但是我看不見得會用它的，而我這時正又開始去學醫。過後不久，我確信父親將來一定會遺給我一些產業的，雖然不能做一個有錢的人，至少可以有舒服的生活；所以我也就不怎樣努力學醫了。

愛丁堡大學完全是採取講演教授法，除了賈市先生的化學，餘外總是些難堪的乏味；在我的意思，以為從書本可以得到比聽講益處更多更大。當坎博士演講的藥材學，那真是一個可怖的迴憶，在一個冬天的早晨。孟羅博士所講解剖學，是和他本人一樣的無味，使我簡直要發惱。那的確是我終身一件最大的不幸，雖是不大肯願去練習解剖，我對於此事很容易感到厭倦，我以為這事，對我將來的行業，沒有什麼關係。這是個不可救藥的壞脾氣，一直沒法除根的。我也會按步就班地侍候過臨診教授的病房，有些診斷磨難我不得了，我心目中還存有怪生動的景象；但是我并不得意，就減少我的注意力。我卻不明白，為什麼這部分的醫學。如此地使我無趣。在我沒到愛丁堡的那年夏天，我開始替一些希留斯勃雷地方的貧苦的孩子和婦女診病：我寫下很詳細的記載，根據各種病徵去下診斷，我高聲讀給我父親聽。他提議要我再從事雅究一番，而且教我應當用那一種藥；這些藥物還都是我自己製造的。每一次臨診，我總有一

打病人，對這件事，卻不能說不熱烈。我父親倒是一個很能通曉人家個性的，他曾斷定：說我可以做個有成就的醫生。——意思就是說，我可以得有很多的病人。他以為成功的最大要素，是要能激起別人的信任；但是我不知道，他從我身上看見什麼一些東西，那是可以創造信任的。我在愛丁堡醫院曾經兩次觀察施手術的把戲，兩次不好的施手術，一次是個小孩，我在他們沒弄完，就衝了出去。自後，再沒有什麼一種吸力可以引我去光顧了；這時還離開有迷蒙藥時代遠咧！這兩件事使我害怕了好久。

我哥哥在大學運留一年就走了，第二年是該我自己應付一切。這是很有益處的，因為我結識幾位歡喜自然科學的青年。有一個安斯華次 (Ainsworth)，他後來出版了他的亞西利亞旅行記；他是個維勒爾 (Warner) 派的地質學家，而且也知道一些別的學問。科爾德斯特麟 (Coldstream) 是個異樣的青年，謹嚴的，規矩的，極端宗教化的，心腸慈悲的；他後來也發表些有價值的動物學上的文章。第三位青年，是哈第 (Hardie)，我想他一定可以做一個好的植物學家，但不幸早年就過世了，他死在印度。最後是格蘭特 (Grant) 博士，他比我年長好幾歲，怎樣會和我認識的，我可記不起了；他發表了一些第一流的動物學稿件，但是在他到倫敦去做教授之後，他就不再努力科學了；這其中的事實，我一直還不明白。我很瞭解他，他是個冷淡而斯文的人，然而內心是充滿熱情的。有一天，我們在一塊兒散步，他發出極端贊美拉馬克 (Lamarck) 的論調，以及他的關於進化論意見。我在靜默的驚異中聽他說：不

過，我敢武斷說一句，那是在我心頭不發生什麼影響的。我以前會讀過祖父所有的一本動物生理學（Zoonomia），那裏面也有同樣的意見，也不會對我有過什麼一種影響。然而，這也許是可能的，自從聽了這些意見之後，形成我後來在我著的物類論（Origin of Species）書裏對它們讚揚。在這時，我很重視這本動物生理學，但是隔斷十年或十五年再讀第二遍的時候，就覺得失望了；推論的部分，卻比事實來得多。

格蘭特博士和科爾德斯特麟博士很注意海上動物學。我時常伴隨格蘭特到漲潮的淡水湖邊去拾各種動物，我盡量地把它們仔細觀察。我也曾變為牛黑芬（Newhaven）漁人的朋友，有時，隨他們一同去曳網捕牡蠣，因此我得到不少標本。因為不會有過有系統的解剖，又只有一個很惡劣的顯微鏡，所以我底企圖是有限的。然而我卻做過一件有趣的發現，那是在西曆一八二六年時候，在布里安學會（Plinian Society）裏，讀到一些短文章。這就是所謂夫拉斯達（Flustra）的卵細胞是有獨立運動的能力，只要靠一種纖毛，其實就是幼蟲。在別的小報上，我指出那球形的圓體東西，一般人所認為是海藻的初期，卻是一種蠕蟲的卵房，名叫鼓多布得拉墨雷克達（Pontobdella Myricata）的。

我相信布里安學會是賈麥遜（Jamieson）教授所贊助所創立的：那裏面包含有學生，他們爲了要讀閱和研究一些自然科學的文章，所以他們都在一間地下層房子裏碰頭的。我慣常按照常規地去參加的，這種集會，曾對於我有很大的影響，鼓勵起了我的熱忱，并且給與我一些新

納性情相投的朋友。一個夜間有個可憐的青年站了起來，訥訥了半晌，滿臉羞得通紅，他最後慢慢地進出一些話：「主席，我忘記了我講的了。」這個可憐的會員，看來是十分感受窘迫的，會員們也都很驚訝，連沒有人可以找到一句話去平息他的迷亂。我們這個小集會裏所讀的一些文章，並沒有印出來的，而且我也不願意看見我自己的文章印了出來的；但是我相信格蘭特博士已注意到我對他那有價值的論文關於夫拉知達的小發現。

我也是皇家醫藥學會的會員，而且按照常規地出席，但是因為一些論題純然是關於醫學的，所以我也就不很注意它們。在那裏有許多話是白講的，但是也有幾個好發言者，其中最好的要算（已故的）夏特華次先生（Sir J. Kay-Shuttleworth）。格蘭特博士時常邀我去參加維勒爾學會，在那裏，有許多關於自然界歷史的文章都朗誦了出來，討論起來，而且後來還在議事錄裏公佈。我聽見阿丟邦（Audubon）發表一些有趣的關於北美洲鳥類習慣的談話，很多地方，不公平地譏笑了窩特唐（Waterton）。那是這樣的，一個住在愛丁堡的黑人，他和窩特唐一同旅行，他的生活，是靠一些填製的鳥雀充餓，他的填製本領也很精緻的。他教我許多關於付帳的常識，而且時常和他坐在一塊，我覺得他實在是個很曠達而智慧的人。

和涅先生（Mr. Leonard Horner）也有一次引我去參加愛丁堡皇家學會的集會，在那裏我看見施高達先生（Sir Walter Scott）坐在那做主席，他正在向大家道歉，說他自己是不適合於做主席的。我看看他，又看看全堂的人，我又畏懼他們，我又崇敬他們，而且我想那是

因爲在青年時代參加了這個集會，以及我的已經參加過皇家醫藥學會，所以我很感覺榮幸的，能够在幾年之前，被他們選爲這兩個學會的榮譽會員；這種榮譽比什麼都要榮譽得多。倘使我在早年的時候，有人告訴我，說我將來有一天，會被人家榮譽的話，我敢說，我是會覺得可笑而未必然的事，好像我會被人家選做英國的國王一樣。

在愛丁堡的第二年，我聽了管麥遜所講授的地質學和動物學，但是都都沒甚趣味。這種聽講對我所發生的影響，就是要我以後，再也不要去讀地質學，或是旁的科學了。但是，我卻相信我是準備在地質學的哲學方面努力；因爲在士洛普細耳有個老人喊做科吞（Cotton）先生的，他很知道一些岩石的故事，他在兩三年前曾指示我，說是在希留斯勒雷城市裏有一宗很大的被冰河所融解的岩石，喊做「鐘石」的，他說在克姆倍爾蘭（Cumberland）或是施高達蘭（Scotland）的附近，也有相彷彿的同一類的岩石，他并且很嚴肅地對我說起過這世界是不等到人類知道現在那些石子的來源以前，就會完結的。我得到一種很深的印象，而且對於這奇怪的石子，也冥想起來。所以，我感到很尖銳的愉快，當我最初讀到關於冰山轉移岩石的事蹟，而且我贊美地質學的進展。同樣的事件，也是很驚人的，我雖然現在只有六十七歲的年紀，我聽見教授在薩利斯布里克累格的田野間講演，談論到壁狀火山岩塊的事，說是有杏仁一樣的邊緣，而且每層的邊是很堅硬，我們的周遭是火山石圍繞着，他說，那是一個裂縫被上面來的沖積物所填滿，他更加上一種輕蔑，輕蔑一般人相信那是從下面鎔化了的境況所注入的。



當我想到這種演講的時候，我決定不注意地質學的事，是再也不猶豫了。

自從聽了哲麥遜的講授之外，我結識了博物院的管理員麥克幾里物累先生，他關於施高遼蘭地方的鳥類，出版了一本厚幅的有價值的書。我和他會有過饒有趣味的自然界歷史的談話，而且他對我很仁慈的。他給了我一些很少見的貝殼，因為我那時正在拾集海裏的軟體動物，不適不頂熱忱罷了。

我在這兩年的暑假裏，完全是化費在尋快樂上面的，雖然，有時，我手裏也曾拏了一些讀得有趣的書本。在一八二六年的夏天，我和兩位朋友帶了肩囊穿過北威爾斯，作了一次長途的旅行。在大多數的日裏，我們是要走三十里一天的，包括攀登士洛敦山的那天也在內。我也時常和姊妹們騎馬到北威爾斯去，一個僕人裝了我們的衣裳在馬鞍袋裏跟着我們走。秋天是專心致意於打獵的，多數是在吳得孝是（Woodhouse）歐文先生那裏，或者在梅耶（Maer）約西亞威季吳得叔叔（Uncle Josiah Wedgwood）那裏。我的熱忱是很激烈的，我會時常在睡的時候，把我的「獵用的靴子，安置在我的牀面前，好像等到第二天早晨一起身，就好穿上似的。有次，我達到梅耶地方的一個很深很遠的場合去了。在八月二十日的那天，天還沒亮，我就開始了黑夜射獵；然後我辛苦了一天和看守獵場的人穿過常青灌木和幼小的蘇格蘭的樅樹。在這個季候裏，我所打到的鳥雀，都一隻一隻地把它們記載下來的。一天，我和歐文隊長，他的最年長的兒子，及他的表兄少校伊耳，後來又有貝威克爵士（Lord Berwick）也來

了，我們一道在吳得孝是遊擊。他的表兄和貝威克爵士都是我與結交的，我想，我自己實在太不應該，因為我每次放鎗之後，我就想到我是殺死了一個鳥雀。這兩個人之中，有一個好似在裝彈子而且喊出來；「你不要計較到那隻雀子，因為我也正在射它的；」這看守獵場的人，理會到這譁笑，他立刻幫了他們的忙。過後幾點鐘，他們告訴我，說這是譁語，但是在我覺得，那並不是譁語，因為我打下許多的鳥雀，也不知確實數目是多少，所以也不能把牠們加在我的登記冊裏。這裏所說的登記冊，就是一根繫在衣卸上的繩子，我每逢打到一只，我就在繩上打個結。我的一些惡作劇的朋友，曾經發覺到的。

我是怎樣的享受射擊！但是，我想，我一定是半意識的感到自己這樣熱忱的可羞的，因為我卻認為射擊差不多是一種智力的役使。它是須要敏捷的判斷，判斷在什麼地方可以發現最多的野禽，和站在什麼地位上，可以射得有把握。

在一八二七年秋季的一次拜訪梅耶，我在那裏會見瑪金明斯（Sir J. Mackintosh），他是我從來聽到的最會談說的一個人。我在後來感到炙熱的矜持，當着我聽見他說：「那個青年有些事很使我生趣。」這一定是由於他洞察到，我曾經對他所說的每一件事，都感到興味，因為我對於歷史，政治，及道德哲學如同豬一般的愚昧。從一個有名的人們那裏得到贊揚，雖然無疑地容易激起虛榮心，但是我想那是對一個青年人有益處的，因為可以幫助他向前途猛進！

這接連着的兩三年間，我的拜訪梅耶，是十分愉快的，尤其是秋季裏的射擊！生活是自由極了，鄉村實是很宜於散步的，騎馬的；在晚間有許多趣味橫生的談話，還有音樂伴着，不過，沒有像大家庭那樣人多。在夏季裏，一家人時常坐在舊廊前的階石上，前面有花園，而且在屋子的對面有峭壁的木製的堤岸，在湖水裏影映着，這裏，那裏，有魚兒浮起來，或是一隻水鳥在鼓翅。這些在梅耶消皮的夜生活，是任何一件事留在我心頭上的來得深刻。我也是很接近而且很誠重我的約西亞叔叔：他是個靜默的，謹慎的，甚至於使人生畏的人；但是他有時公開地對我談話。他是一個真正人的典範，有清晰的判斷力。我不相信世界上有什麼一種威力可以使他從他自己所認為不錯的路徑轉移一寸。我慣常暗暗地把賀拉西一首著名的抒情短詩引用到他身上去，現在我是忘記了；在那首詩裏約略記得有「不要有個輕蔑的忿怒的面孔」等的字樣。

劍橋，一八二八年到一八三一年，已經在愛丁堡開過兩次會，我父親領悟到，或是從我姊姊那裏聽得的，那就是我不存心想做醫生的。所以，他提議要我做牧師。他的熱情是對的，他反對我會變成一個懶散游嬉的人，當時我確實有這樣的趨向，我請求他給我些時候，再去考慮一下，因為關於這件事，我所聽見的，所想到的，是異常的少，而且我對於英國教堂的信條，一向是狐疑着的；然而我卻很想做一個鄉村裏的牧師。於是我當心地把皮松對於信條之意見（Pearson on the Creed）讀了，以及別的一些神學的書籍；因為我在那時並不懷疑聖經上

每個字有嚴格的，和確切的真理，所以我不久就勸我自己把信條完全接受了吧！

想到我是怎樣猛烈地被純正派所攻擊。那真是可笑得很，我竟會在某一時期存有做牧師的念頭。這種志願，和我父親的盼望，還不會正式捐棄的，然而，它是自然的死去了，當我離開劍橋去參加「彼格」航行，做一個自然科學家的時候。倘使骨相學家的話，可以相信，那我倒是很適合做牧師的。幾年以前，德國心理學會的書記，很關切地寫信問我要照片，一些時之後，我接到一次會議的記錄，在那次集會裏，我的頭是作爲他們公開討論的題目，並且有一個發言者，宣稱我有一個尊敬的肉塊，已經發展到十個牧師的總量。

因爲是決定要做牧師，所以我必須到任何一個英國的大學裏去得一個學位；但是自從我離開校門之後，從來未曾揭開過一本古典的書。我感到很不幸的，在這兩年中，我實際上是忘了，差不多我所學過的都是模糊得很，就連一些希臘字母也記不起了。所以，我不再像從前那樣在十月裏就趕到劍橋去，卻是在希留斯勒雷的一個家庭教授那裏學習，而且到劍橋去，是在聖誕節期之後，那時還只是一八二八年。我不久又趕上了學校裏的標準程度，並且不感到困難地能夠翻譯淺近的希臘書，好像荷馬以及希臘經典。

我在劍橋的三年，確實是浪費了的。至於說到文學上的基礎，那我在愛丁堡和別的學校裏，已經弄得很完備了的。我努力數學，而且在一八二八年的夏天，還隨從一位私人教授到巴馬司（Barnouth）去的，不過我的進步是很慢的。這種工作，我是很憎惡的，主要的原

因，是我不能從代數的初步裏發現一種什麼意思。這種不耐是很笨的，在幾年後，我深深遺憾，我不會學到至少足夠去瞭解一些數學大意。一般人能夠如此做到，他們一定是特殊的才能。但是我不相信，我是會學得有一點點。對於古典文，我是去聽一些含有強迫性的大學演講，這種上課是差不多有名無實的。在第二年，我用功了一兩個月，繼得度過小考的關頭，纔可以不感到十分艱難。我在最後的一年，爲了獲得學士位，曾經很努力過的，而且對於古典文，以及代數學，盡何學，也趕緊想起來，這些課程，給與我不少的愉快，如同在以前學級時候一樣。爲了要學士考試弄得及格，又不得不讀了派利（Paley）的基督教的證據（*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和他的道德的哲學（*Moral Philosophy*）。這是做得很徹底的，我相信能夠不致於誤失地把基督教的證據裏面全部分證據寫出來的，但是祇不過沒有派利那樣顯豁的文句罷了。這本書的論理，以及他的那本自然神學（*Natural Theology*）我可以說，是給了我如同幾何學一般的興趣。用心讀了這些書本，並不是死板板讀的；而且僅僅祇有這些課程，我當時覺得，現在依然相信，對於我精神教育的裨益非小，我當時並不想對於派利的提論有所批駁；我是信任地接受了，我也確實被那些長篇議論迷惑了說服了的。關於派利的提論，我回答得很對，幾何學也弄得不差，古典文也沒有失敗，所以我在一般沒得到榮譽的人當中，卻佔有光榮的一席。奇怪極了，我不能記起，我是列在第幾名，不過榜上好像是列在第五，第十，或第十二名。

大學裏，有幾種學問是公開講演，性質完全是自動參加；但是，我在愛丁堡對演講是如覆的憎惡；簡直連塞治尉克（Sedgwick）那流利而有趣的講演，也不高興聽。假使我早就這樣做了的話，那我或許早就選做一個地質學家了。但是我卻又歡喜聽亨斯魯（Haxlow）講植物學，而且更歡喜把它們弄得十分明白，以及他的那堪欽佩的例解，我並沒有選植物學課的。亨斯魯慣常帶他的學生和大學裏幾位老同學到田野間去漫遊，或是坐上一個畫舫，隨水而下，對一些不常見的植物和動物，講授起來。這種旅行，確實有趣。

因此，我頗感到，我是很不幸的，在劍橋浪費了許多時間，簡直比浪費更壞；現在似乎還有點補救的徵象。當我對射獵的熱忱冷淡的時候，我就結合二個遊戲隊伍，騎馬越野，四處巡浪；隊伍裏很有些頑廢的青年。我們慣常在一塊晚餐，然而，這種聚餐裏面，也很有些上流人物，並且，我們的喝酒，往往是很豪放的。飲酒之後，還要興高彩烈地唱唱歌曲，玩玩紙牌。我覺得這樣日夜浪費掉的時間，實在可以羞愧的，然而迴想到當時一些朋友們的歡欣和鼓舞，又使我不能不感到尚有餘味的。

我是快樂的，當我想起我曾有過這種種色色的朋友。我和輝特勒（Whitley）是親密的，他後來是一個先進的法官，我們常常舉行長途的散步。他灌輸給我一種愛好圖畫和雕刻的趣味，我也會問他借過一些來看看。我常到非次威廉展覽室去，而且我的興趣確實也很濃厚。我對好的圖畫，是不絕口讚美的。我並會和管理員討論的。我也很高興地讀了梭讓爾香（S...

molds) 的畫，這種癖愛，雖然不是天賦的，可也會持續了好幾年，而且倫敦國家展覽裏的一些圖畫，尤給予我不少的滿足；舍巴斯阿諾得皮溫波 (Sebastian del Piombo) 的作品，更激起我的巍然之觀。

我也曾加入過音樂會，我相信這是藉着我熱腸朋友赫伯特 (Herbert) 的介紹，他是得過一個很高級的法官學位。自從結識這般朋友，以及聽到他們的奏唱，我對音樂遂感到強烈的興趣。因此常常遇着星期天還要遠遠地走到皇家大學禮拜堂去聽唱讚美詩。我是很快樂得以至於背脊骨也會顫抖。我相信，我這嗜好，是絲毫沒有假裝，或是摹擬的，因為我常常一個人到皇家大學去，而且有時我邀了唱歌班的童子們，到我屋裏來歌唱，可惜我的耳朵不中用，不能發覺人家所唱的是否脫板，或是我自己能夠按守時分地去哼一個不錯的調門。這真是神秘啊，幾怎會有丁音樂的癖好。

我的一些會音樂的朋友，他們透視到我的光景，有時也是爲了他們自己快樂起見，就給與我一種考試，要去知道我能夠認識幾多調門，他們却在比常時要快點或慢點的演奏着。「上帝保佑國王」的歌曲啓奏的時候，真是一種迷惑。另外還有一個人，他的辨別力也和我一樣的不中用，而且奇怪的，說起來，他却能玩玩笛子，有一次，我在音樂考試裏，曾經戰勝過他的。但是在劍橋那樣拾集甲殼蟲的熱烈，可以說自後是沒有的。那祇不過僅僅是種熱情而已，並沒有把它們解剖起來，而且也很少比較它們的顯而易得的外形，只是想把它們都命名就是。

我要交出我熱忱的證據出來：一天，我正在剝樹皮，我看見兩個奇怪的甲蟲，一隻手捉住一個；我又發現一個新花樣的，我捨不得置之不理，所以我把右手的那隻，突然放進了嘴裏。哎呀！它排出一些苦辣的液沫，使我舌頭感到一陣刺激，不得不把它吐出來，它逃走了，第三的一個，也逃走了。

我拾集的本領，很是成功，更加發明了兩種新方法，在冬天，我僱用一個工人替我去拾集，剝脫老樹的皮，把地衣放在一個大的袋子裏，而且還把大船底下面生的一些廢物，也檢進袋裏，那船底有很多從池沼裏帶來的蘆芽，這樣我却得到一些稀罕的種類。詩人看見自己的詩第一次被人發表的快樂，也比不上我在司梯溫 (Stephen) 的大不列顛昆蟲之實例 (Illustration of British Insects) 一書裏看見這妖魔鬼的字句。[是被嘉里斯達爾文先生所捕獲的]。我第二的一個堂兄弟，名叫福克思 (W. Darwin Fox) 的，他介紹昆蟲學給我，他是個智慧而快樂的人，那時，他正在基督大學唸書，我和他很親善的。後來，我們變得很相好，再加上特麟尼替 (Trinity) 的維亞爾伯特 (Albert Way) 三人同到外面去拾集，亞爾伯特後來，是變為一個有名的考古學家，更和這大學裏，那位湯卜遜 (Thompson) 在一起，他後來是一個重要的農學家，一條大鐵道的主席，又做了國會裏的議員。這種拾集的興味，看來似乎對我後來的成功，很有關聯的。

我是愕然地感到一種不可磨滅的印象，當我在劍橋捉到過的那些甲殼蟲。我簡直可以記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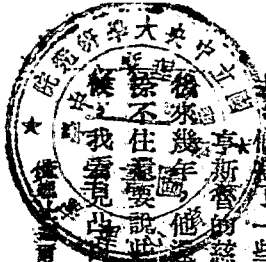
起一些地方的確切景象，在那有老樹的地方和堤岸邊我是有過很豐稔的收穫。這種使人快悅的 *Panagaens Crux-major*，是那時一宗財寶，而且在塘裏，我看見一個甲蟲在道上走，我馬上拾起來，認識了它，它和 *P. crux-major* 又略有點不同，這個就變名，叫做 *P. quadrinunctatus*。它們都是很相類似的一種，大致上略有點區別。在從前，我那沒受教育的眼目中，是不能辨別出那生動的 *Licinus* 和黑色的 *Carabidous* 甲蟲有什麼區分。我的兒子在這裏發現一個標本，我立刻承認那是我從沒會見過的。在過去的二十年裏，我竟沒有再看見大不列顛的甲蟲了。

另外一件遭遇，我也須陳述的，那是對我終生事業有很大關係的。這就是我和亨斯魯教授做了朋友。在未到劍橋之前，我從哥哥那裏，耳聞他是個博通科學的人，我也早就存心推崇他的。他常常在星期日邀約一般大學肄業生和畢業生到夜晚會集在他家裏，這些學生也許都是戀戀於科學的。我不久得到福克思的介紹，得到一張請柬，我這纔也進去了。不久我和亨斯魯很相熟了，而且我在劍橋的後期裏，我很多日子是和他在一塊兒散步；所以我會被人家喊做「和亨斯魯一同散步的人」；而且我時常要求他應允我加入他家裏的晚餐。他對於植物學，昆蟲學，化學，礦物學和地質學的知識，是很豐富的。他那種歡喜經過長時間考慮而後下斷語的脾氣，是最堅決不過的。他的判斷力是優越的，他的全部思想也很平衡的；但是我不猜想，會有什麼人說他是有天才的。

他是很宗教化的，而且是如此純正的。有一天，他告訴我他一定會感到悲痛的。倘使這「三十九章」會被人家啟動一個字的話。他的道德天性，能多方面的引起我的羨慕。他毫無有虛榮心的氣息，或是別的卑賤觀念；而且我從不會看見一個人，他是如此不顧自己的。他的脾氣是好的，沉着的，吸引人的，且有禮貌的；但是我看得很準，他是會容易被不良的行為激起熱烈的侮辱，和敏捷的動作。

有一次，我伴隨他在剝橋街上走，看見一幕可怖的悲劇，只有在法國革命時期裏，或許有這樣殘酷的事情。兩個強盜已經被捉住了，從法官那裏帶進牢獄的時候，被一艘野蠻的人從警察手裏強奪過來，沿着泥濘的有石子的路上拖曳，他們遍身都是爛泥，面孔因受到腳踢和石子壓折，已經是在流血；他們看來像是死屍了。但是這般羣衆層密密的包圍着，我也只能略微看見這兩個不幸者的一眼而已。我從來不曾見過人家臉上的盛怒，有像亨斯魯那時那樣使人驚駭的。他三番四次想鑽入叢裏去，結果是徒然的，他隨即衝到縣長那裏去，他要我不緊跟他去，他做了一些警察來。我忘記這場悲劇的結局，不過，這兩個人帶到牢獄，遠不會死就是。

亨斯魯的慈善，是沒有限度的，他試用他自己想到的好計劃給一般教區裏可憐的住民，在像來幾年，他維持過熱靜的生活。我和這樣一個人親善，確實是件難能而可貴的幸褔，我禁不住還要說些瑣碎的事情，來表示他那慈善胸懷。有一次，他在低溼的土地上考查競花粉的時候，我看見他的花管，我衝了過去告訴他，但是他也很同意這事情是值得有趣的，而且解釋



圖書部

它的意義，使我明白是怎樣一回事。現在，我猜想恐怕沒有植物學教授，不會對我那種幽默的態度，不嘲笑吧！所以我離開他身邊時，絲毫未感到羞惱，反而滿意自己能够發現這樣非常的事實。然而我也決定不再這樣幽默地去報告我的發現了。

何輝爾博士 (Dr. Whewell) 是個年老的而負名的人，他時常來拜訪亨斯魯，因此我在夜間有時和他一道走回家去。其次，是瑪金叨斯先生，他是專談論嚴重問題的人，是我僅聽見過的。還有葉林斯 (Leonard Jenyns) 時常逗留在亨斯魯家裏，他是亨斯魯的表兄弟，他後來發表了一些關於自然界歷史的很好的論文。我到他那教區長住宅裏去看他，那是在芬斯 (Fens) 的邊境，並且我們有過舒暢的散步，和對於自然界歷史盡量傾談，我也曾結識一些比我年齡大的人，他們並不很注意科學，但是他們卻是亨斯魯的朋友。一個是蘇格蘭人，拉姆則先生 (Sir Alexander Ramsay) 的兄弟，是曼徹斯特大學的教員。他是一個有趣的人物，可惜沒有多活些年歲。別的一個是多茲先生 (Mr. Davies)，後來是赫勒斐德 (Hereford) 大學的教務長，他努力於貧寒人教育是很著成績的。這些，或別的一類人，和亨斯魯時常散步到鄉野間很幽遠的地方去。我加入了他們的隊伍，他們也都表示同意的。

回想起來，我猜想我一定有什麼比普通青年特異的地方，不然這上面所陳述過的人們，他們年齡都比我大，學問的造就，也比我高，怎會要我和他們結交。實在的，我自己是否曾注意到我自己特異的地方，而且我記得我的一個遊嬉伴侶突勒 (Turner)。他看見我在蘇

那蟲的工作，他說我以後可以做皇家學會的會員，在我當時看來，似乎這是有點荒謬的。在劍橋最後的一年，我用心地感到興趣地讀了洪保德（Humboldt）的私人的記述（Personal Narrative）。這本著作以及赫瑟爾（Herschel）的自然哲學概論（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Natural Philosophy）都會激起我的火燒一般的熱忱，想去貢獻一些卑陋的材料給這高貴的自然科學。這兩本書給我的影響比別的十年或八年時期內所讀的書力量還來得大。我把洪保德關於特勒雷服島的一大段抄了下來，在上面陳述過的散步時候，我讀給亨斯魯聽，因為我在前一次會和他談論到特勒雷服島（Teneriffe）的光榮事蹟，而且隊伍中一些人竟發表意見，說他們可以到那裏去的；但是我想，他們只是半熱心的人。我自己無論如何是十分熱心的，我會得到一封介紹書，給倫敦一個商人，問他打聽船期；但這種計劃，是被參加彼種航行的事打消了的。

我的一些暑假，全然是消磨在拾集甲蟲上面，或是讀一點書，或是作短足旅行。在秋天，完全把時間用在射獵方面，主要的地方，是奧得孝是和梅耶，以及有時和意敦（Eaton）地方的青年名叫意敦的在一塊。我消磨在劍橋的整個三年，是我快樂生涯中最快樂的，因為我在那時人很健旺，而且爽快總是憂鬱的。

當着我最初到劍橋，那時正是耶穌聖誕節。我是被強迫的，在畢業大考及格之後，還要讀下兩個學期，那時正是一八三一年的開始。亨斯魯勸我開始去讀地質學。所以我回到土洛普

糊耳的時候，我就考查地段而且把希留斯勒雷周圍部分也用彩色作起圖來。在八月初頭，塞治尉克教授想到北威爾斯的老山岩裏從事他那有名的地質調查，而亨斯魯要我儘許我伴他。不久，塞治尉克也就來了，而且睡在我父親的房裏。

這夜，我和他只交了一次簡短的談話，可是對於我底印象很深。當我們在希留斯勒雷附近研究一個老沙礫坑的時候，有個人告訴我，說他會在那坑裏發現過一個很大的腐爛了的熱帶地方的有螺旋紋的貝殼，好像小屋裏一些煙突碎片一樣；而我却相信他是會發現過一個貝殼的，因為貝殼是不值錢的東西。我把這事告訴塞治尉克，他馬上就說（沒有疑義的）那也許是人家丟進坑裏去的；但是他不久又說，倘使那坑裏真埋有這種貝殼，那對地質學是一件不幸的事，因為那是會把我們所知道關於中部諾郡的皮面沈澱的事完全推翻的。這些沙礫層是屬於冰河時期的，而且在許多年之後，我看見許多破碎的北極貝殼在那裏面。但是在那時我猶駭然爲什麼塞治尉克對於這件奇蹟如此淡漠的，在英國中部地面上竟會發現一個熱帶地方的貝殼。雖然我會讀過好些科學書籍，但是從不會知道徹底的，還有一種科學是教人要許多事實綜合起來，然後，再從它們之中抽出一個總結論或總法則。

第二天，我們出發到蘭哥楞（Llangollen）、昆威（Conway）、班哥（Bangor）和卡利爾雷格（Capeel Curig）。這次旅行，於我是有很重大的意義的，使我知道如何去看破一塊地的地質，塞治尉克常常要我和他走在一根平行線上，更要我帶回一些岩石的標本，和在地圖

上標記出這地層來。我有一點懷疑，這事對我有什麼裨益，因為我是太笨拙了，簡直不能幫他忙。在這次旅行，我得到一件明顯的實證，那就是無論現象是怎樣明顯，它總是容易被人忽略的。我們消磨許多時間在伊得瓦（Cwm Idwal），用心研察一切的岩石，因為塞治尉克是希望從那裏面發現一些化石；但是我們都不會發覺那奇怪的冰河現象的線索，也不會留意到這平凡的有痕痕的岩石，大的漂石和側面的極端的石堆。然而這些現象是如此的明顯，像我後來幾年在這哲學雜誌上所發表的一篇文章，裏面說到一幢被火燒了的屋子是不能清清楚楚報告它的故事，卻還要依靠這山谷的。倘使它仍然被冰河佔據着，這現象或許會是比現在更不易明白。

在卡爾爾叩雷格，我離開了塞治尉克，藉着羅盛和地圖，照着一條直線前進，我跨過許多山嶺到了巴馬司，從不會走錯一條歧路。我這樣經過許多奇怪的荒郊，而且領略了這種方式的旅行。我拜訪巴馬司爲了要看一些劍橋的老朋友，他們那時正在那兒求學，再從巴馬司回到希留斯勃雷，以及又到梅耶去射獵；因爲在那時，我竟會憶起我或許是瘋子，爲什麼好好地要挾射獵鷹的事丟了而去追求地質學或旁的科學。

從一八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到一八三六年五月三日爲「彼格」航行之期。當我從北威爾斯短期地質考察回來，我接到亨斯雷的封信，告訴我說非子洛（H. J. Lovell）船主願意犧牲他自己的船位一部分給任何青年，只要他是自動地肯和他一道去，作爲是一個自然科學家的「彼格」航行，那意無償付錢的。我很稱贊當時所發生的這一切事件，我親筆錄在

日記手稿裏的，我在這裏，只說我那時是很興奮的，立刻就接受了這個啓示，但是我父親堅絕反對，并且說：『你能夠找到任何一個有常識的人，他會勸你去的話，那我也就沒有話講』。所以在那夜我就寫信謝絕了這種啓示。在第二天早上，我到梅耶去了，一直到九月一日，當我往外面打獵的時候，叔叔（西約亞威季吳得）召了我去，他提議載我回希留斯勒雷，而且他哭和父親談話，因為他認為那是於我很正當的，去接受那個啓示。我父親時常總是說叔叔是個世界上最明達的人，所以馬上很仁慈地答應了我。在劍橋的時候，我是很浪費的，所以我不得不和父親商量：『我應當在「彼格」船上比額定的數目多化一點吧！這是由於我很有體面的事』。但是他微笑地回答說：『人家告訴我你已經很有體面的』。

第二天，我動身到劍橋去看亨斯魯，又從那裏到倫敦去見非子洛，一切就是這樣安排好了。不久，我和非子洛也混熟了，我聽說因為我鼻頭形態的關係，幾乎要被人阻止的。他是拉瓦特（Lavater）的信徒，他相信他能夠從一個人的外形去決斷一個人的品格，而且他懷疑，倘使別人有這樣一個鼻頭的話，那是很難有決心和勇氣去航行的，但是我的鼻子是說了假說的。非子洛的性情是很單純的，他有很多高尚的特徵，他是富有責任心的，寬恕的，有膽氣的，堅決的，有不能克制的精神，而且他手下任何一個人都是他的熱情朋友。他願意幫助他所認為值得幫助的人。他是個俊秀的男子，一個顯著的斯文人，舉動異常有禮貌的，這點很像他的舅舅，這個有名的卡斯爾累（Castlerough）爵士，這是里俄（Rio）地方的牧師告訴我。

然而，他的外貌是一定從嘉里斯第二 (Charles II.) 遺傳來不少的，因為瓦立黑博士 (Dr. Wallich) 給過我一大帖照片，這都是他自己作的，我很駭然，我發現一張和非子洛的面孔很相像，看看名姓是斯圖亞特 (Ch. E. Sojeski Stuart)，阿爾濱尼的伯爵，他是嘉里斯皇室的後裔。

非子洛的脾氣，是一個很不順遂的。在早晨的時候，特別厲害，他有鸞鳥一般的眼，他常常能夠發覺船上一些錯誤，那末他就毫不吝惜地譴責人家。他對我很仁慈，但是他這種人是難和他講親暱語的，然而在晚餐後，我們同船的人，又必須時常講講綽綽舒服的。我們有好幾次爭論；有一次，譬如船正在巴西 (Brazil) 的巴義亞 (Bahia) 的最初航行時期，他辯護而且贊美奴隸制度，我卻憎惡極了，他更告訴我，說他不久以前，曾拜訪過一個奴隸主人，他召集了他的一些奴隸，詢問他們是否快樂，或者他們也想自由，他們都異口同聲說：「不要」。我聽了，就追問他，多少是帶了點譏笑的，我說，你可知道奴隸們在主人面前的答話，是算得數的嗎？這使他過度地忿惱了，他說我懷疑他的話，那簡直不能再同住下去了。我當時想，我也或許會強迫離開這船的。不久，這消息就傳播了全船，船主召了上級尉官來了，他在尉官面前詆毀我，出他心頭的氣，幸而我被下級軍官室全體人員邀去和他們聚餐。在幾點鐘之後，非子洛又登新顯示他常抖的大量，他打發一個官員送來一個道歉，並且要我仍然和他同住下去。

多方磋商，他的性格是高尚的，這我也深知道的。



這「彼格」船的航行，於我生命歷程上，差不多是佔據着一個重要地位，因此我方始決定了我終身事業的目標；但是還得靠那樣一個小小的際遇，我叔叔竟載我走了三十里路程回到希留斯勒雷，這是別的叔叔不會做的，同時更邁涉到這鼻子形態的事上。我時常覺得，由這次航行，我得到第一次真正的思想教育或訓練；我被吸引着去觀察各部分的自然界歷史，這使我觀察力敏銳起來，不過發展得有限而已。

調查我所到的各地方的地質，卻是一件重要工作，這是理性可以解答的。在第一次考查一塊新地方的時候。最使人失望的，是那些紛亂的岩石；在記載幾點關於岩石和漂石的疊層和種類時候，常常會理解會預測到別的地方可以有什麼一種東西發現。光明開始在地面出現，一切萬物的形態多多少少可不領悟了。我已經把帶來的一本萊伊爾（Lyell）的地質學大綱（*Principles of Geology*）用心地讀了。這書幫了我好幾年的忙，我第一次研究的地方，是尉得島（*Carra de Verde Islands*）的聖牙果（*St. Jago*）島上，那裏很清晰地指示我關於萊伊爾處置地質學的方法，是比較任何一本我從前讀過的或後來所讀過的地質學著作都要好。

我的別的工作，是搜集各類的動物，大致地描寫，以及粗略地把一些海上生產的解析一下；因為我缺乏解剖的知識，而又不能作圖，所以我在船上寫的一大疊手稿，是證實了沒有大用處的。這樣，我是妄費了許多時間的，除了那些花費在尋覓甲殼蟲的知識方面。在後來，我才知道這種職務，是屬於蔓腳類動物的專論。

在這些日期裏，我也有時寫日記的，不過很難。把我所見的東西，用生動而適好的文句描繪出來，日記倒是一種很好的練習。我的日記，有些部分是作為家信，有些部分是遇有機會時，就寄到英國去。

這上面所述的各種專門的努力，其實並沒有什麼了不起，只不過養成我對於遇見的事物，有一種堅強的動態和匯集的注意而已。每一件我所想的，所讀的，是直接聯繫到那些我所看見過的，或是好像看見過的；而且這種意旨之習慣，是在五年航行期間一直維持到底的。我相信，因為有過這種訓練，所以使我能夠把科學上要做的都做了。

回想起來，我現在可以看到我愛好科學的心，在那時起是逐漸地比別的癖好要加重。在開始兩年，我打獵的老脾氣，差不多是完全復活的，我自己射落許多鳥雀和動物來做我收集的資料。到了後來，我覺到打獵於我的工作有阻礙，特別是在尋出一塊地質構造的工作上；因此我把鎗也丟棄了，給了我的僕人，不知不覺地徐徐地我感到這種觀察和理解是比任何一種遊戲的技術都要快樂多了。我底智力由於在航行期內的不斷追求，是很發展的，而且使我那有懷疑天性的父親，他素來不相信骨相學的，在我航行回家第一次看見他的時候，他轉身向着姊妹大聲喊說：「爲什麼！他的頭部十分變像了」。

再說到航行的專上來罷。在九月十一日（一八三一）我和非子洛飛到普里穆斯去看「彼格」。從那裏我再到希留斯勒雷向父親姊妹們告別。在十月二十四日，我在在普里穆斯（Plymouth）

住了下來，一直住到十二月二十七日，當「彼格」船最後要離開英國海岸環遊世界的時候。我們早就想揚帆而行的，都被大風所阻攔。在普里穆斯的兩個月是我從來沒有遭遇過的沈悶日子，雖然我設想種種方法來解脫我自己。我想到不久要和我的—般朋友以及家裏的人長別了，我就覺到很悵惘。而且天氣也似乎很有不可言說的幽鬱。同時我又害着心跳的毛病，我和很多愚昧的人一樣，只有一點淺膚的醫學常識，我相信我那時是害心病。可不我並沒有找醫生看，因為我十分怕有人會判斷我是不合於航行的，我自己是下了決心要冒險去的。

我可以無需在這裏涉及航行的事蹟，——我們走到何處以及我們做些什麼——因為我在日記簿上，已經有過詳細的記載。熱帶地方植物的繁榮，一直到今天，還有生動的印象刻在我心頭，然而巴塔哥尼亞（Patagonia）的大沙漠和鐵府衣勾（Tierra del Fuego）的濃密森林的大山，也使我感到宏偉莊麗的。還有那些赤身露體的未開化民族的情景，也是永遠不消逝的。我很多次騎馬漫遊，穿過許多荒地，或是坐小船去遊覽，這些漫遊，一來就是好幾星期，真實有趣；雖然有時遇着不舒服和某種程度的危險，但是都不能夠作為一種障礙，而且久而久之，什麼也不怕了。我回想到一些科學工作，也是高興的。如像解決珊瑚島上的難題，描寫一些島的地質形態，如聖赫勒拿島（St. Helena）。我也決沒有忽略加拉巴哥斯（Galapagos）羣島中的一些島嶼上所生長的動植物互相間之單純關係，以及牠們對於南美洲居民的關係。

依據我自己的判決，我在航行期內最努力的工作，而得有快感的，要算是調查，以及我堅

強希望能夠對自然科學有事實上的新發現。并且我還雄心勃勃地想在科學家當中佔一個卓越地位。——是不是比我一些同業兄弟更加雄心，那我可不知道。

聖牙果島的地質是驚人的，卻也是很簡單的：一羣火山石從海底湧瀉出來，再結合了粉碎的近代的貝殼和珊瑚，這樣遂燒成一種白硬的岩石。自此以後，全島是昇起來了。但是白岩石的線條更指示我一種新的重要的事實，那就是噴火口的四圍曾經低落下去的，那個噴火口曾經傾吐過火山石的。那是第一次觸發我的靈機，我想我簡直可以寫一本書，把我所到過的各地方的地質情況寫出來，這很理想，使我得到愉快的刺激。這是我的一個可紀念的時期。我記得很清楚我曾在低卑的火山岩絕壁下休息過的，太陽異常的炙熱，附近坐着奇怪的沙漠中植物，更有活躍的珊瑚蟲在我腳邊的潮水潭裏。航行的後期，非子洛問我要日記簿看，他并且說，那是值得拿出發表的；所以這又是第二本書，我所希望出版的。

航行快將結束，我在安升雄 (Ascension) 接到一封信，我的姊姊告訴我說塞治尉克曾經拜訪過父親，并且說，我應當在領袖科學家中佔一個地位。我連不明瞭他怎麼已經知道我所進行的事。但是我聽說（我相信是後來）亨斯魯把我寫給他的一些信在劍橋哲學會裏朗讀過。而且已經印刷出來散給私人。我所收集的化石骨，也會寄給亨斯魯去了，聽說也很使一般古生物學家喫驚不小。我讀了這封信，我靠了一個縛住的梯子爬上了安升雄山，我使火山石在我的鋪子下面發生迴響。這一切可以充分表示我的雄心，是怎樣的熱熾；我想我敢老實說，在後來幾

年，除了對於我的朋友萊伊爾和呼克爾這般人的嘉許而外，其餘社會上一般的讚揚，我都不甚注意了。這并不是說，我對那些有益的研究，或是我的著作大量的出售，不感到快樂的；不過我以為這種快樂是一種飄忽的，而且我不敢怠惰一寸一分去努力於名譽的獵取。

我回英國（十月二日，一八三六年）之後，至結婚時期（一八三九年正月二十九日）

這兩年零三個月，是我過得最有生氣的，雖然我在害病上妄費了一些時日。我幾次在希留斯勃雷，梅耶，劍橋和倫敦之間，跑來跑去。到了十二月十三日，我方始在劍橋住了下來。我底所有的收集品，都在那裏被亨斯魯保管着。我在這裏住了三個月，米爾（Miller）教授幫助我研究一些礦物和岩石。

我開始整理我的旅行日記（*Journal of Travels*），這是并不困難的，因為我的日記手稿是用心寫的，我這時的主要工作只是去寫一些我最有趣的科學結論的概要。我接受了萊伊爾的要求，寄了一篇短簡的記載給地質學會，裏面是寫我對智利（Chili）海岸高升的觀察。

在一八三七年的三月七日，我賃居在倫敦馬爾博羅街，一共住上兩年，直到我結婚。這兩年期內，我結束了日記整理的工作，給地質學會寫了幾篇文章，又開始整理我的地質之觀察（*Geological Observations*）的手稿，并且準備要出版彼格航行中之動物學（*Zoology of the Voyage of the Beagle*）。在七月，我翻開第一本筆記，搜集一些關於物種論（*Origin of Species*）的材料，這件事是我早就想到的，而且從不會間斷過，一直努力了二十年。

在這兩年期內，我也有時參加集會的，而且做了地質學會的榮譽祕書。我把萊伊爾認識得很清楚了。他是個最富於同情心的人。我是怎樣驚奇的，當我回到英國的時候，他對我是如何息息相關；我也就對他說明我對於珊瑚礁的意見。這使我增加勇氣不少的，他的勸導以及表率，影響於我很大。同時，我也把布郎（Robert Brown）認識了；我時常去看他，有時在星期六早上，坐在他身邊看他用早點，他暢談他那富藏着的觀察和確切的標記，但是這些都是關於小枝節的，他從不會和我討論到重要的和普遍的科學問題。

在這兩年，我舉行幾次短足旅行作為一種生活調劑，而且還旅行到那條很長的和根崙洛路成平行線的那條大路。這記載是在哲學會報（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裏發表過的。這篇東西是失敗的，我很感到慚愧。南美洲土地的升起是在我腦海中留下很深刻的痕跡，我以為這些平行路線是由海底作用；但是當亞加西斯（Agassiz）提出了他冰河——湖的理論，我也就打銷了這個意思。因為那時的知識界沒有別種更好的解說，我徒然替我自己的海底作用的理論辯護并且我底錯誤給與我一個很好的教訓，那就是以後再不敢相信科學有絕對論了。

因為我不能一天到晚都在科學上用功，所以我還讀了別種問題的書籍，包括一些抽象的著作；但是我不適合於讀這些書的。大約在這時，我倒很歡喜讀華茨華茲（Wordsworth）和角勒雷及（Coleridge）的詩，而且敢大膽說我讀了漫遊記（Excursion）已經兩遍了。在以前，密爾頓（Milton）的「失去的樂園」（Paradise Lost）是很合我口味的，在航行期間

遇着只要拿一本書看的時候，我常常是選了這本密爾頓的著作。

從我結婚（一八三九年正月二十九日）時賃居上角衛街到我離開倫敦居湯恩（一八四二年九月十四日）。

（他說了他自結婚的快樂生涯以及他的兒女之後，他繼續說）：

我們住在倫敦的三年零八個月之中，我很少有科學上的成就，雖然我是比較一生中任何時期都要來得努力的。這主要的原因，是我的病時常復發，而且害了一場大病。等到可以讀書的時候，我的大部分精力是化在珊瑚礁的著作上面，這是在我結婚時候，就開始着手的，而且它底最後一頁已經在一八四二年五月六日改正好了的。這本書雖然是很小的一本，卻費了我二十個月的努力，因為我必須把太平洋各島上每一種著作讀遍，而且更要找許多地圖來參考。那是一般從事科學的人所希望的，現在這種理論已經在那裏面有了；我想，並且是穩定地創立了。沒有別的著作，在開始時候，是如此感到少有興趣的，因為這全部理論是在南美洲海濱想到的，那時我還沒有看見過一真正的珊瑚礁的。所以我必需只要經過一番精細的關於有生機的珊瑚礁的調查，然後再去確定和引伸我自己的見解。但是這必需也要注意到的，我在前兩年，是不斷地留心到南美洲海岸的土地時起時落的影響，以及剝蝕了的沈澱下來的沖積物。這樣一來，我必需特別的要可想到沈落的結果，而且那時容易用幻想來替補，這就是說這種不停止的沈澱物之堆積，是於珊瑚向上長生。這樣就形成了我的關於屏障礁和環形珊瑚島之形成的理論。

除了對珊瑚礁的著作而外，當我住在倫敦時候，我在地質學會裏，朗讀過我那幾篇關於南美洲的移置漂石，關於地震，以及於汚土蠕蟲的活動區域的形成。我同時還要繼續去監督彼格航行中之動物學一書出版。我也并不停止去搜集關於物種論的材料；而且我在病中旁的事不能做，這件事卻可以做。

一八四二年的夏天，我是比較康健一點，我一個人作了一次小旅行到北威爾斯去，目的是想觀察一些古老冰河的結果，這些冰河在從前是充滿一切大的山谷的。我在哲學雜誌裏發表了我所見到的一篇短記載。這次漫遊使我很生趣的，而且那是我最後一次，能有這般體力，爲了地質學的探討，去爬山越嶺，或是萬里長征。

倫敦生活的初期裏，我是很健旺的，可以時常出席普通集會，因此遇見許多科學界人物和別種有名器的人，我願意把一些印象寫出來，雖然我所寫的是不一定有價值的。

萊伊爾是我認識得最徹底的一個人，在我婚前或婚後。他的心情如果要特寫出來的話，那他是個明晰的，謹慎的，判斷力健全的，而且創造力很豐富的人。當我向他陳述我自己對地質學的意見，他從不立刻下斷語，這要等他把整個局面看透澈之後，而且時常使我也更能夠比我原先的看得清楚。他會得提出一切可以和我底主張相反的意見，甚至於這許多意見竭盡之後，他仍然還要表示躊躇的。他底第二種特性是他那強烈的同情心，對於別的科學家的著作。當我從「彼格」航行回來之後，我說明我自己對於珊瑚礁的意見，那是和他的主張不同



的，我是異常震驚的，而且增加勇氣不少的，看見他對我表示那種強烈的關切。他對科學的癖好是熾烈的，尤其是對將來人類進化有尖銳的興味。他是仁慈的，而且對宗教信仰是解放的，差不多是無教的；然而他卻是個有神論者。他的坦白直率是異常明顯的。這點特性是表露出來的，當他做了遺傳理論的改革者。雖然他反對拉馬克這主張得到不少的榮譽，可是不久他就衰老了。他提醒我，他說我以前曾向他說過，當着我們討論一般老派地質學家對他底新見解之反論調的時候，曾說：「那是再好也不過的事，每一個科學家活到六十年就死去，免得後來會反對一切新學說」。但是他自己卻希望長年益壽。

我相信，地質學這門科學要算萊伊爾的貢獻比任何人都偉大。當我出發「彼格」航行的時候，這位精明的亨斯魯，如同其他地質科學家一樣的，相信地殼的劇變是繼續不斷的，他勸我去拿原理(Principles)的第一冊來讀，那時剛正出版的，我雖然是照他的話做了，可是那裏面所袒護的見解決是不能接受的。現在是誰也知道這原理一書是失敗的！我是會驕傲的，當我記起那第一次考查的地方就是聖雅果，在尉德羣島角上，在那裏，我研究地質，而且使我信任萊伊爾對那些袒護的意見是無極崇高的，我所知道比任何別種著作來得深。

萊伊爾著作的影響力之大，可以正式地從英國和法國不同的科學進程中觀察出來。彼芒(Elie de Beaumont)的粗野假定，如同他的噴火口的昇起(Craters of Elevation)和昇起的線條(Lines of Elevation)(這後來的一個假定是我聽見塞治尉克在地質學會裏向天大

笑時說的）這些完全都湮滅了，這些都是由於萊伊爾的貢獻。

我也很認識布朗的，他是被洪保德叫做「植物學界的領袖」(Facile princeps Botanicae)的。在我看來，他主要的特質，是他的那準確的和精細的觀察力。他底知識是異常豐富，可是因為他過量的擔憂着怕做錯，所以有許多事就這樣罷手的。他對我傾談學識是一點也不吝惜的，然而有些地方不免含有嫉妬的成分。在我「彼格」航行之前，我拜望過他三次，有一次他還要我看一個顯微鏡下面的東西，并要我描寫出我所看見的。這個，我是照他的話做了，而且我現在相信那一定是一些奇異的植物細胞原形質的流通管。我隨後問他所看的究竟是些什麼，他只是說：「那是我的一點小秘密」。

他也是最有寬厚行爲的人，當他老了，康健也萎頓了，而且十分地不適宜於勞動的，可是他每天卻去看他的一個老僕人（這是呼克爾告訴我的）；這位老僕人是住在很遠的地方（他受布朗的供養），而是他高聲地讀一些東西給他聽。這是足夠去彌補他對科學方面的懣吝和嫉妬的。

我可以在這裏更陳述一些別的幾個名人，他們都是我常常看見的，然而我所說的是不值得說的。我很敬慕赫瑟爾先生，而且很歡喜和他在一塊聚餐，在好望角他的那引人的屋子裏，或是在他倫敦的家裏。我也有時在牌場合碰見他。他從不多說話，但是他要說的每一個字都是值得聽的。

有一次，我在麥啓遜 (Murchison) 先生家裏早餐，我遇見了這位有名的洪保德，他誇講我，他說他很有意要看我的。對着這樣一個大人物，我是有點失望的，但是我的預期也着實太高。我們在那時談些什麼，這我可記不起了，除了還記得洪保德當時的精神是異常煥發的，並且說上許多話。

有位先生提醒我關於巴克爾 (Bruckle) 的事，他是我一次在威季吳得 (Hensleigh Wedgwood) 家裏會見的。我很歡喜學他那種搜集材料的方法，他告訴我，他把他所讀過的書總都買了來，在每本書的末尾加上一張索引，把書裏面的材料指出來，這是他認爲於自己有用的，而且他有非常的記憶力，他時常記得在那一本書裏他曾讀過一點什麼。我說他怎樣去判斷那一種材料是有用的，他說他也不知道，恐怕是他底本能引導他。從這種索引上做工夫，他所以能够交出大量的參考材料，關於他文化史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範圍內的一切題目。我以前對這本書很感興趣的，曾一連讀上兩遍。可是我很懷疑他的概論，是會有很多價值的。巴克爾是一個會言談的人，我只是聽他說，自己很少說一句的，然而我要說也不能說，因爲他的話是連貫下去沒有間斷的。當着飛越夫人開始唱歌的時候，我跳了起來說，我要去聽她的音樂了。我離開他之後，他轉身向一位朋友說：「對的，達爾文先生的著作，是比他言談要好」。——這是我哥哥竊聽到的。

至於一些別的大文豪，我一次在教務長彌爾漫 (Milman) 家裏會見斯密司 (Sydney

Smith)。他所發的每一個字，都含有一種不可言傳的令人快樂。也許他有意地要把她作爲棄柄他那次正在談科克婦人的事，她是個十分老了的。這個婦人，據他說，她是曾被她捐募時憐的一番游說所感動，以至於她從朋友處借了一個金幣來投入那盤子裏去，他說：「人家都說我對這位親愛的老年婦人科克忘了」；他說這話時的情態，沒有一個人不在一時之間會相信他寫思是說她是被魔鬼所忘了的。他怎樣地表示出這種意見，我可不知道的。

同時，我在斯坦洛普爵士（Lord Stanhope）遇見馬可梨（Maclary），而且在餐桌上邊還有另外一個人，所以我有機會聽他講話，他也很悅意的。他并不多說話的，但是像他這樣的人也是不能多說的，他說到相當的時候，他也允許別人家去轉變他的話頭的。

斯坦洛普爵士給我一個證據；他說馬可梨的記憶力是很準確而完善的。許多歷史家慣常從爵士家裏會聚的；而且常常討論種種的問題，他們的意見有時會和馬可梨相左，於是大家就遷涉到書本上，去看誰是誰非，但是結果，據斯坦洛普注意到的，沒有一個歷史家不相信馬可梨所說的話是毋庸置疑的。

在別的時候，我在斯坦洛普爵士家裏碰見和他同樣的一些歷史家和文學家，其中有摩狄勒（Motley）和角若第（Grose）。有次中餐之後，我和角若第在雪文林公園散步差不多一小時，而且我很贊成他所說的話，尤其是他那種純摯而無虛偽的態度。

很久以前，我和這位歷史家的父親，這位老年的伯爵，也會常常聚聚過的。他是一個特

的人，我認識他雖不深，可是我異常崇敬他。他是一個直率的，和藹的，而愉快的。他感覺都有很堅硬的條紋，黃褐色的皮膚，他的衣服，我所看見他穿的，也多半是黃褐色的。他似乎相信一切人家所不相信的事物。有一天他對我說：「爲什麼你不放棄這種乾燥而紛擾的地質學和動物學？爲什麼不去研究一些超自然的科學咧？」這個歷史家，麻風爵士，(Lord Mahon) 是對這話異常震驚的，而且他那美麗的妻子也引以爲樂趣的。

這最後一個我要陳述的，就是卡萊爾 (Carlyle)，我在哥哥家裏看見他好幾次，而且他也來到我家裏兩三次。他的談話是有趣味的，而富有刺激性的，這如同他的文章一樣，祇不過他有時歡喜在一種問題儘盤旋。我記起一次在哥哥家裏舉行談話的聚餐，那時像白白其 (Whitehead) 和萊伊爾都在座的，他們兩位是愛講話的人，卡萊爾卻乘了靜默的機會作了一篇高聲的演講，使得每人不得不緘默起來。聚餐之後，白白其帶了一種倔強的樣子向卡萊爾道謝他那有趣的幽默演講。

卡萊爾差不多對誰也是譏笑的。一天，他在我家裏，批評角若第的歷史是「一個臭濁的泥沼，沒有一點靈魂的東西在裏面」。我思索了許久，一直等到他的回憶錄 (Reminiscences) 出版之後，方始知道他那種譏刺人家，是一半尋開心的，但是現在看起來又很有點可疑的。他的言辭是很沈悶的甚而是很沮喪的，可是他是一個仁慈的人。而且很顯然的，他的笑是從內心發出的。我相信他的慈懷是真實的，雖然渲染一些嫉意的。沒有一個會懷疑他畫的人物畫是不具

有異樣才能的，在我看來，那些栩栩生動的畫，比馬可梨的作品都要好。他的畫中的人物不是是眞有的，那又是另外一個問題。

他是很有力的，曾經把一些道德真理深印在人們的腦袋裏。在別一方面，他對奴隸制度的意見又是惹人憎惡的。在他心目中以為威權是對的。他底心境，據我看來，是狹窄的。一些他所輕視的科學，他都排斥。最堪驚人的，金斯勒（Kingsley）竟會說他是一個科學進展的障礙人。他輕蔑地嘲笑一個數學家，像何爾爾那樣的會能夠判斷哥德（Goethe）對光學的主張的會。當時我是說他能夠的。他想那是天地間最可笑的舉，竟會有人留心到冰河的移動是香優或快或問題，或是完全不動。我所遇見到的人當中，從不會看見像他這樣詛咒科學的人。

往在倫敦的時候，我有時按照常規的去參加幾個科學集會，而且做了地質學會的秘書。但是這樣煩瑣的集會，是使我的康健大不如前，所以我們兩人一教同意地要搬到鄉下去住，而且以後也決不會有過什麼懊悔的。

寄居湯恩，從一八四二年九月十四日到一八七六年的現在。

在沙越（Surrey）和別的地方尋覓了許多時間，我們總發現這幢屋子，因此就買了下來。我歡喜在這裏有這些種種形態的植物，和我在中部諸地方所見的完全不同；而且尤其是歡喜這地方的絕對安靜和樸素。無論如何，這裏並不是一個隱遯的地方，如像在德國的一本期刊裏所說的。那篇文章裏說我的屋子可以依據一條驛路徑達到的。其實，我們把我們安頓在這兒呢

的理由，也是我們不曾預料到的，就是可以和我們的兒女們常常容易相見。

很少有人能夠比我們這樣更幽居着的。除了有時到臨近地方去拜望親戚，以及間或到海濱，或別的地方去，我們並沒有到什麼遠地方去。在我們安居的初期，我們也偶爾去參加一些應酬的，和任家直接待一些朋友，但是我的身體差不多常常遭受刺激，遭受強烈的戰慄，遭受嘔吐的襲擊，一樣一樣加在我身上。結果，我是被強迫着要擯棄一切的宴會；而因此感到像是一種喪失，因為有些應酬的確是使精神煥發的，同時，我也可以邀請一些科學界的朋友。

我底主要的歡心和一身唯一的努力，可以說就是科學的著作，而且這些著作給我的興奮使我當時忘記或是十分趕走了我每天的不舒適。此外，我底生命是沒有什麼好記述的了，除了出版幾本書。或者寫點關於這些書之所以形成的原因，以及別的可得寫的詳細條目。

我的幾本出版物：——在一八四四年的頭期裏，我的「彼格」航行期間在火山島上的觀察是出版了的。在一八四五年，我很辛勞地去修改那本重版書，名叫探討日記 (*Journal of Researches*)，那是原先在一八三九年出版的，一部分還是非子洛的功勳。這第一本嬰孩書的功勳，是比任何別的書，使我的虛榮心更來得發癢的。一直到現在，它仍然在英國，在美國有極好的銷路，並且已經第二次翻成德文，法文，和別的文字了。旅行書有如此的成功，是使人為想不到的，尤其是後來出版的一本科學書。第二版書在英國銷售了一萬冊。在一八四六年，我的南美洲地質考查 (*Geological Observations on South America*) 出版了。我在身邊帶着

的書本外日記本上竟戲說那三本牠讀過的書（*捕鯊礁在內*）耗費我整整四年的堅實努力而而且自從我回到英國之現在已經十年了。我在病中又失落了幾許光陰了！我對這三本書不想說什麼，真覺我很受驚的。這見重版又在出了。

自一八四六年的正月，就開始研究「鼯腳類動物」（*鼯壺*）。當我在智利海濱的時候，我發現一個很古怪的形體，它是猶居在「剛卻勒拍司」（*Concholepas*）的甲殼裏，而且它和別的鼯腳類動物是很不同的，所以爲了它特別形被一個小分類。不久，在葡萄牙海岸發現一種同屬羣居的種類。爲了要明瞭我這新發現的鼯腳類動物，我非得去查驗去分析其他尋常的形體不可，因此我就要招顧到整個局部。我在這題目上不懈地努力了八個年頭。最後，我出版了兩本原冊書之專敘述一切已經被人知道了而存在的種類，更寫了兩本四開的簿本書，專論到那些已滅絕了的種類。我相信巴爾維耳（*St. B. Tutton Bulwer*）先生心目中，一定是有了我的。因爲他介紹一位朗格教授到他的「本小說裏去，而且還說這位教授對於蟲蟻已經寫了兩大厚冊。

雖然我對於這件事不用過八年的工夫，但是我日記簿裏載明其中有兩年是在害病上面。所以在一八四八年，我會到馬耳文（*Malta*）去受水療，幾個月之後，很是奏效，回家之仍然可以繼續工作。在我父親逝世的時候（一八四八年十一月十三日），我的身體是不舒服極了，以至於不能親自去料理他的出殯，或是訃辭。



我常常想我對蔓腳類動物的努力，並不是沒有價值的，因為除開描敘幾個新奇的形體之外，而且我還把相似的部分類別起來，——我發現這水門汀的器具，然而卻極端地討厭水門汀的腺——以及我後來證明那纖細的附屬在兩性類動物身上的雄種之存在。這個後來的發現，不久是完全證實了的，雖然在某時期有一位德國作者說這是由於我的豐富幻想所使然。把蔓腳類動物分類，是最不容易的一件事，不過，我的努力是不會沒有結果的，這於我在物種論裏討論到自然分類的原理很有關係的。不過，我只是懷疑我爲什麼化費這樣多的時光。

從一八五四年九月起，我把全部精力去整理我的一大堆筆記，去批評去實驗物之變形。在「彼格」航行中，我在「烹皮」（Pampan）形體裏發現有許多大的化合物物上面掩蓋了一層好像猢猻身上一樣的盔甲；其次，是看見那些嚴密同盟的動物向大陸南方進行的情態；第三，看見有像南美洲加拉巴哥斯羣島所生產的種類，以及牠們那種形態，每一個島只有一點點差別的，沒有一個島，用地質學的眼光看來不是新鮮的。

那是很顯而易見的，這些事實，以及別的事實可以解釋說是因爲物種逐漸也改變了；這個問題佔據了我的全身心。但是那也是同樣明顯的事，不是四圍環境的影響，也不是有機物（特別是植物）的意志所能夠說明這些情形的。在這些情形中，每一種有機物是優美地適合於他們生活的習慣。——譬如啄木鳥，雨蛙，或者種子的播種用嘴或用翼。這樣的適應環境，是使我常常很喫驚的，——直到我明瞭了這些適應環境的事，再去用間接的引證來說明是由於物種已經

改變了，我看這也是可以無謂的。

我回到英國之後，我想，假如能夠依照萊伊爾治理地質學的先例，以及去彙集種種野的動植物的，或許對於整個題目是有裨益的。我的第一本筆記簿是在一八三七年七月開始的。我完全依據貝肯（Bacon）的原則，而且沒有一個理論不是經過大規模去採取事實的，尤其是對於家畜物是藉着印刷出來的調查，藉着與老練的園丁及畜牧者談話，更藉着廣泛的流覽。當我看見我那些讀過了的，我摘要過了的書本的書目，連同一切的日報和會報在內，我是駭然於我自己的辛勤。我不久認清了「選擇」是一個人能夠改良動植物的種子的唯一方法。但是「選擇」又怎樣可以應用到自然界中有機物的身上來，這倒是很有一時使我感到迷茫的。

一八三八年十月，那是已經有了十五個月自從我開始有系統的調查。我有一次，偶然讀看馬爾進士（Malthus）的人口論（Population）消遣，就意識到從動植物生活習慣的長久的觀察，知道牠們是由競爭而生存的，而且這種現象隨處都是一樣的。這是使我立刻喫驚的。在這種情形之下，適應者必得而生存，不適應者一定會淘汰。這樣適應的結果，就會有新種產生出來。這裏我僅只得着一個理論，將依據這理論去努力；但是我積極地想避免成見的渲染，所以我在一些時竟不想去替這理論寫一篇極短的見聞錄。在一八四二年六月，我第一次滿意地答應了自己去寫一篇，那是用鉛筆寫的，一共只寫了三十五頁；這篇東西在一八四四年的夏季竟到一本有二百三十頁的書，這本書我是抄謄得很清楚的，一直到現在還傳下來的。

但是在那時候，我忽略了了一個很重大的問題；而且那是使我震驚的，除了哥倫布的雞蛋原理而外，我怎會對這種重大問題忽略了，怎會把它的解說忽略了，這問題是什麼呀？就是那些同種傳下來的有機物，因為牠們有了改變，而致成有種類差別的趨勢。牠們的差別是顯然的，牠們一切的類，可以分爲種，種又可以分爲屬，屬又可以分爲系，系又可以再分爲支派等等；而且我還記得起路上的那一塊地方，當我在車子裏的時候，當我慶祝我自己能够尋到解說的時侯；而且這是在我來到湯恩很久之後。這種解說，因為我相信，那就是：一切優越的繁衍的種類之後裔的變形，牠們想去變成能夠適應自然法度中的許多不同之環境。

一八五六年的早期，萊伊爾勸我把我的見解詩盡地寫出來，我就立刻開始去做了，範圍是比我那本後來寫的物理論三四倍浩大；但是它仍然不過是一些搜集到之材料的摘錄，而且這樣我算完成這種著作的一半。但是猝然之間，我的計劃被推翻了，因為在一八五八年的夏天維萊可先生（Mr. Wallace）正在馬來羣島，他寄給我一篇論文，叫做：「原式狀態之無窮變化的趨勢」。（On the Tendency of Varieties to depart indefinitely from the Original Type）而這篇論文的内容是和我的理論一色一樣。維萊可先生說，倘使我認爲這篇東西還好，那末，就要我替他寄到萊伊爾那裏，以供參考。

在這情形之下，我也就答應了萊伊爾和呼克爾的要求，我拿出我的一篇從手稿裏摘錄下來的和一封寫給亞沙格勒（Asa Gray）的信，這封信是在一八五七年九月五日寫的，這兩篇東西

羅時和維萊司的論文都登在呂林學會會報日刊 (Journal of the Proceedings of the Linnean Society) 上去了，時爲一八五八年，登在第四十五頁上。在起初，我並不願意答應這件事，因爲我怕維萊司先生會說我的東西是荒謬的。這是因爲我在那時候還不知道他是有這樣大膽和高尚之天性的人。這種從手稿裏摘下來的東西以及那封信，我連沒有想到會刊印出來的，所以它們都是草率寫成的，維勒司先生的論文，卻是很值得讚美的，辭句十分的流利。然而我們共同的出版物，當時並沒有怎樣能引起社會的注意，我還記得都卜雷大學裏的合頓教授 (Professor Haughton) 曾發表一篇批評，他說那篇文章裏面的新東西都是虛構的，而足以取信的，又是陳舊了的。這是充分表示：如要要想引起社會輿論的同情，非得還要多下工夫去解釋不可。

一八五八年的九月，我接受了萊伊爾和呼克爾的忠告，我開始寫一本專論物理變遷的書，但是時常被疾病所阻攔，非得到摩爾公園倫司醫士的水療院求治不可。我把一八五六年時候開始寫的手稿，詳盡地摘錄了下來，而且把這書就這樣小規模地完成了。這件事化費我十三個月和十天的綠費努力。它用了物種論的名稱，在一八五九年的九月出版了。雖然在後來再版時有許多修改，但是與原書是沒有絲毫差異的。

無疑的，這是我生平最主要的一本著作。它也是第一本最有成功的書。初版只印了一千二百五十七本，在出版的那天就售完了；不久，第二版又印了三千本。在英國，現在（一八七六

年）已經售出了一萬六千本；偏偏這本書的行文，又有很多晦澀的地方，而銷路又偏偏這樣好。它已經差不多翻成各種歐洲文字，就連西班牙，波希米亞，波蘭以及俄國也把它翻成自己本國的文字。據白德小姐說，它也已經被翻成日文的了，並且有很多的讀者。竟有一篇希伯來文寫成的論文，裏面說這種理論是包括在舊約聖經裏的！批評文也是很多的；我只在某一時期之內，把所有關於物種論以及相關聯的書本的批評，都彙集起來，而收集總數已達到（除開報紙批評而外）二百六十五篇；但是不久我很失望地拋棄了這種企圖。因為有許多單行本的論文和書籍專討論這問題的，已經出現了；而且在德國有「達爾文主義」的目錄或是傳記，每一兩年出版一次。

這物種論一書的成功，我想大部分由於我很久之前，就寫好兩本摘要錄，和我最後從手稿摘錄下來的一本概要。這本手稿原本就是一種概要的東西。如此一來，我可以選出這最堪驚人的材料和結論。我已經有好些年了，我遵奉一種金科玉律，那就是，無論何時，發現一種刊行了的新資料或是新主張，或是自己想到的時候，我就立刻謹慎地去寫一些備忘錄，因為我從經驗上感到這些材料或是思想是很容易從記憶裏滑走了的，而且不會有什麼裨益。有了這種脾氣，所以很多反對我的論調，我都注意到而且設法去答覆人家的。

有些人，說這本物種論的成功，是據於「空中樓閣」，或是：「人底意志所造成的」。我自己也並不敢說我這書是絕對的不錯，因為我時常對不少的自然科學說過，而且從未會遇見一

個人他不會不懷疑到物種永恆論的。就連萊伊爾和呼克爾，他們雖然很歡喜聽我的話，可是並沒有表示同意的。我設法對於有才能的人，去解釋我的所謂自然選擇的道德，結果只是失敗。那些我所絕對相信的，就是那些顯明的材料留存，在我們這般自然科學家的腦袋裏，而且時時刻刻都希望會有一條理論出來，去接受牠們，解釋牠們。別種成功的原素，是因為這書本的大小，恰到好處。這是我依維萊司先生的論文樣子；如果我是把一八五六年開始寫的統統出版的話，那末，這本書或許會四五倍比物種論這樣大，而且很少的人有耐心去讀的。

在這本書準備要出版之中，曾經延了二十年之時光（一八三九年——一八五九年），在這長期內，我得到許多材料，而且這個理論是越發有了根據；我也并不計較什麼，隨便人家歸功於維萊司也好，歸功於我也好；當然啊，這個理論之能被一般人所接受，他的論文無疑地是給與幫助不少的。我有一點重要的地方，卻被他搶先說了，這使我的虛譽心時常感到懊惱的，這重要點，就是：藉着冰河時代那些同種的植物和一些生長在深山裏及北極的動物來解釋。這種主張使我異常滿意的，而且我把它詳細地寫出來的，而且我還相信這篇作品是在呼克爾讀火伯司（Dr. Forbes）出版他那有名的關於這問題的論文之前幾年罷！我們所不同之點，是很有限的，我到如今仍然相信我那時是不錯的。當然啊，我並不會在我出版物中暗示過這種主張是由於我獨自造成的。

當我進行物種論這本書的時候，最使我滿意的地方，是去解說那很多種的胚胎，和已長成

的動物之間的差異，以及同種的胚胎之極端相似處。我相信關於那本物種論的最初期的批評文中，還沒有注意到這點的，而且我憶起我曾在寫給安沙格勒的信裏表示過這種驚愕。在後來幾年間，有些批評家都對非子傑勒頓（G. S. Muller）和赫克爾（H. Haeckel）表示十分信任，當然啊，他們二位都比我的成績優越，對審方面鄙視我正確。我關於這問題有過整整滿章的材料，而且我應當去加以詳細討論的，因為在以前，我已經失了讀者的好印象；而且我以為一個人能夠做到這層，那也是應該受人信任的。

一般批評家對我都是很惡毒的，他們譴責我的那些不屬於科學知識的，和一些不值得注意的地方。我的主張常常是被人誤解的，苛刻地反對的，諷笑的，但是我相信這些都是善意的。在一般情形看來，我並不懷疑我的著作不是屢次地被人過譽了的。我現在很愉快的，是我在以前并不會和人發生過爭辯的。這是受了萊伊爾的教訓，他曾堅決地說，要我關於地質學上的著作，不必和人家爭辯，因為爭辯的本身，就是不好的，對於時間和精力有很不幸的耗費。

無論何時，當我是被人家誤解了，或是被人家輕蔑地批評了，或是被人家過譽了，然而我的心境還很平靜，因為我有很大的慰安，我對自己也不止說過幾百遍，那就是：「我曾經是盡力做過的，而且沒有人會比我更努力的。」我記起，當我在臧濟衣駒火山的好成功灣（Good Success Bay）的時候，我想（我相信，我會把這點寫在信裏的），我假使使生命力最好的方法，離開自然科學而外，恐怕沒有第二條更好一點的路。對於自然科學，我是用全部精力對付的，

一般批評是怎樣，但是他們不能磨滅這個堅信。

一八五九年的最後兩個月，我完全化費在物種論重版的事情上，并且和人家通了許多信。一八六〇年一月一日，我動手整理我的筆記是關於一本著作，名叫：『家畜動植物之變態』(Variation of Animals and plants under Domestication)；但是它是延遲到一八六八年纔出版的，這種延期出版，是一部分由於我時常害病，——有一次害病七個月——一半也是由我在同時想把別的一些論題拿去出版，這些論題，在那時使我與致更濃厚的。

一八六二年的五月十五日，我底小本書，名叫：『蘭科植物之授胎』(Fertilisation of Orchids)出版了，它是化去我十個月的工夫的；有許多材料是在好幾年前就開始聚積的。一八三九年的夏天，而我相信在上一個夏天裏，我是被人引去看過花的藉着昆蟲為媒介的互相授胎，這樣一來，遂產生了我的關於物種思考的結論，這種相互關係，實佔了對於保持永恆的特殊的種類之一個很重要地位。因此一連好幾個夏天，我都留心到這件事；我這種興趣大半是被阿崩克爾(C. K. Sprengel)那本難得的書，名叫：『自然界中公開的祕密』(Das entdeckte Geheimniss der Natur)的所鼓舞，這本書是在一八四一年十一月得讀到的，并且是布蘭的忠告。在一八六二年的前幾年，我特別地留心到英國蘭科植物的授胎；而且我認為應當對這類植物盡地方去寫一篇完備的論文，并不按照對於別種植物那樣利用大量的慢慢的搜集事實。



我的決斷，證明了是聰明的，因為自從我的書出版之後，許多報章和單行本就都討論起各種花卉的授胎作用了；而且其中有幾篇東西，價值更在我的以上。司崩克爾的功績是會說沒很久的，一直到他死後，方始給人家認識。

在這同年裏，我在巴林學會日刊上發表一篇：櫻草之同種異形或兩類的狀況 (On The Two Forms or Dimorphic Condition of Primula) 在後來五年中，另外還有五篇文章是討論同種二形或三形的植物。我真想不出在我科學生涯中可還有什麼比我去尋求這些植物之構造的緣故更有裨的事嗎？在一八三八年或是一八三九年，我發現 *Linna Flava* 的二形作用，並且引起初，我以為那只不過是一種無意義的差異而已。但是一試驗櫻草種的時候，我發現這兩類是很有定規的而且永久是如此呈現着的。所以，我差不多相信普通生在路上的蓮馨花和櫻草是成有兩類的：一類是短短的雄蕊的，另一類是有短短的雌蕊而傾向於天折。這些植物所以都在這種觀點下去試驗的；但是不久，這些短雄蕊的花從雌蕊得到花粉而授胎，並且發覺牠們可以產生更多種子比較別的花那四種可能的結合，所以這種天折的理論是不能存在了。再加之一些實驗之後，這兩類是越發明顯了，雖然這兩類都是完全的兩性植物，而它們相互間的關係是和尋常的動物兩性關係一樣。譬如千屈菜，它就有不同的三類而相互間關係一致的奇怪的現象。我後來發覺這種由同類植物結合而產生的與那些雜種相交而產出的種子差不多是有密切而奇異的相類似的地方。

一八六四年的秋季，我完成一篇關於攀緣植物的長稿。而且送到呂林學會去了的。這篇專西化費我四個月工夫，又正當我害病的時候，因此我接到試驗紙之後，不得已給它們草草了事。這篇文章，很少引起人注意的，然而在一八七五年的時候，我把它修改一遍，再拿出印行單本頭的書，它的銷售也很暢了。這樣，我又讀了安沙格勒的一篇短文章，那是在一八五八年發表了的。他寄了一些種子給我，而我把它們的一些培植起來，成爲植物，我是怎樣的被吸引着的，甚至於眩惑的，看見這些卷鬚和根梗之循環運動，這種運動，雖然初看的時候，是很繁複，其實是異常簡單的，這樣我得到許多不同的攀緣植物之種類，而且把整個題目研究起來。我尤其是留心的地方，是對亨斯魯講授中所解說的地方，很爲不滿。他說攀緣植物，是一種附生在莖幹上的自然趨向。這種解說，證明是十分歪曲的。這種攀緣植物，有些是很有優美適應作用的表現，如同那些蘭科植物相互授胎的作用，是一般無二的正確。

我的家畜動植物之變態一書，是在一八六〇年動手的，一直到一八六八年的開始方出版。那是一本很厚的書，化費我四年零兩個月的苦工，我把我的關於家畜動物的一切觀察所得的和無數的從多方面搜集而來的材料，統統都裝入了這本書的。在第二集裏，是討論到變態的原因和定律，以及遺傳等等，把我們現在所能知道的都說到了。在這本著作的結尾，我發出被入非難的關於細胞進化論的假定。一種未證明的假定是很少或許沒有價值的；倘若以後有人肯繼續去注意的話，那末，這種假定是或許會創立起來的，我本人如果將來能夠收集到許多驚人的證據

證的材料的話，我也就可以使這種假定得到人家的瞭解，那我的成功也就很不錯的，在一八七五年，第二次普遍地修改那本出版物，化去很不少的苦工纔辦到。

我的人的起源 (Descent of Man) 是在一八七一年二月出版的。在一八三七或一八三八年間，當我信任物種的生產是有變化的，我就不能不相信人種也是在同定律之下的。不久，我收集關於這種問題的筆記，而是爲了個人的興趣，并不曾料想去出版的。雖然在物種論裏對於特殊物種的根源沒有討論到，但是我希望最好不要有一個正直的人來罵我是隱藏自己的主張不發表，所以，在這著作裏我說：「人的起源和他的歷史或許有闡明的機會了。」倘使我在這本書裏舉不出關於起源的例證，那豈不是徒勞而無益，甚至反使原書減色嗎？

但是當我發現一般自然科學家都接受了物種演化的理論，在我看來，是應當去把我所有的一些筆記整理出來，預備去發表一篇人的起源的論文。尤其是使我感到興趣的，是我有充分機會去討論性的選擇。——這問題常常使我生趣的。這個問題，以及我們的家畜物之變態的原因、定律、遺傳、和植物交合的關係，這些問題，我都搜集有材料的，因此我把這篇論文也寫得很充實的。人的起源化費我三年工夫，方始寫成，這三年之中，還加上要害病和消磨在整理新版書或別的枝節問題上。人的起源是經過第二次普遍地修改之後，方始在一八七四年出版的。

我那本關於人與動物之情感表現 (Expression of the Emotions in men and Animals)

的書是在一八七二年秋季出版的。我本想拿出一章來討論人的起源，卻不料在我開始彙集筆記的時候，我感到那是須要出一個單行的。

我的大兒子是在一八三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出世的，我立刻開始去記錄他那第一次發出的各種表情，因為我相信在這早年裏，可以尋出這最繁複最精細的言辭之逐漸和自然進展的根源。次年的夏季（一八四〇年），我讀了白爾（W. H. C. Bell）先生那本有價值的關於表情的書，這幫助我對這题目的興趣續有增加，不過，我并不完全贊同他那主張，他說各種肌肉是專爲了表情而有的。從這時起，我間或注意到這题目，以及關於人與家畜物等問題。我的書銷路很大；在出版那一天，就賣去了五千二百六十七本。

一八六〇年的夏季，我在哈地菲德（Hatfield）附近一帶閒散休息。在那裏，有兩種食蟲植物繁殖着；而且我還注意到許多昆蟲已經被葉子捲合着。我帶了一些植物回家，并且給了它們一些昆蟲，看牠們那觸鬚的運動，這使我想牠們捉住昆蟲是一定有特殊原因的。幸而不久，一個可資最後判定的試驗出來了，把許多葉子放進有蠟的和無蠟的同密度的液質裏；當我覺察這有蠟的葉子可以單獨地激起有力的運動，這很明顯，這裏又是一個新鮮的研究局面。

在後來的幾年中，我一遇着有空閑，我就繼續做我的實驗，而我的食蟲的植物（Insectivorous Plants）一書是在一八七五年七月出版的。——共研究了十六年之久。這種延遲，和我其他各種書一樣，對我有很大的裨益；因爲當中停了一些時候，可以使一個人去批評他自

己的著作，這差不多是和別人的批評一樣有效力。植物受到相當刺激的時候，它也是會像動物分泌津液一樣地分泌一種液汁出來，這種液汁裏含有酸和酶，這真是一件不平凡的發現。

八七六年的這個秋季裏，我將要出版植物界之獨自授胎與互相授胎之結果 (Effects of Cross-and self-Fertilisation in the Vegetable Kingdom)，這本書將來可以作為那本蘭科植物之授胎的補充本。在那本書裏，祇是完備地指出相互授胎的意義，而現在這書，卻要談到結果之重要性。我被吸引似的，或是偶然注意到的，我又去做了許多次的實驗，并且統統都記載在這本書裏了。而且實在的，那是須要把這樣偶然之事能夠做了又做纔好，然後，我底注意力方始可以徹底地引到這種非常的事實上來，那就是說，子生植物獨自授胎的血統是卑劣的，簡直還不如第一代的子生植物那樣來得高大和有精力。我希望能夠把蘭科植物那本書重行修改之後；再出版。而且那些關於二形和三形植物，以及關於相通點的附加研究，這些我都沒有時間去整理了。我底精力不久是會竭盡了的，我準備着要疾呼：「於願已足，可以死矣！」

一八八一年五月一日寫成的——相互和獨自授胎之結果是一八七六年秋天出版的；而且我相信這些得到的結果，是足以說明永恆的和奇異的計劃。這計劃就是用花粉從一種植物傳佈到同種的另一個植物身上去。無論如何，我相信大半是由於米勒爾 (Hermann Muller) 的觀察，而使我更堅持起來，這如同我以前堅持為適應而對獨自授胎的主張一樣；雖然我是覺察到很多這樣適應的事實的。在一八七七年，那本蘭科植物授胎的擴充本，是出版的。

在這同年裏，各種不同類的花（The Different Forms of Flowers）一書出版了，而且在一八八〇年又出刊第二版。這書裏大部分包含一些關於畸形花的論文，這是從前曾被呂林學會印行出來過的，我再加以修改，增加，以及我在別場合觀察到一種植物具有兩種不同的花。我在前面說過的，當我尋出了畸形花的意義的時候是曾給我不少快感的。把這些花雜亂地交合在一起，這種結果，我想是很重要的，因為和雜種植物的不繁殖是有關的；雖然這種結果祇有少人注意到。

一八七九年，我得到一本翻譯書，是角若司博士（Dr. Ernst Krause）著的伊越斯麻達爾文之生平（Life of Erasmus Darwin）出版了，而且我加進了一些我所知道的關於他的性情和習慣的雜記。很多人是對於這小書發生興趣，但是我不明白，為什麼它的銷路，是只限到八百本或九百本。

一八八〇年，我出版了植物運動之力（Power of Movement in Plants）。這本書是待到佛蘭克（我的兒子）的幫忙。這是一件很艱難的事業。這本書和我那本小書攀緣植物是有差不多同一的關係，好像那本相互授粉的書和那本蘭科植物以胎的關係一樣；因為依據進化論的原則，如果要想去核算攀緣植物的繁複發展，那除非一切的植物都有相似的運動之力量，不然，是不可能的事。我是證明這事件是如此的；而且我更加被吸引到一個更擴大的概論，那就是，這偉大的和重要的運動之分類，有被光所激起的，有被地心吸力所吸引的，等等，這些都是字

宙基本運動的變形。這是使我很滿意的，我能夠把植物提高到一個有機生命的階段上來；尤其是我感到愉快的，是能夠指出根的頭是有很可欽佩的很適宜的運動力。

現在（一八八一年五月一日）我已經把這小本的手稿，送到印刷所去了。這本書，名為：菜蔬形態由蠕蟲作用而形成。這是一個不足輕重的問題，但是我不知道為什麼這樣地得到一般讀者的注意。不過，那也是使我不是不感到興趣的。那是一篇簡短作品的擴充，這些短作品，是五十年前曾在地質學會朗誦過的，而且這本書復活了地質學的舊主張。

現在，我已經把我所出版了的書，都陳述過了，而且這些書，就是我一一生中的路程碑。此外也沒有幾多話要說了。在過去三十年裏，我沒有感到我底思想有什麼變遷，除了一點我立刻就要講的之外；實在，我的思想是沒有什麼變遷，有的，恐怕只是我的落伍吧！然而我父親在八十三歲的老年時期，他的腦筋，還是和從前那樣新鮮，而且他的精力還並沒有變鈍；至於我自己常常預料到我會死在我腦筋萎頓到可以覺察的程度之前。我想是比以前變得敏銳一點，因為我能夠常常猜出適當的解釋，以及計劃出實驗的方法；但是這無非是訓練的結果和大量的知識屯積的結果而已。我仍然還是和以前一樣的不能清楚地簡括地表白我自己，因為有了這種缺點，所以我時常失去不少的時候；但是這樣卻也有利益和酬報的，這就是無形中強迫我對於每一句都要多加一番思索，這樣使我可以容易發覺理解上的錯誤，或是我的和別人的觀察上的錯誤。

在我看來，那似乎是命中註定一樣，我的最初寫的陳述，或是建議，常常是錯誤而拙劣的。在以前，我時常先把句子想好了，再寫出來；但是幾年之後，我以為還是亂塗一陣把滿紙飛快地寫滿，每個字都寫出一兩筆的，然後，我再仔細地修改一遍，這樣亂塗寫出來的辭句，往往比我用心寫的還好。

我已把我底寫作態度講了，我現在要講的是我要消磨許多時間對於那些大本頭的書作一次普遍的整理。我最初只寫了一個很粗糙的大綱，只寫了兩三頁的樣子，然後再寫一篇長點的，大約有幾頁的樣子，用一兩個字，作為全部議論或連貫事實的索引。每條標題，再加以擴充，而且在我開始儘量寫之前，還要轉寫一遍。因為有幾本書裏的材料，很多是關於別本書的，也多量地被用到；而且因為在同時之間，有許多不同的題目在手裏。我可以說，我用了三十到四十個很大的紙夾放在櫃子裏，裏面一格一格的用字條標識起來。這樣，我能夠立刻尋到我的參考物，或是備忘錄。我已經買了很多的書，在每一本書後面，我把那些對於我著作有關係的材料做了一個索引，如果這本書不是我自己的話，那末，我就另外去寫出一篇摘要，而且這種摘要，現在我已經積累成滿滿的一大抽屜了。在動手寫任何論題之前，我把所有的短簡的索引看一遍，而且作一次普遍而分類的索引，這樣再把它們集中在一兩個最適宜的紙夾裏，這裏面的知識，就儘夠我一生使用了。

我已經說起過，在某一方面，我的思想在過去二三十年裏是改變了的。等到三十歲時或不



止三十歲時，各種詩集，如密爾頓，格勒(George)，拜倫，華茨華絲，以及雪萊的，都給與我不少的愉快，在我兒童求學時代，對於莎士比亞的作品就感到濃厚的歡忻，特別是他那些歷史劇本。我也曾提及過，自從前我對於圖畫和音樂是很感到興味的，但是現在我簡直沒有耐煩心，再去讀一行詩了；我也曾試讀讀莎士比亞，可是我會感到怎樣的乏味，甚至至於使我反胃。對音樂和圖畫的趣味，也幾乎消逝了。音樂不但不能給我歡欣，而卻是煽動我，要我更加努力去工作。對於美的風景的鑑賞，我是保留了少許性趣的，但遠不及從前那樣強烈。在另一方面，譬如小說雖然也是幻想的著作，對我雖不感到十分的興趣，卻也常常使我解脫了許多煩悶，因此我會暗暗地祝福一般小說家的。我高聲朗讀了不少的小說，只要它是適可的，祇要它的結局是不會使人不快的。——這樣卻產生出一條規律來了。一本小說的能成爲第一流作品，在我以爲，那裏面必須有些人物是可以討取讀者的歡心，最好是有美麗的婦女在裏面。

這種強烈的審美性趣的消逝，是再奇怪再可憐沒有的。至於一些歷史，傳記，遊記（並沒有科學的記述在內），以及別的問題的論文，卻使我的性趣日愈增加。我的頭腦，看來好像是一部機器，從廣泛的事實採集裏，抽出一條普通的法則出來。但是爲什麼會使得那一部分審美的腦筋衰弱，這可使我莫明其妙的。一個人有一個比我更好一點組織的頭腦，或是完美地構成的話，我想他一定不會像我這樣遭受痛苦的；如果我一定要去改變生活方式的話，那我非得定下一條法則不可。譬如去讀讀詩歌，和至少每星期一次去聽聽音樂，這樣一來，我那部衰弱

腦筋，或許可以再嬉嬉活潑起來。這種性趣的消失，簡直是一種快樂的消失，而且對於智力，特別是道德的性格，會有損傷的，會把天性中的情感部分變得薄弱的。

我的書本，在英國的銷路，是很暢的，已經翻成很多種的文字，並且在國外已經有過幾次翻版。我聽聞人家說，一種著作能夠在國外成功的話，最好的證明，是要看它有沒有持久性。但是用這個標準來判斷，是不是完全靠得住，這我倒是很懷疑的，不過，我想我的名字，至少可以延續幾年吧！所以，那是值得去設想，去分析，這種成功所依賴的心情和心鏡；因為我知道別人是不能正確做得來的。

我沒有敏銳的理解或智慧，不像一般聰明人那樣，譬如赫胥黎就是一個例子。所以我是個笨拙的批評者：一本書或是一篇文，在第一次讀的時候，多半會激起我對它的讚嘆，但是一經長久思索，我方始發現它的錯誤。我的連續思想力是有限的，所以我從不會對於數學或是玄學有什麼成就。我的經驗，雖是很豐富，可是很模糊，這種模糊足使我顧慮到我那會讀到過或見到過與正在寫的結論，有沒有衝突的舉動，或是我竟袒護了這種衝突的事蹟；而且過了一些時之後，我能夠約略地回到什麼地方去搜尋我的參考。這樣看來，我的記憶官能是怎樣一個可憐的，我竟不能把一個簡單的日期，或是一行詩歌，記上幾天工夫的。

我的一些批評家說：「啊！他是個敏銳的觀察者，但是他卻沒有理解力！」我不相信這話是對的，因為我的物種論就是一篇很長的辯論，從開始到末尾，並且使很多有才能的人都折服

的。沒有人可以不用理解而能夠把它寫出來的。我有豐富的創造力，以及常識和判斷力，好像每一個成功了的律師或醫生，他們是必須的，不過，我的不很好就是了。

從好的一方面平衡起來，我想我是有超越普通一般人的觀察力的，在他們容易忽略的，在我卻看得很清楚。我在搜集材料和觀察材料兩方面的勤勞，可以說是很偉大的。其他重要的，那算我那堅決而熱烈地愛好自然科學的精神。

這種純淨的癖愛，是被一種雄心所激發，因為我想要得一般當代自然科學家的敬崇啊！在我早年時期，我就想把我所看見的一切事物加以瞭解和說明，——那就是把一切的事實歸納到幾項法則之下。因為有了這些原因，結果養成我一種忍耐的脾氣，對於不能解答的問題，可以沈思苦索好些年。等到我能夠決斷的時候，我就不容易去盲從別人的主張了。我也曾極力想使我的思想不受拘束，我推開一切的假定，然而也有時要借重的（我不能不對每一個論題去形成一個假定），只要看事實有沒有假定的可能性。實在的，我對於一切事物是沒有什麼選擇，只是知道往下做去，不過，對於珊瑚礁卻是個例外。我不能記起一個簡單的第一次形成的假定，它不是在後來被我丟棄，或是大大加以修改的。這自然而然地使我對於混合科學的演繹理論不得不發生懷疑。在別一方面講，我並不十分怎樣懷疑的，——這種心情，我相信是有礙科學的進步。一個科學家，如果有濃厚的懷疑色彩；是通常可以免去時間之浪費的。（但是）我遇到不少的人，我確信他們是受了懷疑的影響，已經感到有礙於他們的實驗，或觀察。所以說，懷

疑主義也有好，也有壞的地方。

爲了說明起見，我現在舉出一條我所知道的而奇怪的實例來。一位先生（我後來聽人說他是一個植物學家）彼由東方郡裏寫了信給我，他說普通的豆田的種子或是豆子在這年裏亂生莠可羨的錯誤的方面。我回了他的信要他再給我一些消息，因爲我不明白他所要講的意思；但過我很久都沒接到他的回信。我那時在兩種報紙裏看見，一種是在肯狄（Kent）出版的，其他一種是在約克細耳（Yorkshire）出版的，有很多段記載，說那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件：『今年的豆子都是生在錯誤的一邊』。我想這種記載一定是有淵源的。立刻我就到我園丁那裏去，他是一個老年的肯狄人，我問他以前也會聽見過這樣一件事的嗎？他回答說：『啊，沒有！先生，那一定是錯覺了，因爲豆子只在潤年纔會生在背面的』。我然後問他，它們在潤年是怎樣生長的，在平常又是怎樣生長的？可是不久，我發覺他實在是不知曉它們在任何年頭的生長情形是怎樣的，他只不過擁護他所相信的。

過了些時之後，我從那第一個報告人那裏得到一封信，他很抱歉地說，他或許不會寫信給我的，倘使他不曾從一些聰明農夫那裏聽得這陳述；但是他再向每個農夫談談，結果他們竟不知道他們自己是說了些什麼。所以，這裏有個信條，——倘使一個陳述真實地沒有明定的意見，可以稱爲是一個信條。卜——已經散遍在全英國境內，而沒有一點證據的痕跡。

我一生中祇有過三次陳述是有意捏造的，其中有一次是欺騙（以及有過好幾次科學上的欺

福)，然而它被裝進一本美國農業雜誌裏去了。那是關於荷蘭國牛的新種之形成是藉着不同種牛的混雜起來（這種牛依我偶然間所發現的，都是一些不生育的），而且這位編者很厚顏地說，他曾經和我通信，和我會爲他那重要的論斷得到很深刻的印象，這篇文章，一個英國農業雜誌的出版人，他還在轉載那篇東西之前，徵詢我可有什麼意見。

第二件事是關於一些品類的記載，作者從多種的稷草收集而來的，那些曾經自然而地給種子造成一個很完善的補充，雖然這些父母植物曾經很當心地防禦昆蟲的侵蝕。這篇文章是在我發現畸形系統的意思之前，所發表的，這全篇記載，一定都是不誠實的，或是一種忽略，把昆蟲這樣不置信地排斥開。

第三種事件，是更加可笑的：胡史先生（Mr. Huth）在他那本出版了的同族結婚（Consanguineous marriage）一書裏，有許多長的引用，是從一個比利士作者那裏得來的，他說他曾經把雜種兔子放在很密接的情狀下繁殖好些年，而沒有一點不好的影響。這篇東西是在一個很有地位的雜誌裏刊登出來的，那就是屬於比利士專家學會的；但是我禁不住要懷疑——我也不知是何道理，當時又沒有偶然發現，而且我的關於動物收養經驗使我想這件事情實在不可能。所以我在極度懷疑中，我寫信去問白勒丁教授（Professor Beneden），看他可知道這雜種作者是不是靠得住。我不久就在回信裏，得悉這學會感受非常的震驚，因爲發現這篇記述原率卻是一個欺騙。這位作者已經公開地在雜誌上被人駁質，被人家追究他在實驗的時候，把雜

一大羣的兔子安排在什麼地方；這種實驗，一定要化上幾年工夫的。結果卻不能得到他論證。

我的習慣是有系統的，這於我特殊專業方面的成功，是有裨益的。主要的，因為我有很多空閒時間，不必要自己去談生活。至於害病一事，雖然妄費幾年時間，可是得以避免一切繁瑣和遊宴的分心。

總而言之，我的能夠成功一個科學家，依據我自己的判決，可以確說是由於我那繁雜而多方面的的心情和心境。其中最重要的是——科學的愛好——一種無限制的耐煩，去對一切問題長久思索——搜集材料與觀察事實的勤懇——一種創造力和豐富的常識。我有了這些中肯的體力，當然是值得驚異的，因此我能夠在某幾點上影響到很多科學家的信仰。

## 附錄一

### 我父親日常生活的回顧

目前的工作，我是想要把父親日常生活的一些感想寫出來，在我看來，這似乎可以辦得到的，只消把在湯恩的日常生活粗糙而拉雜的記下來，隨時再插入一些紀念文字裏的事蹟。有極多的事蹟將於知道我父親的人一定是很有意思的，不過，對於陌生人，是會減色，或不足輕重。然而，我希望這樣寫了出來之後，可以保存他人格的印象，這種印象，現在正是留在一般知道他和愛戴他的入心目中的。——這些印象，可以立刻湧現在眼前，而簡直不能用文字表達的。

他本人的面貌（現在各地都有照片），是無需重說的。他的身材有六尺高，但是看起來，并不怎樣高，因為他的背是有點僵硬的；他是在晚年方始如此的；但是我仍然記得我常看見他把手搖到後面，胸脯挺向外，而且把身體急跳的樹直。這似乎是對人說，他雖然不強壯，可還很活潑；他的肩部和 he 身材的高度，有點不勻稱，不過也不十分窄狹。在年青時候，他一定是很有忍耐性的，因為有一次離開『彼格』船，上海濱旅行，當時大家都感到沒有水喝的痛苦，他和另外一個人，卻能比別人更堅決向前去探索。在孩童時代，他是很活潑的，能夠躍過一條

差不多到他的頸部的木欄。

他走路時是有點搖幌的，帶着一根裝了鐵的笨重手杖，時常在地上敲出聲響，當他在湯恩的「沙場」兜圈子的時候，就有一種有韻節的尖銳聲，這使我現在還記得清清楚楚的。他在中午散步回來，多半是披着一件雨衣，或是斗篷，大概天氣也很熱，所以我看見他那搖幌的脚步是一定很喫力的。進了門，他的脚步，很覺很不自然，而且下午在上樓的時候，別人可以聽見扶梯上有沈重的脚步。好像每一步都是一種奮力。當他對工作發生趣味的時候，他的動作也就很敏捷而泰然，有時他會停止抄寫，熱烈地走進書堂去裝一袋鼻烟吸取，書房的門，也讓它開着，而且他離開書房的時候，嘴裏還要說他所抄寫的最後一個字來。

雖然，他還活潑，我想，這種活潑，是缺少自然的美，或是缺少動作的靈巧。他的雙手似乎很是拙劣，簡直不能畫一點畫。這件事，時常使他抱憾的，他屢次堅持說一個青年科學家最重要的必須使他自己做一個好的製圖人。

他能夠在簡單的顯微鏡下，把東西分析得很好，但是我們卻認為這完全是靠他的那種忍耐和謹慎。這也許是他的特性，他以為不管什麼一點巧妙的解剖，都是超人的。他慣常在言談中稱贊他從柳頗第看見的那種老練的方法，柳頗第解剖一個很微卑的蜜蜂，把它的腦系取出來，還用一玲瓏的剪刀，把它切成數塊。他時常以為解剖顯微鏡的截面，是一樁很偉大的事業。而且在他逝世的那年，有他想不到的精神，很肯勤勞去學習解剖植物的截面。他的手已經不能穩



定的把握他所要切的東西，他用一種剖切機，在那裏面，托住東西的木髓，是被挾牢的，而且一把銳利的刀好像在玻璃上溜滑一樣。他時常自己會好笑起來，而且對他自己的精細截切，也會說出他有「不可言喻的欽佩處」。在別方面，<sup>也</sup>一定他是有準確的目力和調度他的動作的力量，因為他在年青的時代很能使鎗，在孩童時代又精於投擊的技術。有一次，他殺死了一只野兔，它是蹲在希留斯勒雷的花園裏，這只是用一塊大理石丟過去的，等到他成人的時候，他用石子也打死過一隻尖嘴鼠。他一向是不高興提及這件事的，到後來他方始說出來，他說他不知自己的老技術<sup>以</sup>還是沒有變鈍，不然，他決不會無故擊死它的。

他嘴上是生滿了鬚鬚的，並且差不多很紊亂的；頭髮是灰白色，捲曲而細嫩的。他的腮鬚差不多把面形也改變了，那是剪得很短而兩邊成爲直角形的。他的頭是禿的，只留有一點黑髮，附在後腦蓋上。

他的臉上很有血色，所以一般人以爲他身體并不怎樣虛弱。其實，他曾經寫過信給呼克爾（一八四九年六月十三日）說：「很多人說我看來很是青春而少壯；而且更以爲我是害羞，幸而你還不會和他們一樣。」這是不可忽略的事，因為他在這時候，病得很厲害，到了晚年，更加沉重。他的眼睛是淡藍色的，伏在毛茸茸的下垂的眉毛下面。他的前額有很深刻的紋跡，不然，他的面孔就不會容易給人家認記的。他在言談中，并不宣示他所遭受的那種類繁的痛苦。當着他在愉悅的談話興奮的時候，他的整個形像會變得異常的煥發而生氣洋溢的；而且他

的面色達到十分鼓舞的程度。他的笑是很自然而像雷響一樣，又好像是欣然表示同情於他認為有趣的一件事物。他時常在笑時，還用手勢的，他舉起雙手，或是鼓掌之後，再放下一只手來。我想，大概說起來，他是用手勢的，而且時常用手去解釋（花的授胎），這樣似乎比一個旁聽者給他的幫助，更來得有效。他這樣做，是當着許多人拿了鉛筆草本在陳述他們自己意見的時候。

他穿黑色的衣服，寬大而舒適。在晚年，就是在倫敦的時候，他拋棄了那高帽兒，在冬天，戴頂黑色硬質的，在夏天是一頂大草帽。他平常出門的衣服，是件短的斗蓬，這種斗蓬在愛里阿和佛萊替他攝製的照片裏，可以看見的，他是倚靠在走廊的石柱邊照的。他在屋裏有兩種奇形怪像的裝飾，他時常被的一條肩巾，和那雙寬大的布製的用皮綴邊的靴子，這雙靴子可以套在一雙屋裏穿的鞋子上。

他很早就起身的。在早餐前，歡喜到外面去兜一個圈子，這種習氣，是當他到水療醫院醫病的時候養成的，而且一直到他死，都是這樣的。我在年幼，常常跟他出去玩，並且我還常會模糊的意識到那紅色的冬天的朝暾，我們那時都是很愉快而含有某種說不出的光榮。在我童年他時逗引我快樂。在很早散步的時候，他告訴我他以前在黑暗的尚未天明的冬天裏，曾經碰到一隻獬豸，他趕快趁着晨曦跑回家。

獨個兒用了早餐，大約是七點四十五分鐘的樣子，他立刻到外面去散步。他以為從八點到

九點半的一個半鐘點中，是最宜於散步的。在九點半，他走進客堂去看有沒有信。——倘使這信件是不足輕重的，他也就很輕鬆，不然，他會感到不安。他很歡喜坐在沙發上靜聽別人替他高聲讀家信。

他讀書的聲音很響，有時讀小說也是這樣的，他讀到十點半，然後開始工作到十二點或十二點半。這樣，他認為白天的事情，已經完結，竟會滿意說：「我已經把白天的事辦好了！」他再走到外面去，不論天氣是潮溼或是清朗。波荔是他一條心愛的狗兒，在天氣好，就跟着他同到外面去逛逛；天若下雨，她就會表示拒絕或是在走廊下躊躇起來，有一種羞恥和厭煩混合着的表情，她好像是羞恥自己的缺乏勇氣；大概說起來，她的良心是和日月一般的明潔的，因為祇要她決定去，她就再不會有退縮的。

我父親很愛狗子，在年青時候，他有本領去竊取他姊姊那心疼的寶貝；在劍橋，他把他表哥胡克思的一只狗，驅到手，或許這只狗就是那隻時常在他牀上爬下爬上的，以及在夜晚伴他睡在腳邊的。我的父親曾有一條很乖戾的狗子，牠是很戀戀於主人的，可是對旁的人卻不很客氣。在父親從彼格航行回來的時候，這條狗兒似乎還記得他，不過有點好奇的樣子。這樁事，父親是很高興談起的。牠跑到院子去，像以前那樣叫喊；還衝到外面去，和他一同去散步，雖然隔別了五年，可是牠沒有減少以前的興奮和表情。這個故事在人的起原一書裏，是用到過。那是在第二版的七十四頁上。

在我記憶裏，只有兩只狗和父親很有關係。一只是那黑大而白的雜種獵犬，喊做波波的，我們做孩子的對於它是很歡喜的。他在感情的表現一書裏所說的「暖室的面孔」的故事，就是這隻狗咧！

但是和父親最親暱的狗兒，還要算那箋上面說到的波蕩，一條鹵莽的白色的狐狗。牠是很機智很可愛的；當牠主人準備到外面去旅行的時候，牠是會發覺這件事情的，牠看見書房裏忙著檢點行裝，於是牠立刻就沒精打彩起來。等到牠看見人家打掃書房，牠料想主人是快回來了，牠方始又興高彩烈起來，牠是一個小而靈慧的東西，時常歡喜戰抖，或是遇見父親走過，牠會故意地表示苦悶的樣子。如果牠要喫的時候，好像牠知道他會說「牠是餓了」。我父親時常用餅乾在牠鼻子上逗引牠玩，而且有一種親愛的半真半假的方式靠向牠前額，說牠一定是「一個很美麗的姑娘」。牠的背上有塊火燒了的記號，而且那塊地方重新長了毛，卻不是白的而是紅色的。我父親總是讚美牠那一束毛是和他的細胞進化說有相聯的關係；牠底父親是一個紅毛喇叭狗，牠有紅毛出現在火燒之後，這表示隱伏着的紅素的出現。他對波蕩是很溫和的，從不會對牠所要求的什麼東西表示過不耐煩；譬如開門讓牠進來，或是許牠走上陽臺的窗子，去向一些無關係的人狂吠，牠卻很快樂，以為這樣算盡了自己所加的責任。牠死了。在牠死後幾天，又被懲了。

我父親的中午散步的開始，通常是先走進養花室看看萌芽的種子，或是看看實驗用的植

物，這些都是需要偶然查看一下的，不過，他在這種時候，從不會十分用心的。然後，他進行他那有益的散步。——或是繞着「沙場」走，或是在他自己屋外附近的地面上走走。這種「沙場」是一塊窄狹的長條兒的土地，有一個半英畝的面積，有一條石子鋪成的走道圍繞着。在走道一邊是個很寬很老的森林地，裏面有很好看的橡樹，這樣形成了一條有遮蔭的走道；在另一面，是一塊草坪鄰近着，當中有個低矮而草率結成的籬牆隔絕着，人從那上面可以望見裏面的一切，這真是個恬靜的小山谷，蜿蜒到會司特亨（Westerham）山脚下的高地上。有榛樹的叢林，有松柏的繁殖，這種老殘的樹林，更在會司特亨的大路上伸展着。我會聽見父親說，這個小小的而樸素的山谷的魔力，是使他想在這裏住家的唯一主因。

父親在這沙場上培植了多種樹木，如榛樹、赤楊、菩提樹、樺木、水蠟樹、茶莢，以及長行的冬青樹在路旁展佈着。在以前，他每日散步幾個圈子，而且時常用那堆燧石來計算他的來回次數。他每次經過那條走道，他就踢開一燧石。存後來，我想他沒有再限定要走的次數，他祇是儘量的走，走到精疲力竭為止。這沙場是我們童年時代的遊戲場；在這裏，我們看見他只是這樣的圍着兜圈子！他歡喜看我們玩把戲，而且很容易對我們的戲謔表同情。那是很難想透的事，從我早年以及近年的迴憶所不能解答的，怎樣這個沙場會和父親聯繫起來；況且他底生活習慣，又是怎樣的繁複的。

有時，他獨個兒筆直立在那裏，或是躡手躡腳地走過去觀察鳥雀和動物。一次，有些小松

鼠跳到背上和他腿上；牠們是受了母親的責備而被趕下樹來的。他時常歡喜搜尋鳥巢，一直到他逝世的那年，仍然是這樣的。我們在孩子時代以爲他對於這套把戲，定有什麼特殊的天才。在他的靜悄悄的捕翅之中，他獲得許多不常見的雀子，但是我猜想他一定還隱藏了一些沒有給我們看，因爲他怕我再頻頻向他苦索着要看金翅雀，或別一些難發現的。他告訴我們，我是慣會無聲無響地攀登了大樹，在白晝走到一個睡熟了獼猴前面，牠會喫驚地望了他一眼，沒命地趕快跑走了。一條伴隨着他的毛頭狗，看見獼猴毫不表示興奮，在他結束故事的時候，他還很奇怪這只狗爲什麼會怯弱到如此的。

另外一個可愛的場所，那就是「蘭科植物的堤岸」，在清靜的古德亨（Oudham）河流上面，在那裏生長了會飛揚和麝香一類的蘭科植物，以及檜樹屬灌木；這個漢果夫（Hankrove）小園林就在那裏，他也歡喜它的。而且我記得那裏面的搜集的草種，他是幻想的去把它們都命起名來。他時常歡喜引用他的一個孩子的話語，這個孩子會經尋到過一根連父親也沒見過的草，他放在餐桌上自己的盆子旁邊，這樣說：「我是一個非凡的尋草人！」

我父親很高興和母親，或是他的孩兒們，在花園裏隨意徘徊着的。有時，大家成隊的坐在草地的長樑上，他自己卻總是坐在草地上的。我記得他還常常睡在一頭大菩提樹下面，用他的頭枕在樹根的草墩上。在乾燥的夏天，我們常常在外面休憩，井上的飛輪聲響，是可以時常在邊邊聽到的，所以這種聲響與那些歡欣的日子是相關聯的。我們在草地拍網球，他也很歡喜

看，有時，他用手杖的曲柄，替我們把打走了的球讓過來。

雖然他自己不參加管理花園的事務，可是他對於花底美麗是很能鑒賞的，——譬如他把許多石南木放在客堂裏。我想，他對於一朵花的構形贊美和它固有的麗質是放在一起看的。譬如，懸垂的蘭花，以及那小而青的山梗菜花的癖愛，一半是審美的，一半卻是植物學的。關於贊美花朵的事，他時常會譏笑那些黯淡的高貴美術的顏色，而由一種自然界鮮明的色彩來對標。我時常聽見他贊美花朵的美麗；那是一種對於花的感謝以及私人的對於優美色彩的傾慕。我似乎還記得他溫柔地撫摩過他心愛的花；和兒童們的那種單純贊美相彷彿。

他不能阻止自己去把自然界的事物作爲人來看待的。這種情感的结果，有好處也有壞處——那就是生子植物說的：『叫這些小乞丐不要這樣做，他們卻偏要這樣做』。他曾半怒半嘆地對於一枝有感光性植物的葉子的巧妙發表意見，他說他把它繫牢在水盆裏，可是它仍然要扭轉頭到外面去。人家更可以同樣地聽見他對於食蟲植物，蠕蟲等等這樣說法的。

在我記憶中，他的唯一的室外消遣，除散步，就要算騎馬了；這是由於約勒斯博士的鼓勵，幸而我們還能在這地方上替他尋到這樣一匹易駕駛的和安靜的小馬，它名叫『湯米』。他對於騎馬，會感上十分地興味，而且規劃好在中餐之前，可以連續兜上幾個圈子。我們住的場合，是兜圈子最好的地方。因爲有許多曲折迂迴的山谷，不像平地上那些無趣的環形道路。我以為他回想的時候，一定會感到咳嗽的，他以前是怎樣一個勇敢的騎士，現在呢，他的腦筋被

他的暮年和疾病蹂躪盡了。他或許會說騎馬是比散步更可以阻礙他的思索——因為要當心馬，所以不能有餘裕去思索。遇見一些好風景的轉變，於他精神身體都有裨益的。

倘使我離開我自己親身所歷的經驗，而去迴想我所聽見他說的他對於遊戲的癖愛的事，那我是可以想到很多的。但是大部分不免涉於贅述，因為他自己寫的迴憶錄已經說過了。他在極小的時候，歡喜玩弄鎗桿的，而且成功一個好射手；他時常說他在南美洲殺死二十三只鷓鴣，卻只放了二十四鎗的。在敘說故事的時候，很細心的還不會遺漏說起那些鷓鴣并不及英國的率得兇猛。

在湯恩喫過中餐。散過步，他回家；在這裏我可說一兩句關於他用餐的大致情形。他有幾幼童脾氣，他歡喜甜食，不幸的，就是他不能常常去享受，他對於『誓願』的持續，這是他自己說的，并不怎麼的成功，那就是他決心不喫糖而且更也不想須要糖，除非牠會大聲嚷他。他很少飲酒，但是他能領略到酒的好處，有時，他只消啜飲一點，他的精神就振作不少。他對於飲酒，卻懷有一種恐懼心，而且時常勸誡一般孩子們不可過量。我記得在我無知的幼年時代，曾問起他可也會醉倒過，他很嚴肅地回答，說他自己覺得很是慚愧的，就是他有一次在劍橋喝得太多了。我很受到感動，到現在，我知道什麼地方是可以發問的。

在他中餐之後，他就躺在沙發上讀報紙。我想他這讀的，多半不是科學的材料。其他如小說，遊記，歷史這類書，也是這樣高聲朗誦的。他對於人生有廣泛的興趣；從他那樣留心報



紙，就可以看出來的。雖然他很諷笑那些浮面的辯論，可是他還是一樣的把它們都讀了，不過，大略的讀讀而已。他對政治的興味也很濃厚的，他個人對這些事件的意見，是這樣一在其自餘而不肯加以什麼思索的。

讀報之後，他開始提筆寫信了，寫信也好，寫書本的草稿也好，他都是坐在火爐邊那個巨大的馬鞍製的椅上交的，他的紙是放在木板上，木板是擱在椅子的靠手上的。如果他寫信，或是很多的信要寫，他會先寫一篇草稿；這種草稿是寫在手稿或實驗紙的背面，字跡顯然是很模糊的，有時連他自己也認不清楚。他對於接到的信，特地規定一條辦法；這是從他父親那裏學來的脾氣，他說那是很有用的。

有許多信是一些愚昧而不謹慎的人所寫的；但是他卻一個一個給他們寫了回信。他時常這樣說，如果他不寫回信，良心上是說不過去的，而且無疑地這些回信都是很客氣的。在他死的時候，這種仁慈天性顯然地發展得更普遍。

他對於他的通信人。往往會遠慮到別的枝節問題上去，——譬如在他寫一封信給外國人，他連不會忘記對我說：『你一定要設法寫得好。好像那是寫給一個外國人一樣的』。他寫信，是有某種假定的，他假定人家會是不留意讀過的，所以在他寫的時候，他細心告訴我，每一字的開首，必須要有一句重要的，去『捉住人家的眼』，這是他常常說的。他想他一定是給與別人不少的厭煩，因為他在信裏那樣歡喜發問的。

他有種印好了的現成的信，用來答覆他的通信人，但是也很少用到；我猜想是一定因為不能遇着恰好的時機。我記得有一次，確實用來很有意思。他從一個陌生人那裏接到一封信，就是那位寫信的人已經在一個辯論會裏極力的發揮進化論的原理，而因為他是個忙碌的商人沒有充分時間讀書，他願意得到我父親的大概意見。就連這樣一個古怪的青年，他也得到一封很有禮節的回信，雖然我想他底演講辭不會有很多的材料的。他的主義，是用書去多謝一般贈送人，而不是用小冊子去多謝人家的。他有時駭然地爲什麼只有很少的人多謝他所贈送的書。這些他已經收到的信，卻也給與他不少的快感的。因為他一向對於自己著作估價，是這樣謙卑的，所以他不自覺地爲他們的關顧所激動。

對於金錢和商業事務，他是很精細而縝密的。他的記帳是把他們一筆一筆的分類，甚至於，還要學商人一樣總平衡一下。我記得他那長開帳簿的快動作，把每張付出去了的支票立刻登記，以免後日會忘記。他的父親一定會經告訴他的，他是會比以前要貧窮一點。因為他預備給他一筆有限的款子，他又要總總拿去買了一幢屋子。當然啊，他自己也知道決不會怎樣不濟事，不安適的在他的回憶錄裏，不是很明瞭提過去的嗎，他的對學醫所以不發生熱忱，也就是因爲他並不靠自謀生活的。

他有一種用紙的經濟辦法，其實還不是一種癖好，那裏可以說是經濟辦法。他把人家寄來的動情的空白處統統收留在一個紙夾裏，預備將後筆記的用；他這樣重視紙章，所以他會在書的

手稿紙的背面寫上很多很多；這樣一來，卻是使其書的原稿也不能不損壞一部分了。他對紙張的感想更推廣到廢紙上來，而且他反對，一半是鬧着玩的，反對這樣把那燃燭的長條捲去進焚爐裏去。

他很敬崇純正商業界中有才能的人，他時常稱贊一位發過橫財的親戚。他自己也會尋開心似的說，他的值得驕傲的地方，也就是他的能節省財物。他是很滿意地使用他從書本得到的錢。他很讚他的孩子們不能有健全的能力謀生，這個預言曾經佔據在他心頭有不少的年數。並且我彷彿還記得他說：『多謝上帝，你可以有乳酪和麵包了』，我那時很年幼。以爲當真有得喫的。

下午三點鐘的光景，把信寫完了，他就在寢室裏休息，躺在沙發上，嘴裏含根雪茄煙，注意聽人家唸小說或別的非科學的書。他只是在休息時纔用煙的。鼻煙是一種刺激物，那只是在工作時用的。他吸鼻煙，已經好幾年了；那是他在愛丁堡做學生時代學到的脾氣。他有個銀質精製的鼻煙盒，是梅爾的威季吳得夫人贈他的，他很重視這個盒子，但是他卻很少帶在身邊，因爲它會鼓勵他多吸煙的。在他早年寫的信裏，有封裏面說到他戒吸鼻煙已經一個月了，而且還瞞寫他自己的感想，『有昏睡病似的，遲鈍的，且憂鬱的』。我們舊日的鄰人而兼做牧師的應勒士先生，他告訴我，有一次我父親決定不用鼻煙，除非到外面去時用而外，『於我是件最好的辦法』，他說，『因爲我可以在書房裏裝滿一箱，從書房有門通到花園，可以不須要聽

驕僕人，而我很時常有可能性地享受到一種特權，這特權就是和我那親愛的朋友（鼻煙）交談幾分鐘，不過，也有不湊巧的時候。」他大半是從一個高桌上瓶子裏去拿鼻煙的，因為要走近一段距離，或許無形中有點約束的效用；這個煙瓶蓋所發出的一種叮噠聲響，是再諳熟不過的。有時他在客堂裏坐，會想到要把書房的爐火燒小一點，於是我們之中就有一个人去做，但是他卻又要想燒一撮鼻煙吸吸。

吸煙成爲固定的事，這是在後方始有的。他不僅在阿馬森大平原上馳騁的時候向一般本地的土人學吸鼻煙，而且也會聽他說過，在他長途騎馬之後，很久得不到食物，就是那樣一杯馬特茶和一根煙卷，也是他大的安慰。

在午後四點鐘，他就下樓來穿衣服準備去散步，他是最能守時刻的，別人聽見腳步在扶梯上響，就很可能以準確的說，四點鐘是差不多了。

從四點半到五點半鐘，他又工作。然後，他走進客堂，很閑散的，到了六點鐘，又開始讀小說，並用一根雪茄煙。

在後來，他去了很遲的夜餐，只是在七點半鐘時候用一杯簡單的茶（我們都是用餐的），和一只雞蛋或是幾片肉。晚餐過後，他是從不留在屋裏的，他慣歡喜感傷的說，我是一個老婦人，他必須要和這般姑娘們隔絕的。這也許是他病體衰弱的一種暗示，只要談話半點鐘，就會覺到他晚間的不能入睡以及第二天整天不能工作。

晚餐後，他和母親兩人玩雙六棋，每晚下兩盤。兩個人所勝的盤數都記下來，這樣已經有好幾年，並且他對於輸贏是很關心的。這種遊戲，他是感到非常興奮的，只是他哀悼自己運氣不好，而對母親的勝利，表示一種半怒半嘔的傲慢。

玩了雙六棋，他就在客堂讀些科學書，客堂裏如果有人聲嘈雜的話，他就到書房裏去讀。

任晚間——那就是說，在他盡力地讀了好些書之後，以及在他高聲朗誦之前——他會躺在沙發上靜聽我母親彈鋼琴。他的耳朵雖然有點不靈，可是他對於音樂卻有真實的愛好。他時常悲悼他對音樂的鑒賞，竟因年老而減鈍。但是在我記憶中，他還是愛好一種好音調的。我從不曾聽見他哼過什麼歌曲，除了衛爾士的歌「呀普啞苦司」，他能完全唱得出之外；我相信，他也時常哼一點歐達侮騰（Otaheitan）歌。因為他的耳朵有毛病，所以他聽音樂的時候，是不能辨識調子的，但是他依然抱持他以前所歡喜的，而且如果聽見自己心愛的歌曲在吹奏的時候，他會說：「那是一件優美的事；那是什麼？」他特別歡喜悲沙文的交響曲，和亨得爾的幾首歌曲。他在從前對於各種不同的唱法，是很能感覺到的，尤其是對於那位已故的盧星同夫人的演奏，表示濃烈興趣。在一八八一年的六月，當雷希德漢斯（Jan Richter）到湯恩來，他是被他那偉大的鋼琴表演激越強烈的熱狂。他能領略好的音樂，而且會被那些悲壯的哀曲感動得淌淚的。他的姪女或越小姐所唱的沙利斐的「他會來嗎」？是有種永遠不褪色的渴望。他對他自己的審美力時常總是很謙遜的，如遇有人替他表同情，他也就很快樂的。

特別是在晚年來，他很容易在夜間感到疲倦，大約在十點鐘的光景，他就離開客室。半點鐘之後，他就上牀了。夜晚對於他時常是很惡劣的，他常常在牀上忽然會驚醒的，或是坐起來，一直好幾個鐘頭不能睡。這種苦楚是很不輕的。他在晚間所遭受的不安，是由於他思潮的活躍，去想一些困難的問題，以至於精盡力竭的，並且這些問題他又很不願去想的。在夜裏受了苦惱。在第二天那些事仍然會盤據在他腦袋裏的。我想那時他一定很是不舒服的。如果他從來不會給一般可滋煩惱的通信人寫信的話，他或許不會如此痛苦的。

有規則的讀書方式，我已經敘述過了，他一直做了好幾年的，所以他陸續地讀了不少的文學書。他是特別愛好小說，我記得很清楚他那種樣子，他似乎預料到小說書會給他快感，或是他燃着了一根雪茄煙。他對於小說裏的情節和人物有深刻的興趣，而且他決不想先知道故事的結局；他以為翻看小說的末節，是一件女性失德的事。他不贊成故事結局是悲哀的。爲了這理由，他就不十分玩味伊麗莎的作品，然而他卻時常熱熾地讚美賽臘斯麻勒（Silias Marner）。施高達（Scott）、歐斯屯小姐（Miss Austen）和加斯克爾夫人（Mrs. Gaskell）的作品，是讀了又讀的，一直讀到沒有再多餘的書爲止。他每次是拿上兩三本書的——一本書或是一本傳記，和一本遊記。他不讀過了時代性的書，或是老標準的書，他總是從一家流通圖書館借來一些當代出版的書看。

他的文學上的識別力和意見與他的別的其他各種思想，是不站在同一水平線的。他自己雖然很

明白什麼是他應該思索的，可是他對於文學的鑒賞是十分不拘什麼範圍的。並且時常說，那裏誰的東西，被人歡喜也好，被人憎惡也好，總之，牠們自成一體，和他是相不干涉的。

論到美術一方面，他是反對一般職業的批評家，他說他們的見解，都是從一個模型裏鑄出來的。對於繪畫，他說在以前的時候，每人都崇拜藝術大家，現在他們卻是被瞞不起了。他青年時的戀愛圖畫，差不多是把繪畫的欣賞，作為一種學藝，而不僅僅是一種嗜好而已。但是他常常好笑地談到畫像的小價值，並且說照片是值得無論幾多圖畫的。好像他對於繪畫的美術成分是盲目的。這大概可以說是他別有用意，他或許是勸我們不要把他的肖像也繪了出來，因為他認為這是最醜辱不過的勾當。

這樣看起他來，他差不多對於美術完全是個門外漢，幸而他的性格裏，卻找不出半點矯飾的痕跡。對於審美問題，以及旁的更嚴重的事件，他有交出他自己的意見的勇氣。有一次，好像適巧與這樣相反的：他在魯斯金先生（Mr. Ruskin）的臥室裏看見突勒爾的作畫，魯斯金所看見的東西，當時他一點也看不出，還是到了後來方始發覺的。但是這種虛飾，不是爲了他自己，而是對於他主人表示禮貌。他那時是很愉快的，魯斯金拿出許多照相畫片給他看（我想是宛帶克 Vandyke 的繪像）。而且對父親所發表的意見很重視的。

他的一些科學讀物，大半是德文本的，這件事苦了他不少；他在讀一本書的時候，時常會使我喫驚的，我看見他用鉛筆所劃出來的記號，知道他每天只能讀到很少的一點。他時常喊德

文是：「可龜賣的」，他按英文拼音的方法來讀德文。他是特別輕蔑德國人的，因為他相信如果他們願意的話，他們是很可用簡單語句寫出來的；所以他時常稱贊希得布倫得教授（Professor Hildebrand）所寫出來的德文，好像是寫法文那樣的清楚。他有時拿一句德文給位一朋友。一位愛國的德國婦人，他譏笑她，倘使她不能把它譯得流利。他的讀德文差不多是讀字典的；他說他唯一的方法是把一句句子讀上幾遍，到最後它底意思就出現了。他開始讀德文是很早的一回事，他對呼克爾先生誇口說（因為他自己時常這樣說）：「啊！我的好朋友，毫無道理；我開始學德文已經好幾次了」。

雖然他的文法不好，可是他還能把德文讀下去，而且有很多不瞭解的句子，大都是些想顯難的。他從不會想把德文說得好，他讀德文是用英文拼音法讀的；這是增加的困難不少的，當他讀出一句德文要別人替他翻的時候。確實，他有一雙惡劣的耳朵，簡直不能辨別發音上的小差異點出來。

他對於科學的興趣是很廣泛的，尤其是注意到他自己所從事的。關於生物學的科學，他認為它底範圍是很廣的，而且大部分對他發生關係的。他讀過不少的專門著作，如赫胥黎的無脊椎動物之解剖，或是像巴爾福的胚胎學，那裏有很多詳細的敘述，當然是不和他本分有什麼關係，可是他依然歡喜研究。至於更有許多專論的苦心經營的書籍，他雖不會把它們都讀了，可是他卻有一種強烈的讚揚。



他也很銳利地對於不是生物學的書表同情，這連他自己也不知怎麼一回事。譬如他總是努力要把自然界的書讀完，雖然其中有些是牽聯到數學或是物理學上面。我會聽見他說，當他讀一本（這是他啊）！他不能瞭解的書，他是有一種快感的。我想如果我把這件事再做給他看，他也許會好笑的。

那也是很可以注意的，他對於他從前所努力過的工作，更有一種繼續的興趣。對於地質學，越發明顯的。在他給嘉德先生（Mr. Judd）的一封信，他懇求要去拜訪他，他說自從索伊爾死後，他差不多找不到一個人談談地質學的。他的考察蘇正浦屯（Southampton）地方之堆積物中的豎直卵石，是在他死的前幾年的事，而且在給勞基先生（Sir A. Geikie）的信裏，曾經討論到的，這又是一個好例證。再則，他給多恩博士的信（Dr. Dohrn），說他對於藤壺類動物的興趣，仍然不會減退。我想，這完全是由於他的旨意之持久與堅忍所致，——這種特性，他曾對我說起過，於他是很有裨益的。他自己並不如此表白他自己的，他祇是說也有把持一種問題到好些年的力量。他所有這種力量之大小，那是可以依據他能夠解決幾許問題為標準，而且早年期間的一些問題，依然盤縈在他的腦袋裏面。

那是一個可以置信的表徵，如果他不是在規定的休息時間閑散的話，那一定又是他的人感到不舒服了；只要身體一好，就不會再打斷那種有規律的生活方式。工作日或星期天是一樣過的，依舊照着規定時間做事或休息。那差不多是不可能的事，除非一個人留意到他的日常生

活法始知這種我剛纔說過的規律生活，是於他的幸福，有重大意義的；離開了這個常軌，那是一種痛苦和困難。不論怎樣一個適節的公共集會，這在他看來，總覺得是喫力。一八七一年，他到鎮上小禮拜堂去參與他大女兒結婚典禮，可是他對於這短暫的儀式，竟不能支持到底，他是太容易感得疲倦的。其他一些他所參加過的禮節，也是情形相同的。

我記起幾年前的一次施洗禮，這個印象一直留在我心頭，因為從我們做孩子的看來，她的去到禮拜堂，確是一件很難得的事。關於他的面容，我記得最清楚的一次，是當他哥哥伊越斯馬（Elesinus）安葬的那一天，他立在雪地上，披了件長的玄黑色的喪服，面上是怎樣地充滿了悲哀情緒。

在他離開英國幾年之後，他回來，他又參加過一次呂林學會。看來，這的確於他是件難熬的事；一個人決定一件事，必需用思索，要想去實行更不可不有一種犧牲。同樣的，有一次在巴格第先生（Sir James Paet）家裏的早宴裏，座中有好幾位要去參加全國醫藥會議有名的人物，在他又是件難堪的出力。

一太早的時候，倒是他能够做做任何事體的，痛苦也比較可以減輕一點。所以他每每趁着早晨，大約十點鐘的樣子，就到倫敦拜他訪科學界的朋友。爲了這個緣由，他必須趕早動身，去搭最早一班的火車，而且時常到了倫敦親戚家裏，我們還只是剛醒眼。

他每天所做的事，是總總留在日記簿上的，連他因病不能工作的事，也記在上面的，所以

我們可以尋出他在任何一年裏的工作日期和怠惰日期。這本日記——一本小巧而黃色的勒此日記簿，那是展開放在火爐的拱石上面，更堆積從前寫的許多許多——裏也會記述到他在休假期裏動身出外和回家的時日。

這頂尋常的休假日期，是化費一個星期，逗留在倫敦拜訪一些朋友，或是住在他哥哥家裏；（安拉皇后路六號）或是他女兒家裏。（布倫士頓街四號）我母親時常總是勸他在這些休假日，可以廢去像平常那樣「不好的日子」，或是不再過量做事，把頭腦攪得暈眩。他出門的時候，總不很高興，而是像奮力去做一些約定的勉強的交易。譬如說，他預定在外空閑六天，他卻在五天之內，就匆促地回來了。旅行感到不快，這是他後來的事，這大半是因為他的預期和出門之前的沈思在作祟；就連那樣一個寫意的長途旅行到康里斯屯（Coniston），這於他是不會怎樣困倦的，可是他會想到他是如何的衰弱；然而這次旅行，他確也領略很多的，興趣真還沾染着孩童氣概和強烈的好奇心。

他曾說過，他的一些審美力，是變鈍了許多，然而他的癖愛風景，仍然是濃烈而新鮮。每一次旅行到康里斯屯，總認為是件新鮮的歡悅，他從不會停止讚嘆那湖上的一些斷續山頭的美麗。

除了這些長一點的休假之外，還短期的去拜望一些親戚——他的姊夫家裏是在萊次山（Looe Hill）的鄰近，而且還到蘇正浦屯附近他兒子那裏去。他特別歡喜在粗野的大地上漫遊。

着，譬如在萊次山和蘇正浦屯附近的公地上，或是在安斯屯森林園裏那塊蓋遍了石南科植物的荒地上，或是在他朋友法越爾先生(Sir Thomas Farrer)家屋鄰近那塊「粗野」上。在這種休假日，他也并不肯閑散一下，而歡喜尋找一些事物來研究。在赫地菲德，他注意到 *Drosena* 掃捉昆蟲，等等；在托爾崑，他研究蘭科植物的授胎，以及尋出薄荷科植物兩性間的關係。

他在休假日之後，是快樂回家的，而且看見他的老狗波荔歡迎他的樣子，他大大地感到有趣的。這只狗是會狂熱的，喘氣的，銳叫的，圍着房間突跳的，而且會衝到椅子上去的；而他慣常屈下身軀，把自己的臉靠着牠的臉，讓牠舐他，并且用一種愛撫而溫柔的聲調向牠說話。

我父親能够使我們對於夏季裏的休假日感到說不出的歡迎。他在家裏做的工作之喫緊，還使他養成最能耐的力，而一旦在休假時候脫離了工作，他就走上富於青春力的快樂之途；我們覺得他在一星期的休假期內是比一個月在家裏所得到的愉快更多的。

除開我前面敘述過的休假日而外，他還到水療醫院去的。在一八四九年，他身體很不好，時常害病，他被一位朋友敦促去受水療，到了最後，方始允許到馬爾文加立醫士的醫院去。他在給福克思先生的信裏，曾說起這種治療，是對他很有益處的。他好像已經找到醫治他煩惱最好的方法，其實，這還不是和別的藥物一樣，只有瞬刻的功效。然而無論如何，他在起初，是覺得舒服的，所以在他回家之後，他自己也設置了一個噴水浴池，而且要僕人充當他的洗滌人。

他常常光顧能勒醫士的水療醫院，在奧德學坎鄰近的摩爾公園裏，他回來時總是喜形於色的。

他對待家庭和親朋友的态度，是可以從前面約略把握到的；如果要想把這些親屬關係做一個統計，那倒是不可能的，不過，一個比較更充實點的大要，是不會沒有的。他結婚時期的生活，我是不能怎樣逆說得出的。他對待我母親總是充分地表示他那文雅而富於同情心的天性。在她面前，他就感到快樂，而且由於她，他的生活——不然就會得很抑鬱的——變為一種寧靜的安靜的歡欣。

在情感的表達一書裏所說的，這都是他對孩子們用心觀察而來的。那是他的特質（因為常常聽見說），雖然他是很熱烈地要想正確地去觀察兒童哭涕的表情，可是他那同情心拼合了一種憂傷，使他的觀察，竟至不能十分辦得到。他的筆記本裏，是記載了他的年幼兒童的醫藥的，這表示他對於孩童的興趣。他感到過去的兒童時期，是有種留戀的情緒，所以，在他迴憶裏說：「當着你們是很年幼的時候，我是異常歡喜和你們玩的，不過，現在想起來很可嘆的。這些日子再也不會回來的」。

我再引用一些句子，來說明他天性的溫和，這些句子，是在他死前的幾天，替他那最小女孩安麗寫的；

「我的可憐的姑娘，安麗，是一八四一年三月二日生在葛維爾街，而是一八五一年四月二

十三日中午死在馬爾文的。」

「我寫出這幾頁，因為我想，在後來，倘使我們還活在世上的話，這種現在所記下來的現象，仍然可以把她主要的特性呼喚回來的。無論從那點上，我一回想到她，這天性主要的特徵，立刻就可以湧現在眼前，她的那種愉快的精神，真面還涵孕着她的另外兩種特質，那就是陌生人不易察覺的她那敏銳的感受性和她那強烈的親愛。她那愉快的面而有生氣的精神，是從她面部映射出來，以至於一舉一動都含有跳躍的和有生命力的原質。人家一看見她就會得眉樂顏開。她那親愛的面孔，現在是很明顯地呈現在我面前，因為她時常跑下樓來，偷偷地替我裝上一袋鼻煙，她面孔的全部發射出一種歡欣，一種給人家的歡欣。當她和她表姊妹遊嬉的時候，她的歡欣，差不多會變成騷擾，我給她一個眼色，這不是什麼責罰（我要感謝上帝我從不會對她投過惡意的眼色），不過缺少一點同情；幾分鐘之後，她就改變她的臉色了。」

「她的別種特性使她的歡欣和精神如此可愛的，那就是她那強烈的親愛情緒，那是一種親切而溫柔的天性。在嬰孩時候，她和她母親同牀睡，她從不肯輕易離開母親的：一直到她很大了，她還是常常緊抱着她母親的手臂。她害重病的時候，她母親坐在她牀前，安慰她比安撫別的孩子格外不同。而且很多次的，她會化費半點鐘的辰光，來替我理梳頭髮，「使梳」這具體說的，「美麗」，或是替我把頸飾和硬袖弄得平整，這個可憐的親愛寶貝，——總而言之，親我就是。」

「除了她天性是如此愉快而外，她底態度更是懇切，坦白，忠實，直率，自然，以及毫無隱瞞的。她底整個心靈，是純潔而晶瑩。一個人要是知道她的話，那就會完全信任她的。我時常想，不論我們在年老時候，會是怎麼樣，至少我們有個心愛的小靈魂。她底一切舉動，是有生氣的，活潑的，而且是嬌美的。她跟我到「沙場」去散步的時候，雖然我走得太快了，他卻時常趕在我前面走，他用腳趾旋轉着，異常雅緻的，她底親愛的面孔，洋溢了最甜蜜的微笑。有時，她也很會賣弄風情的，這種迴憶真迷人的。她時常會說點大話，我很清楚地記得她那搖動的頭，她大聲喊：「啊，爸爸，你不害羞嗎？」這是當我故意嘲弄她，把她所說的大話，越發誇大起來。在最後一次短病期間，她底行爲，簡單說來，是安琪兒一般的。她從不會埋怨過；從不會暴躁過；她對人家總是很尊重的，而且人家替她做一件事，她總是多謝人家，帶着一種溫和而悲憫的精神。當她感到非常疲倦的時候，她不能再多說話了。她讚美一切人家給她的東西，而且說茶「是很好的」。我給她一些開水，她說：「我十分多謝你」；而且這些話，我相信都是她那親愛的嘴唇最後一次向我說的。

「我們失去了家庭間的快樂，和我們晚年的安慰。她一定知道我們是如何愛她。啊，她現在仍然可以知道我們是怎樣深深地溫柔地現在和將來永遠愛她那親愛而愉快的面孔！祝福她！」

「一八五一年四月三十日」

我們做孩子的，對於他肯和我們在一塊兒遊戲，是很歡喜的，而且他所講的故事，又是我

們很少聽到的，所以更是高興不過的。

他把我撫養成人的方式，是在一個關於我弟弟里昂拉德的短故事裏表示出的，這個故事，父親是很歡喜講的。有一次，他走進客堂，看見里昂拉德在沙發上舞蹈，爲了怕彈簧出毛病，所以他說：「啊，倫呂，倫呂，那是違反常規的」，而回答的話是「我想，你最好離開這房間。」我相信他從來不曾對他的孩子發過怒的；然而同時，我也相信，我們從也不曾有過反抗他的意思。我記得清楚，一次，父親責備我爲了一件不當心的事；我仍然可以回想到我那時沮喪的情緒，而他不久卻又很仁慈地對我說話，想把這件不快意的事驅散。他一生到老，都是對我們抱持一種歡喜而親愛的態度。我有時奇怪他爲什麼會這樣做，爲什麼會對我們這般缺乏情感的人這樣做；但是我希望他知道我們是怎樣對他那可親近的言語和態度感到滿意。他允許他的已經長成的孩子可以和他一塊兒笑謔，而且完全站在平等地位談話。

他總是時常關心於每一個人的計劃和成功。我們時常笑他，說他是不相信他的孩子，因爲，譬如他會懷疑我們所從事的工作是否可以辦得透澈的。然而在另一方面，他卻又很稱讚我們工作的效能。當我說他對我所做好了的一些事太過譽了，他是會憤激的，而且發出一種怒意的嘲笑。他的懷疑，可以說是他的虛心的表現；他太歡喜關心我們的工作，這是他那同情心所使然，這種同情心使他對於任何人都寬恕的。

他對孩子們表示感謝，是保持一種愉快的態度；而且我從不曾寫過一封信給他，或是替他



高聲讀過一頁書，而沒有不接到他的多謝的話語的。他對待他那小孫兒白拉的慈善，也是很偉大的；而且他說，那是他的一種快樂，去看「他的小面孔」，在中餐時候對着他。他和白拉時常會批評他們各自的口味，那就是說，歡喜褐色的糖比白色的來得深；結果是：「我們大致相同，是不是？」

我妹妹寫的：

「我對父親最不能遺忘的事，是他歡喜和我們一道遊戲。他對他自己的孫子們，是很親切的，雖然他不是個個都愛的。在我們看來，他是我們最好的遊伴，或是一個完善的同情者。的確，那是很難十分說出他和孩子們家庭間的親密關係。」

「這是我們相互間關係的一個證據，同時也足以看出他是怎樣被我們認為一個好的遊戲朋友，那就是有一次，他那四歲的孩兒，想用六便士，去賄賂他，要他把工作丟了，來陪他玩。」

「他一定是很耐煩，而且很高興看護我們的。我記得，當我害着病的時候，我那安靜的臥病處，就是他讀書的沙發上，我是用被蓋包裹着的，他是怎樣無聊地望着牆上掛的一張陳舊的地質圖。我暗地裏坐在火爐的一角，把他的形像畫了出來，我想，這一定是在他用心做事的時候幹的。」

「另外還有一個記號，也足以證明他是有無際容忍的，譬如當我們感到不能再攻書的時

候，我們的心，已經掛在那些貼膏藥、針、線、剪刀、郵票、尺或是錘子上面，這些東西，都是放在他書房裏的，因為這個地方，是最靠得住的。我們有時竟會感到在他做事時候進去拿東西，是不很好的；然而這種需要心太切了的時候，還是要進去的。我記得他那容忍的面孔，當他有次說：「你們也要想想，我已經被你們擾了多次，下回不要再進來了。」我們時常總是不敢進去貼膏藥，因為他不歡喜看見我們把肉體又傷害了，這一方面是爲我們自己，另一方面，是因為他怕看見血跡。我清清楚楚的記得，我在走道上窺視着，一直等到他不在的時候，我方始偷進去貼膏藥。」

「回頭想起來，我最早年的生活，是異常有規律的，而且除了一些親戚（和一些親暱的朋友），我想，我不會看見有什麼人，到我們家裏來的。書讀完了，我們總是自由的到各處去玩，大半是在客室或是花園裏，所以我們時常和父母碰頭的。我常常想，那是很有趣的，他告訴我們『彼格』航行的故事，或是關於早年在希留斯勃雷過的日子，——有些是關於他學校生活和他的孩兒脾氣。」

「他對於我們所追求着所興味到的事，是很關心的，他和我們間經過的共同生活，是別人家父親所難辦到的。然而我們深知他這種親切表示，決不會阻止我們對他尊敬和聽命。他總是用全部智力來回答我們任何一個問題。即使是件不足輕重的事，我相信，他也會得和我們自己一樣地關心。他沒有特別歡喜貓兒的脾氣，但是他卻知道些我那個貓兒的個性，而且對於一些

死了好幾年的貓兒，他還能講得出牠們的習慣和特質。」

「他對待他自己的孩子的特點，就是他能尊重他們的自由，和他們的人格。即在我很小的時候，我也充分享受到這種自由之意識。我們的父母是不會，簡直是不願問我們是在做些什麼，或是在想點什麼，這除非我們去告訴他們。他時常要我們知道我們每一個人的意見和思想，於是他是很有價值的，所以，我們最好向他公開地表白爲是。」

「我並不以爲他對我們智慧上或道德上造詣的讚美而自負起來，雖然這也是常情允許的事，可是我們對他，總是謙遜的銘感的。這緣由無疑地是受了他的品格的影響，他的忠厚和偉大的天性。是有一種深刻而悠久的影響，並不是一些微卑的擡舉致使我們存了虛榮心的可比擬。」

他的做家長，是使人愛戴而敬崇的；他對待僕人時常是很有禮貌的，他慣用這種口氣說：「你是這樣仁慈的，」這是當他須要一件什麼東西時候說的。他從不會對下人生氣的；然而在我幼年，卻竊聽過一個僕人被申訴的事，我父親怒意地說着話，還簡直是一個恐怖局面，而且我還記得我是抱着畏懼一直往樓上跑，不過，像這樣大動氣的事，是很少見的。關於花園和牛畜的管理，他自己並不親自參加。他是不重視馬的，他常常懷疑地問，他是不是應當要有一匹馬和一輛輕車駕駛到克斯頓（Keston）去尋找食蟲植物，或是到維士特亨（Westerham）植物培養所去尋找植物，或是其他等等。

父親做主人的時候，也是很使客人心悅的：客人的降臨，是會激起他們興奮的，而且使他流露出——一種最好的榮幸。在希留斯勃雷，他常說，那是他父親的意思，客人們一定要常常侍候的，而且在他寫給福克思的一封信裏，他說當着家裏是聚滿了人的時候，是使他不能寫出一封信來的。我想他一定感到不安的，就是他不能常常請客，不過結果還不算壞；因為客人可以十分自由去做他們歡喜做的事，這是一種成功，這是一種缺陷的彌補。一些最尋常的客人，是那些從星期六留到星期天走的；一些親戚，大半是逗留得時間長一點的，而且大部分是母親一方面的親戚，所以我母親要比父親格外忙。

除了這些客人之外，還有外國人和別的生客，他們來喫中餐，而下午就走的。他就會一本天良地去指示湯恩到倫敦的遠距離，和路上一定會辛苦的事，他不知不覺地會說他們也許會感到像他以前感到的那種辛苦。倘使他們不會被嚇住的話，他就替他們安排旅行的事，告訴他們應當什麼時候來，什麼時候去。最有趣的是看他 and 一位客人握手的情形，這位客是第一次邀請到的；他的手時常是挺然伸出來的，使人家覺得他和客人握手，是一件很急逼的事。和一般老朋友握手，他的手垂下而熱情的搖動着，這是我時常很歡喜看的。他說一聲再會，也是很夠味的，他多謝他的客人們，當他立在廳堂的門口，因為我會經到他面前看過的。

這些中餐，是種成功的款待，滿座的賓客沒有一個人的精神是不爽快的。我父親的一種明朗而興奮的態度，是一直維持席終。江多勒教授 (Professor de Condolle) 曾經敘述過他到

湯恩來拜訪的事，他寫過一篇表同情和稱讚我父親的雜記，他講起父親的態度是和牛津劍橋的一些學者一樣，這種比配，並不使我驚奇；他的從容和自然的態度，倒很有幾分像士兵；一種態度，全然沒有虛偽和矯揉造作。因為他不裝腔做勢，而是帶着一種自然而樸實的態度和他客人們交談，所以他們不會感到什麼拘束，在一般生客看來，這確實是一個有魔力的主人。他的選擇談話資料，是由同情心裏吐露出來的，而且是謙卑的；他強烈地關心別人的事務。

我想他這種謙遜，有些人也許會感到刺激的；我曾看見這位已過世的巴爾福（Francis Balfour）是十分被困擾的，他有一次爲了他自己求智而來問我父親一點問題，父親說他自己也是完全不知道的。

最難的，是不能把握着父親談話時候的特質。

他是怕別人三番四次地去講他的故事的，而且會不斷地說：「你們一定是聽見我說過，」或是：「我敢說我是告訴過你的。」他有一點特點，那是對他的談話產生一種意想不到的效果。一句話只說最先的幾個字，忽然又提到這件事別的一些例外，或是相反的理由上去；而且更牽連到別的事端，所以，一句話可以成爲一串有系統的括弧，因此就很難捉摸他說話的趨向，這非要等到他把全句說完了不可。他常說自己是不足和別人辯論的，我想這也是確實的。除非這個問題他正在手頭進行着的，不然，他就不能把辯論裏的意思，連貫而有秩序地迅速安排妥貼。這點毛病，就是在他信件裏，也可以發現的；譬如他的兩封給參伯爾（Semper）

教授的信，裏面談到隔絕的影響，他並不提起他缺乏一些資料，一直到許多日子之後，他的最後一封信寄出去了，人家方始知道。

在談話中遇到疑難的時候，他有一種特別的口吃，那是在一句話第一個字上的。我記得，那些字，前面是有W的；或者，他對於這個字母W特別感到困難，因為我聽見他說，他在孩童時代，他不能讀W這個字母的，而且有人許過他六個便士，倘使他能說「白酒」兩個字的（譯者按：這兩個字都是用W字母打頭的），這兩個字在他讀起來，是會使人莫明其妙的。也許他有這種脾氣，是受了伊越斯馬達爾文的遺傳，因為他也是口吃的。

他有時聯綴他的隱喻，真是奇怪極了，他用這樣一句詩辭，譬如：「堅持思想中的生命」——是：「堅持他的生命」和：「堅持到狎獵的死」的混谷語。這是由於他歡喜加重他說話的語氣而來的。有時，因此，會產生一種誇張的氣息，這是他原先所不料的；譬如，有一次，當他在皇家園裏提出他關於活體解剖的證據，他傾吐一些關於殘酷的話：「那是應該深惡而痛恨的」。當他遇到別一個相同的問題，他不知道自己要說些什麼，因為他對於某事，是十分不歡喜，而且極容易生怒的。他明知他的怒惱，是越說越會得增高的，所以，爲了這種緣故，他也就怕（譬如說）去譴責一個僕人了。

這是他交談時候謙遜態度的一個好證據，當着，譬如，在星期天的下午，一批客人從盧布克先生那裏來玩玩的，他從不想對他們傳道或演講的，雖然他心裏有許多話要講。他是很歡喜

去和人家開玩笑的，而且在這時，興致總是異常洋溢，態度是愉快而幼稚，天性更不表示出濃厚的溫文，所以，當着他與一個女性談話的時候，他是快樂而歡欣的，一種戲弄和順從，混合成他那時的態度，這是有趣得很的。然而他固有的尊嚴，就是在極親暱的言談裏，也是不會減少一點的。人家都覺得他是個難得的人，和他在一起，別人是什麼都可以隨便一點的，我不是還記得一次嗎？

那次，我父親正有幾位客人，他照料他們好好的，和每個人都談話，或是把兩三位客人引到他椅子邊來談話。在這種談話中，很多都是笑料，大概說起來，在他的談話時，或有一種談諧的調子，或有一種明朗的和藹。也許那件含有傳播成分的談諧，在我迴憶是最活躍的，因為他同赫爾黎先生的一些有意義的談話，那是一種好像近乎滑稽的，即使那時沒有滑稽的可能。我父親也很意味到赫爾黎先生的談諧，而且說：「赫爾黎的談諧，是怎樣精緻的！」我想，他也許和萊伊爾和亨克爾有過多次關於科學的辯論（類乎交戰的景氣）。

他時常說，那是一件很懊悔不過的事，他在晚年所結交的一些朋友，沒有像在青年時代那樣親切。確實，在他早年寫給赫伯特以及福克思的信，裏面是充溢了一種強烈的友愛；不過有一點，我想他自己也許會承認的，那就是他對朋友的熱情，不是一生到老都是熾的。他替朋友做事的時候，他是十分忘記自己的，寶貴的光陰和精力，是很願意為朋友而化費的。無疑的，他有一種吸引朋友的魔力，而且是已經達非常的程度。他有許多知己的朋友。他和亨克爾

先生的交誼，看來似乎比其他朋友，有深一層的繫結。在他的迴憶裏：「我沒有認識一個比呼克爾還要可愛的人。」

他對於鄉村一般人的關係，是很和諧的；他對待他們無論是誰個，都是禮貌的，當他遇見他們的時候，就會關心到他們的幸福。他搬到湯恩不久之後，他就贊助人家去發起一個友誼會，而且他自己擔任會計職務有三十年之久。他很是肯替會裏負責的，記帳是那樣仔細而絲毫不紊的，而且很企盼會務能夠發展。每一個星期一，會友們帶着旗幟和音樂隊，在屋前草地上歡躍遊行。在這裏，他和他們大家會了面，他報告帳目，而且還附着一個很短而有滑稽意味的講演。他身體衰弱得連這樣一個小小的場面，都不能應付得十分有精神的；不過，我想，他是從來不會不去見他們的。

他也是煤炭俱樂部會計，這件職務，是使他很有幾分忙的，而且他也做了幾年的縣長。關於他對鄉村間一切事務的熱心，這裏有應勒斯（Mr. Brodie Innes）先生的回憶錄給我引證：

「在一八四六年，我做了湯恩的牧師之後，我們就認識了，而且做朋友一直做到他死。他對我家和他的舉動，是一種堅固的仁慈，而且他們也是報之以熱情。」

「一切教區裏的事務，他是一個積極贊助的人；關於學校，慈善事業，或別的公共事務，他是毫不吝惜輸將的，我相信，這個教區，所以和別的教區有不同的地方，完全是靠他的幫



忙。他認為某一件事是不會有人抗議的話，他是情願幫助牧師的，而且牧師是應當明瞭一切地方上的情形，做一個主要的負責人。」

他和生客談話，是謹慎而有規矩的，其實，他並沒有很多機會和生客見面的，而且他從過恩所過的安靜生活，使他養成一種怕參加大團體的脾氣；譬如，在皇家學會的晚餐會裏，他總到會員們是大吵鬧了。在晚年，他很想多認識一些人，可是他沒有好的記憶，這使他許多次不安的。他連沒想到人家是可以從他照片上認識他的，而且，有一次，我記得，在品宮水鏡裏，他被一個陌生人指認的事，會使他很不自然的。

我一定要談談他在工作時的態度：最顯著的特點，就是他的愛惜光陰，他從不會忘記光陰的寶貴。這是顯然的，譬如，他設法去縮短他的休假，同樣，而且更顯明的，是他歡喜利用閒時間。他時常會說，節省時分是成功一件事的方法；他的愛惜時分，是覺得一刻鐘和十分鐘有差別的；他從不妄費幾分鐘去想一些不值得做的事情。我常常看見他工作的努力，是一直到他精疲力竭的，這樣，他會忽然停止抄寫，說：「我相信，我不要再做下去了。」這種不浪費時間的態度，是在他迅速做工作一點上，可以知道的。特別是我記得的，他那次正做一個豆漿實驗，那是須要用心施手術的：在根上縛一塊小紙牌，是要細心而不能急的，但是他的動作，毫不肯遲留一刻的；他拿一根新鮮的豆枝，看看根也是新鮮的，就插在一個釘子上，釘子是固塞在瓶塞上的，這樣再看看是不垂直的，等等；這一切的手術，是在一種緊張的熱情之下做的。

他給人家的，是一種工作興趣的印象，而不是一種勉強。我有他的一個影像在心頭的，當着他抄錄一些實驗結果的時候，他很熱忱地望望每一個棋子，然後，用同一的熱忱，去寫下來。我記得他那頭的迅速移動，一上一下的，望望東西，又望望筆記。

他的不重複做一件事，也是節省過許多時間的。雖然他是有耐煩心的，一次兩次去做他的實驗，因為這是每次有每次不同的收穫，他不能容忍的，是那個實驗可以用心一次就得到結果的話，那也不再也不想去做浪費的實驗的。他覺得實驗是神聖的，不論它是不是瑣屑的。他對於一個實驗，是要知道透澈的，所以他並不被實驗所指示的單測某一點所範圍，而他卻是同時觀察到其他各種問題上去。我不想，他對於最初幾次粗率的觀察，是想拿來做一種指南或引線的。每一種實驗是有目的而做的，而且這事，我記得，他是怎樣主張把失敗的實驗筆記下來，而且這條常規，他是很堅持的。

關於他著作的文字方面，他也是怕妄費時光的，而且使他在寫的時候，必須用心讀，不要將來再讀第二遍。

他底天賦趨向是避免用繁複的方法和工具，不過，到了青年時代，他的使用繁複顯微鏡的心理又變長而增高了，這樣就替代了那個簡單的。但是，現在，使或吃驚的，就是他在尋常並不用那個繁複的顯微鏡，就是在「彼格」航行期間也沒有用到；關於這點，他是遵從布朗的意見，因為布朗本人對於這套東西，是很有經驗的，他時常說，簡單的顯微鏡來得好，而且以爲

現在這種複雜的顯微鏡，是可以忽略的，所以，我們應當是儘先把簡單的顯微鏡來使用，等窮盡生不得已，再用那個繁複的，在他的一封信裏，他說到這件事的，他說，他很懷疑一個人幹工作做得好的，如果他是從不會用到簡單的顯微鏡的話。

他的解剖板，是一塊很厚的，從書房的一個窗口伸進去的；比普遍的桌子還要矮，所以他不能立在那裏做事的，但是爲了要節省精力，他決不隨便做做的。他是坐在一個古怪的短檯上，那是他父親以前所有的，有一個可旋轉的垂直木錘在座位的中心，並且用厚細呢墊得高高的，所以他可以左右安然地轉動。他平常所用的器具，是放在檯子上面的，還有許多零零碎碎的東西，是放在一個圓形的檯子上，檯子的四邊，有很多耀眼的抽屜，而且這檯面，是可以垂直的軸上旋轉，這張圓桌，是放在他自己坐的那顯微鏡桌子的左首。這些抽屜是有字條標顯的，譬如：「精緻的器具」，「粗糙的器具」，「樣本」，「標本的準備物」，等等。這些抽屜唯一的特色，是裏面保存着一些瑣屑無用的東西；他以為你把一件東西丟了，立刻你又會想到要它的，——所以，東西就如此積集了起來。

倘使有人看見過他那些放在桌上的器具，那一定是會喫驚的，那是多麼一種簡單的，將就的，而奇怪的風味。

在他的右首，是放着一排架子，上面有許多種別的零碎東西，玻璃，茶托一類的東西，餅乾匣子，裝了正在萌芽的種子，銼條，裝滿了沙的茶杯托等等。試想他對於重要的事情是

這樣的整齊而有系統，可怪的，他爲什麼要留着那種將就的東西；譬如，他不去定做一個所想要的大小恰好的箱子，箱子裏還要染成黑色的；他卻喜歡搜集一些相彷彿的東西代替，並且把它的內部用皮鞋油塗黑。他不僅把玻璃杯蓋用來培植種子，而且這玻璃杯蓋，只是一塊奇形怪狀的碎片，只是一塊無用的尖角形的東西。他的實驗，是如此簡單，他不需要什麼精製品。而我想，這是由於他的一種願望，因爲他想節省精力，不要讓精力在不足的輕重的事上消費去了。

他觀察東西的方法，在這裏也可以說一說的。如果他面前一時有許多東西要去識別的話，譬如葉子，花朵，等等，他就在它們上面束縛不同顏色的線條。特別的，是當他只有兩件事要去認清的時候，他用這種方法是最多的，所以對於那些相互授胎和獨自授胎的花朵，他在一組，用黑線標記，另外一組，用白線標記，線是在花梗上縛住的。我還記得，那兩組落子裂果的植株，採集來了，而且等候秤衡，計算等等，用一根三根的紅白色線，去區別它們所盛的盤子。當着他要去比較兩組子生植物的時候，那是一鉢子裏插種的，他用錘片隔開；而去這個鉢片上面，還寫着詳細的實驗情形，並且還在一定的地方，所以，他可以本能地知道那是相互授胎的，那是獨自授胎的，他並向無須去看錘片的。

他的愛好詳細的實驗，以及他熱烈要求得實驗的結果，是充分的可以在這些錯綜的實驗情形上看出來，——他的一種慘淡經營的細心，他推恐誤放了落子裂果到別一個盆子裏去，等

等。我能記起他的面容，當他用那簡單顯微鏡的時候，他那種小心翼翼地計算種子，簡直心得使人不相信他是在計算。我想，他定是把每粒種子當做小惡魔，設法去把它們從誤錯的堆裏檢出，或是把它們完全挑開；這樣給了這工作一種遊戲的興奮。他對於器具具有十分的信任，而且我從不想到他會懷疑到一根尺的準確，或是一塊玻璃測量片，等等。他是很驚異的，當我們發現他的一個小米達尺和另外一個小米達尺是有差異的。他的測量，並不十分怎樣準確，而且他也沒有好的測量器，他有一個老的三脚規，那是家裏公共的，而且時常被外人借去用，因為在這個地方是找不出第二把尺來的，——除非，真的，這最後的一個借貸人忘記送回來。爲了測量植物的高度，他有一根七尺松木做的測量桿，那上面的格度，還是鄉村的木匠劃定的。後來，他是用紙做的測量器，那上面的每一級是合一米達千分之一。我在這裏說到他的器具，並不是指出他的實驗，是缺乏準備的儀器，我只不過想舉出他那簡單方式的表率，以及他的對別人家的信任，——這種信任，至少是對那般儀器製造人有的，他們全部的事業，在他看來實是一種謎。

一些關於他精神上的特質，特別是他那工作時候的態度，現在也是湧現在我的面前的。他有一種心情，看來似乎是很於他有特殊利益的，那是會吸引他去做發現的工作。這就是一種力，這種力是從來不讓一些例外的事輕易放過的。別人注意到那件事，是一個很顯著的例外，但是他卻有一種捕捉例外的特殊本能。某一點，顯然卻少和他目前的工作發生關係的，平常一

般人，不知不覺會放過的，或是用一種半思考的解釋，其實，這種解釋，簡直說不上是解釋。也就是這些事情，他要捕捉它們，而且開始研究起來，其實，這種步驟，也沒有什麼特殊的地方，不過有許多的發現，卻不得不靠這種步驟的。我提起這件事，是因為我在他工作時候留意的，這種力量，對於一個實驗者的重要，是深深地印在我心頭。

他在實驗工作上，所以表示的另一種特質，那是他的堅持一種問題的力量；他慣常差不多替他自己的忍耐辯白，說他是不受人家敲打的，這好像是他的一種弱點的表示。他時常引用這一句話：「那的確是頑固的；」而且我想，頑固這兩個字，是比堅忍兩個字所表出的心情，來得更恰當。堅忍兩個字，似乎很難表出他差不多是一種兇猛的志願，去強迫事實的出現。他常常說，那是很重要的，一個人應當知道問題的核心，那是他所應該專心的，而且，我想，因為他想要超越這一點，所以，使他對他的堅忍辯白起來，而且給他的努力戴上一頂頑固的面罩。

他常常說，一個人是不會成爲一個好的觀察者，除非他是一個敏捷的理想者。這一點又使我不得不回頭再談談他那捕捉例外的本能：那好像是他那種泛濫而不紛亂的理論力，所以，不論事實是怎樣的渺小，都能產生一條理論出來，因此這事實也就擴大而變爲重要了。這種方法，自然，那是會有很多淺薄的理論發現在他心頭的；但是，幸而，他那豐富的幻想，是與他判斷力識別力有同等的功用。他下的理論，是很公平的，而且他決不置之不聞不問的；這樣一來，所以，他就會去試驗一些普通一般人所不高興試驗的東西。這些野率的嘗試，他喊做：「愚笨

的實驗」，而且極端地玩味到這事的。我可以舉出一個例子來，譬如，正發現一種含羞草的子葉，是對於桌子的震動有高度的感受性的，他忽然會幻想它們也許會對於聲響的傳播有感受性的，所以他要我在一頭植物鄰近吹起低音簫來。

這種癡愛實驗的心思，他是很強的，而且我能記起他所說的話：「我不去嘗試一下，那我是不會得安適的」，這好像有一種外力驅使他去做。有一種著作，完全是在講理論，以及他所從事的一本按，是一些辯論和材料的堆積，他以為這些都不及實驗來得有趣，他簡直覺得實驗是一種調劑或是放假。所以在一八六〇年到一八六一年，他從事這本動植物之變態著作的時候，他尋出了蘭科植物的授胎作用，而且他懊悔，他為什麼會對它們化費了許多時間。這倒是饒有興味的事，試想一件怎樣重要的研究，而在他卻作為一種消遣的事情這樣做！。這時期裏，他寫給呼克爾的信，其中有這樣一些語句：「上帝會原諒我是如此怠惰；我是十分癡情地對於這種工作」。他要求瞭解授胎而適應的心思，是濃烈的，在這些信裏充分地表示出的。在他的一封信裏，他談到他注意食蟲植物是和注意人的起源一件事一樣。他在他那迴憶錄裏說到他能把握形系統的問題解決，是一件大快心的事。並且，我聽見他提起南美洲的地質，是使他比什麼都要快樂。也許是因為他對於這工作的感到愉快，是須要一種敏銳觀察的，這樣遂養成了他的觀察力，這種力比較他種特色都要有價值。

他對於書籍，是沒有什麼顧惜的，只是把它們作為努力的工具。因此，他并不裝釘它們，

而且即連那本米勒爾的結實論打比喻，這本書是用得脫了線的，他讓它那樣的散漫着，也不裝釘，只用一個銅夾子在書的背面夾着。同樣的，他會把一本很厚的書，切成兩本，爲了更容易攜帶。他常常自誇，說他使萊伊爾聽了他的話，把他自己的一本書分爲上下兩集出版了。小冊子與書本處置得更殘酷，他會把它撕散開，爲了節省地方，他只把那些有趣的篇幅留下來。這一切的結果，所以他的藏書不是莊飾的而是很明顯的一大堆有用的書籍。

他自己著作有關係的書籍和小冊子，他是有系統的去讀的。他把他多不會讀的書堆積在一個架子上，另外還有個架子，是專門把讀過的書搬運到那去，不過，這些書還沒有分類。他時常對那些沒讀過的書呻吟，因爲書是這樣多，他想，他一定有很多書，是讀不到的。有許多書，是搬到一邊，這些書的末尾加上一種暗號，這是表示書裏面有沒會注意過的段落，或是題上幾個字，如：「不會讀過」，或「只是掠過」。那些讀過的書，是積在一堆的，一直等到把那個書架擠滿了，這纔騰出一個整天的工夫，去把它們分起類來。他討厭這種工作，差不多變爲一種強迫性質的，他會說，很失望的：「我一定要趕快把這些書整理好」。

他把一本讀過的書，裏面有些段落做起記號出來，因爲那些段落是與他從事的著作有關係的。讀一本書或是一個小冊子的時候，他在書頁的邊沿上用鉛筆劃出線條：時常還寫上很短的批評，而且在書尾更寫上一種注意過的書頁的目錄。當看它是分好了類，並且放在一邊了，這些注意過的書頁，是再拿來看一遍，因此，就把這本書的摘要，很粗糙地寫了出來。這個摘要



是會在不同的紙張上，寫上三四個標題的，這些材料是類別出來，而且加入那些以前所搜集到的材料裏去，這些材料，是有種種論題的不同。他有一組整理好的材料，那是不按照論題去分類的，而是依據某一類的刊物而定的。在很早年的時候，當他大規模搜集材料，他慣常把報紙連續地讀遍，這樣，方始寫出一些摘要來。

在他早年所寫的信裏，他說到他為他那本物種論的書，曾經把幾本筆記，都填滿了材料。但是那一定是很早的，他採用了紙夾的方法，因為這是在迴憶錄敘述過的。我父親和康多勒（M. de Candolle）兩人彼此都很歡喜的，他們都在採用了這相同的分類材料的方法。康多勒在他的植物形相學（Phytologie）敘說過這種方法，而且在他所寫關於我父親的雜記裏，他說他很快慰的，看見這種方法，居然在湯恩又有人用了。

除非這些紙夾之外，還有好幾打很充實的筆記本；還有大捆大捆的手稿，上面寫着「用過」的字樣而且擱置在一旁，他覺得筆記本是於他有很大價值的，因此，時時提防着怕遭火災。我記得，有幾次鬧過火警，他哀求我要格外當心，並且懇切的說，倘使他的筆記和書籍毀滅了的話，那他以後的生活一定是很不幸的。

他表示出這同樣的感想，當他替他那失去了一本手稿而寫的話說，那意思是這樣：「我幸而有一本抄本，不然，這種遺失是會置我於死地的」。在從事著作一本書的時候，他會花費很多時間和精力去寫一個概要，或是全盤計劃，更且擴充起來，把每一標題再分類起來，這些

總會在他迴憶錄說到過的。我想，這種當心的整理方法，不見得一定對他的論據的形成，有什麼大的關係；不過，僅僅乎是希望有一種表現，以及他的材料的整理。在他那本達爾文伊越斯馬生活錄裏，因為它初版中有許多遺漏的地方，這本書的產生，很明顯的，是從一個概要脫殼而來的。整理的方法，在後來是有了變更的，因為它是太正式了，太嚴格了，而且似乎把他的祖父的性格，是用一種表格寫出來，而不是把他的整個形像刻畫出來。

只是到了最後幾年，他採用了一種寫作方法，他想這是最好不過的，而且在迴憶錄裏也講起的：那就是，不假思索的，不注意到格式的，很草率的寫出一種粗糙的東西。那也是他的特質，他不能集中他的注意力，倘使他用了精製的紙張寫的話，因此，他就歡喜在陳舊的試驗紙或是手稿的背面寫。這種草率的原稿，加一番思索之後，再寫出一本清楚的抄本。爲了這種緣由，他有一種格子很寬的，十三吋寬而十六七吋長的紙頭，這樣可以不致在第二次修改的時候，感到棘手。這種謄清本再加一次修改和謄抄方始可以送去出版的。這種謄抄的事，是羅爾門先生幹的，當他來做湯恩的鄉村教師之前，他就開始做這種工作，一直好些年。我父親對於羅爾門先生的筆跡，很看得慣，而對於他的一個孩子所謄清的手稿，總是改不下去，一直非等到羅爾門先生把它重新抄一遍不可。這種手稿，羅爾門先生抄好送回來的，是再加一次修改之後，方始送到印刷所去。然後，那種校閱和修正證據的工作就來了，這使我父親特別厭煩的。

當着一本書是經過了「遺漏」的階段，他就很高興去接受人家的修改和意見。所以，那本

物種論裏的證據，是經我母親看過一遍的。在後來的一些著作，我姊姊（力漆非德夫人）是做了很多的改正。我姊姊出嫁之後，很多的著作，是由我去審查的。

我姊姊（力漆非德夫人）寫道：

「這種工作本身就是有趣的，而且我有一種不可言喻的快樂，去幫他做。他是如此虛心的，不管什麼一種提出來的更改，他都認爲是一種改善，而且總是多謝人家的煩勞。我沒有想到過他是會忘記對我說，在他看來，我是有過很多的改善處，而且時常要我原諒他，倘使他對於任何改善處，他有不同意的話。我想，他感到我的那種單純的謙遜和仁慈的天性，是從這種替他做事裏看得很明顯的。」

或許有些最平常的改正，是那些含糊的地方，或是理論上缺少一個必需的鏈環，這是很顯然地由於作者對於這論題太熟悉的緣故。這並不是他的意思的順序上有什麼錯誤，而是因爲對他的辯論太成熟，以致他的言語不能表達出他的意思。他也時常會把許多意思裝在一句話句裏，所以，這是應當去切成兩句。

總之，我想，我父親對於文學上的工作，是確實感到棘手的。他時常諷笑他自己，埋怨他自己，不能輕快地寫英文，他說，譬如倘使不好的而組織的句子是可以通行的話，那他一定要先去採用的。有一次，他家裏的一個人遇到寫一張通告的困難，而卻被他戰勝了，於是他很快樂。他很高興地去改正和勸笑那些含糊的地方，複雜的甸子，以及別的缺點，而且他有服飾

假的心，去接受一切的批評。他會驚異地引用馬第羅小姐（Miss Martineau）對一般青年作來的忠告「直率地把那些語句寫出來而把這手稿送到印刷所，毫不更改一句一字的」。但是有些情形之下，他是差不多同樣做的。嘗着一句話語是不可補救地複雜了，他會問他自己：「這在你是要說些什麼？」並且他把這答話寫了下來，這樣每每可以解除他的紛亂。

他的文體，是受到很多人稱贊的；在另一方面，有過一個負名的批評家，對我提起他的文體，是不好的。然而，他的文體的長處，是在那樣直捷而明顯的地方；並且他的性格，是單純而近於天真的，而且毫不沾染虛僞矯飾。他極端不相信這普通一般人的說法，以為一個古典學者定要寫得出好的英文；實在的，他的想頭，是恰好相反。在寫作裏，他有時表示出那種在言談中相同的強硬語句。所以，在物種論裏，第四百四十頁上，有一段關於鼯腳類動物幼期的描寫說：「有六隻美麗形成而能游泳的腳，一對大而複雜的眼，和極繁複的觸角。」我們時常笑他這種語句，我們把它比配為一個廣告。這種趨向是在他著述裏，隨處可以發現的，他不怕人家的訕笑，他還是熱烈地設法把他的意思表白出來。

他的有禮貌而和藹的精神，對於他的讀者，是異常明顯的，並且一定是一半由於他的這種性情，所以表現出他本人那種甜密的人品，在一般從來沒有看過他的人的前面。我時常覺得那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他曾改變過生物科學的容貌，而且還是這方面的一個主腦，然而他的寫作態度和精神又是如此的不合潮流。在讀他的著作的時候，一個人就會被提醒到那些古代的自

然科學家，而反不是會想到一般當代的作家的。他是古代的自然科學家，這意思是說，他是從各種科學，而不是某一種科學的專家。所以，事實上，雖然他發明某種專門問題的整個分類，——譬如，玉米的授胎，食蟲植物等等。——可是他處置這些專門問題，他並不令讀者認為他是一個專家。讀者只感到是一個有禮貌的斯文人對一個朋友講話，而不是一個教授對學生在講授。像物種論這本書的色調，是很有魔力的，而且差不多是動人柔情的，這是一個人的色調，他對自己的見解真實的相信，而並不希望使別人信服；那恰巧和那般宗教熱狂者用的法式相反，這般人是設法要把信條強制進他的讀者的腦袋裏去。讀者對於他幻想到的一些懷疑並不感到是一種輕蔑，而且對待他的懷疑，多半是有種忍耐的敬重。一個懷疑的讀者，或是一個無理解的讀者，他是會對他的意見注意的。因為這種感想的結果，所以使他對於某幾點特別幻想要去打動讀者的眼，或是減少他的厭煩，以及勸誘他讀下去。

爲了這同一的理由，他對於他的書裏的圖解，是很感興趣的，而我想它的價值至少是和原文相等的。他的最早一些著作裏的圖，都是請職業藝術家畫的。這好像在動植物，人的起源，和感情的表達裏是如此。在另一方面，譬如攀緣植物，食蟲植物，植物之運動，以及花的形式這些書裏，大半的圖解，卻都是他的孩子們畫的，——我的弟弟喬治畫得最多。他是很高興替他畫圖的，因為他稱贊他的畫，是有適合的好，他記得很清楚，他那種動人的態度，當他接受他的一個兒媳所畫的一些畫的時候，而且他是怎樣在結束他的贊美的話句，說：「告訴

你，安——安勃洛（Michael Angelo）他也不過如此罷了！」顯然他是這樣很普遍地稱讚人，可是他差不多觀察得仔細，而且容易地又發現這畫圖上的錯誤出來。

他懼怕他的著作，會變得冗長的，而且當他從事動植物之變態一書的時候，似乎他很怕會把這本寫得太長了。我記得他很表同意於聖地（Tristram Shandy）所說的那句話：「不要讓別人說我是在寫一本十六開的書」。

他的敬重別的作家的特質，也是和他那種對待他的讀者的旨趣一樣。他以為一切別的作家們，都是值得敬重的。在一些例子，譬如，在實驗 *Drosophila* 的那位先生，他輕快地提到他，他這樣地說到他，而使人不生疑。在別的情形，他處置那般笨拙作者的混沌作品，他卻反怪他自己不能領略和不能瞭解他們。除非他這種普遍的敬重人家的精神，他還很高興地對於一種引到別的著作的價值，或是他的私人的一點知識，表示他這意見。

他那尊敬人家的情緒，不單祇是可稱贊的，而且，他想，那是於他有實際的用處；那可以使他容易地研究各種人的見解和觀察。他慣常為這事而辯白，說他是在最初對每件事估價太高了。

除了他對他所讀的東西，有這樣強烈的尊敬人家的情緒而外，他還有一種偉大的特長，那就是他有最敏銳的直覺，他能辨別一個人是可靠的，或不是可靠的。他對於他所讀過的書的著作人，他似乎有一定的意見去看他著作人是不是正確；而他利用這種判斷方法，去選取材料。

以供論據和說明之用。我得到這種印象，那就是他具有這種判斷力，判斷一個人的是不是可貴，這於他是有很大價值的。

他對於別的作家，存有一種銳利的敬崇意識，而同時在引用的時候，他也極力地避免濫泛。他有一種鄙視榮譽的心理，在他寫的信裏，時常罵自己不應該對他的著作的成功，認為是快樂的，好像他是脫離了他的理想，——愛好真理而忽略名譽。時常，當他寫信給呼克爾先生，他自認是一封誇大的信，他訕笑他自己的自負，以及缺乏謙遜。一封希奇而有趣的信，是在生活錄的第十章裏的，他請求我母親，說是衛使他死了，關於他那第一篇進化說的論文的手稿發表的時候，是要當心的。這封信，在我看來，是充滿了一種濃厚的願望，那就是：他的成功是對學術上的成功；而不是他個人名譽上的成功，他有這種健全的成功意識，那也確實像他這樣有豐富情感的人所應當有的。但是在物種論出版的時候，很顯然地，他是十分快慰的，他得着許多人的依附，如萊伊爾，呼克爾，赫胥黎和安沙格勒他們，而且他從不會夢到過或是期望他會得到如此好的名聲。

與他的鄙視名譽的心理相聯接的，還有一種同等的強烈憎惡一切優越的問題。在物種時期，他寫給萊伊爾的信，他表示怒惱，他覺得他自己不能遏制那種失望的情緒，當着瓦勒司先生把他幾年來努力的著作搶了先。他的榮譽心，在這些信裏寫得很濃厚的，並且他的關於優越的必情，是更在他迴憶錄裏表示出來的，因為他欣然於瓦勒司先生的自己覆滅。

他的情緒，關於矯正的地方，是很強烈的，這種矯正，是包括一些攻擊文字的答覆，和一切各種的討論。那是在他寫給非爾康勒（一八六三年）一封信裏所說的：「如果我對你是會感到怒惱，那我會開始懷疑我是有點瘋狂，因為我和你是有一種真實的友誼。我對於你的矯正文字，我是很慚愧的，因為我想，那是，無論如何，是錯了，而且須要別人來矯正的。我自己不是認為是一件憤激之事，那是另外一個問題。」這種情緒，一半是由於天賦的雅致，而一半是由於他太重視了時間精力，以及心氣的耗費。他說他的決心不和人家論辯，是由於萊伊爾的忠告，——忠告他不要與他的朋友們專專紙上談兵。

◎如果我父親著作生涯的特性，是已經瞭解的話，還有一點，就是他是處在多病的情形之下而從事的，這也應當記在心頭的。他害病，然而他是緘默的忍受着的，所以，甚至他的孩兒也不知道他所遭受的痛苦，究竟是怎樣的廣袤。在孩子們所困難的地方，是他們在早年的記憶裏，看見他時常害病，——而且看見「不感到痛苦，只是充滿了快感，使他們覺得很高興。所以，在晚年，他們透視到他所忍受的痛苦，是和他們以前在那種沒認識清楚的情形下所見到的他那種和善態度，完全不同。沒有一個人，的確，除了我母親她是曉得我父親所忍受的痛苦之深藏。因為在他晚年，我母親沒有離開他一夜；而且她的白晝生活，是規定了和我父親共同享受的。她替他排除各種可避免的煩惱，和撇開一切可滋厭煩的事物，或是阻止他不要過勞，還是減輕他的病體的不舒適。我似乎不應該如此輕易地把這件聖嚴的事說出的，因為母親對父



這種不斷的和撫慰的照顧，完全是由於終身的愛情所致。但是，那是真的，我敢再重覆說一遍，我的一生中的一點主要特色，那就是他在近四十年來，他不會享受過尋常一般人那樣一天康健的日子，因此，他的生平，是一種很長的掙扎，對疲倦和病態的掙扎。而且這種是不足道的。我們必需知道，在那一種情形之下，方始可以使得他能夠忍受壓榨，以及能夠奮鬥到底。

## 附錄二

### 查理士達爾文的宗教信仰

在我父親所出版了的書裏，他對於宗教始終是緘默的，而現在他所遺給下來的一些關於這問題的意見，在寫的時候，原本是不想到會刊印出來的。

我相信他的緘默，也是有幾種緣故的，他很以爲一個人的宗教信仰，完全是私人的事，而且只對他自己有關係。這種意見是在一八七九年寫的一封信的摘錄裏，可以看得出：

「我自己的意見，究竟是怎樣的，我想，這是無關緊要，而僅僅祇是我個人的問題。但是，你要問起我來，我只有把我的判斷弄得猶豫一點。……在我的極端猶豫之中，我從不會做過一個無神論者，去反對上帝的存在。我想，大概說來（越年老越顯著），但不是時常的，那就是，我是一個不可知論者，這種描寫倒對我心情很正確。」

他從來是怕去傷害別人家對於宗教事件的意見，而且他更受了良心的督促，那就是一個人不要去發表一篇什麼東西，倘使他對於那問題尙沒會熟思深慮過。他的這種謹慎，在他對於宗教信仰上也是如此的，他在一八七一年九月六日寫給劍橋那位亞伯特博士(Dr. F. B. Abbott)

的信，是表示過這種意見的。這信裏，最先，他說明因為他的病體是使得他不能夠有「深以考慮」對於這可以充實一個人的心靈的問題，」後來，他再說：「關於我以前寫給你的零碎信件，我差不多都忘記了，不知它們內容是說了些什麼。我有時不得不寫很多的信，但是我寫的是些什麼，卻很難能夠回想得到；不過，我十分相信，而且希望我在寫的時候，每一個字都是用心想過而寫出的；我更想你一定與我表同情的，那就是無論發表一篇什麼東西，總應當衡量謹慎一點。我想：你也從不會想從我那些零碎短信裏，摘出什麼一些東西來發表的；倘使真有此事，那我會得把原稿扣留的。只有關於「私人的」，而且還是須要一部分的，爲了趕快出版起見，這雖是沒有什麼價值，卻也是不反對的。務想起來也是好笑的事，我以前寫給你的短信可也是沒有價值的嗎，你竟把它們送回來給我，並且有許多地方做了記號，你還想去付印的；如果你歡喜這樣做的話，我立刻可以說：我不是有什麼不允。我有幾分感到不願意公開地發表我對宗教的意見，因為我覺得我不會熟感到一種可以發表的程度」。

在一八七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寫給亞伯特博士另外的一封信，裏面，我父親交出他爲什麼不對宗教和道德事件表示意見的充分理由：

「我可以老實說，你的請求，我是感到榮幸的，那就是我應當做一個指南的投稿人，而且我很多謝這本草案。我并且十分贊成這議案，那就是每個人應當把他所相信的真理宣揚出來；而且我很熱忱很友愛地敬慕你做這件事。但是我爲了下面的一些理由，我不能完全和你同意的；

而且我請你原諒我，因為我陳述得太累贅了，或許這些話語，出現在你眼前，是不禮貌的。我的身體很衰弱；我在二十四小時之中，沒得到幾個愉快的時辰的，我那時，什麼也不能做。所以，我在本季裏的連續兩個月，竟是這樣冤枉過了。因為衰弱，所以我的頭腦時常是暈眩的，我不能對於一些新的問題加以很多思索，只是對一些舊的資料應付應付。無論何時，我不是一個敏捷的思想家或是著作家；我在科學上所做的一些什麼，完全是經過長時期的思慮，忍耐，和勤勞而來！

「現在，我從不曾有系統地想到過，宗教與科學有什麼關係，或是道德與社會有什麼關係；所以，因為我沒有過對這問題堅結地考慮，實在不能給指南寫點什麼」。

他不止一次被人家詢問他關於宗教的意見，而且他也總是不拒絕的，在私人通信裏寫一點。所以，在一八七三年四月二日，他給荷蘭國的一個學生回信裏說：

「我確信你能原諒我是寫得太長了，我告訴你，因為我身體不好了很久，而且現在還離開了家鄉到外面去休養。」

「那是不能把你的問題簡短的回答得了的，而且就是我寫得有相當的長，恐怕也不能辦到的。我可以說，用我們那種偶然的自覺，去瞭解這個宏大而驚奇的宇宙，是不可能的，在我看來，這就是對於辯論上帝是否存在一樣；但是這究竟值得不值得辯論咧，我從不會能夠決定。我是注意到的，即使我們承認一個「第一原因」，但是心裏仍然渴望要知道它竟是從什麼

地方來的，以及怎樣產生的。我並沒有忽略人世間的無極痛苦。我卻也會在某種程度的被一類極端相信上帝而有能為的人的判斷所說服；但是在這裏，我更看見這辯論是怎樣的可憐。這最靠得住的結論，在我以為，這整個問題是在人的智力範圍之外；但是人只能夠盡他自己的本

分。  
再則，在一八七九年，他所給一個德國學生的答覆，也同樣的說到。這封信是我父親家裏一個人執筆的，他寫道：

「達爾文先生要我告訴你，他接到很多的信，可是他勢不能一封一封給他們答覆的。」

「他以為進化論是與信仰上帝十分相容的；但你是須知道各人對上帝有各人不同的解釋。」這樣是不能使這位德國青年滿意的，所以，他再寫信給我父親，而且從他那裏接得下面這

答覆：

「我是很忙碌的，年老了，而且生病，所以，我不能有許多時間，來充分答覆你的問題，真實的，那些問題，是不能完全回答得了的。科學與耶穌，是沒關係的，除了科學上之研究，那樣使得一個人謹慎地去承認一個證明的那種習氣相同之外，別的什麼也沒有的。至於我自己呢，我不相信那是會有什麼靈驗的。因為將後的人生，每個人應當在那些衝突的含糊的或然事件中為他自己而決定。」

這下面的一些段落，是些縮短的摘要，是從自傳裏而來的，寫是在一八七六年寫成的，在

裏面，我父親表示他的宗教觀的過去情形。

「在過去兩年，我對宗教，也總算想了許多。在「彼格」船上，我那時是十分信奉耶穌的，而且我記得我被幾位職員（雖然他們也是信奉耶穌的）大笑過，因為我時常引用聖經作為一些道德觀念上無可置辯的威權。我猜想，因為那問題是新奇，所以使我感到高興。但是我慢慢地到了這時候，那就是從一八三六年到一八三九年我發覺這舊約一書，是和印度人的經書一般的不足信。這問題，一直盤旋在我心頭，一直不曾放棄過，——且是可以相信的嗎。如果上帝現在是對印度人顯靈，他會得承認我是與信仰保護神，可生殺神，等等，有關係的，好像基督教是與舊約有關係一樣？這在我看來，完全是荒謬。

「再反省一下，這很清楚的證明，是最必須的，為了去使一個神志清明的人相信基督教完全是建繫在神跡上的——而且我越知道自然界的固定律，那末，那們越不相信這些神跡，——那時代的人類，是愚蠢的，而且迷信的到一種程度，使我們莫明其妙，——那四福音是不能證明它們是根據事實寫的，——而且它們之間，就有許多重要細目是相衝突的，在我看來，那是很重要的，如果僅僅乎祇說是觀察的不準確，——這些反省，我並不感到有什麼神奇或是價值，不過，它們影響我的，是我逐漸地不相信基督教是一種神靈的意志。現在的事實，是許多靈顯的宗教在地面上佔據很廣大的地位，好像野火一般的加重在我心頭。

「然而，我是很不願意放棄我的信仰的，我覺得實在的，因為我記得，我時常會虛構一些

夢想，我夢想到那些古文，或是很清楚的羅馬文，或是在潘皮依發現的繕寫文，這些與那些寫在四福音裏的完全相同。但是我逐漸逐漸地感到困難，因為我的幻想是太活動得沒有範圍，如果要想去發期證據來使我相信的話。所以，這種不信任慢慢地爬到我身上，到了後來，把我擊斃身心佔據完了。這種進行的速率是這樣的慢，使我不感到痛苦。

雖然我在以前沒有什麼十分想到上帝本身的存在，還是到了我生命的後期，纔是這樣的。我很願意在這裏寫出這含糊的結論，照我所已經想到的。柏勒所說的那種陳舊的論調，總是一切都是自然的意志所造成，在我以前覺得這是很確鑿的，現在呢，這種論調是不能成立了；自從自然選擇律發現之後。我們不能再爭論了，譬如，這美麗的雙瓣殼的關聯處，一定是一個智慧的人做的，好像門上的軸是人做的一樣。看起來，這些有機物的變態，不是什麼自然的意志，而是自然選擇所影響，以及風吹雨打的結果。但是我已經在那本家畜動植物之變態裏的最後幾頁，討論到這問題的，而且在那裏表示的論調，一直到現在，據我所知道的，並沒有人反駁過。

一固然，我們隨處遇見的這種無窮盡的優良的適應，是可以說得過去，但是有人或許要問，這宇宙間這種普遍而仁慈的安排，又是怎樣解答呢？有些作者，確實很被這人世間大量痛苦所感動，所以，他們懷疑，倘使我們看見一切有知覺有感覺的人類，是不是有的是應當不幸，或是有的應當快樂；這人世間的全部，是不是一個善的或是惡的。照我的論據，以為此樂

的確是在傳播的，不過，不容易證明罷了。如果，這個結論的真理可承認的話，那末，它是與我所希望的自然選擇的結果，很可以調諧。倘使任何物種的個體是遭受痛苦太厲害了的話，他們是不會得繁殖的；但是我們沒有理由相信這是已經永遠發現而至少時常可以發現的。還有些別的理由，更可以引人家相信一切有知覺有感覺的人類，是一律地創造出來享樂的。

「無論什麼人，如果他和我一樣地相信一切有形的和有智力的官能（除非那些對於物之本身既無益而亦無害的），都是經過自然選擇而發展來的，或是最適宜的，包括生活習慣，可以生存。這樣我們可以說這些官能的形成，是他們物之本身可以很勝利地和別的動物相競爭，而且，這樣，數目也就增加起來。現在一個動物是會設法奮鬥出一條的，這是對於物種很有利益的，譬如，遇到痛，飢餓，渴，以及恐懼這些悲的事情；或者遇到快樂的事，如喫，喝，種的繁衍，等等；或者這兩種趨旨混合在一塊，譬如，找尋食物。但是無論那種痛苦或災害，如果延長得太久了，是會沮喪而減少活動的力量，可是也很能使一種物體保障他自己不致受什麼浩大的或者偶然的不幸。快樂的感覺力，恰好相反的，它是永遠不會有沮喪的影響，而且它是刺激全都組織增加力量的。所以，結果，是大多數或完全的有感覺有知覺的物體，已經是在這樣態度之下發展而來的，那就是從自然選擇而來的，那些快樂感覺力，卻做了物體的生活習慣的指導。我們可以見到這種快樂，從他們的努力中，就連有時他們身體方面或思想方面的努力，——每天我們三餐的快樂，而且特別是這種快樂，它是從社交而來，以及從愛家庭而來的。這



些快樂的總量，在我以為是可以遮掩人類的不幸的；雖然，有許多人是受苦得很。這些痛苦，是十分與自然選擇的信仰相貼合的，自然選擇的活動，並不是完備的，只是想去使每一個物種能夠與別的物種在生存競爭中可得到勝利，而且是在一些極複雜極不安定的環境裏。

「人世間的痛苦，是很多的，這是誰也不否認的。有些人想去解釋這種痛苦，他們所以會幻想到這些痛苦，是可以增進道德的。但是世界上大多數人是不能與那些別的有知覺有感覺的人相比較的，而且他們遭受極大的痛苦，一點也沒有道德上的增進。這個老論調，——痛苦的存存在反對那聰明的第一原因的存在——在我看來，是一個有力的；實則，好像我剛纔說過的，許多痛苦的存在，是與這見解相一致的，那就是一切有機物是經過變態以及自然選擇而發展來的。

「在近來這最尋常的爲上帝存在而辯護的論調，是從這深的內心信念以及感覺而來的，這種感覺以及信念是很多人經驗到的。

「以前，我也曾被這種感覺，像我剛纔說的（雖然我不相信宗教熱情是很強烈在我心頭發展過），被這種感覺所引導去肯定地相信上帝的存在以及不滅論的。我在日記裏，我寫到，當我立在這巴西的偉大的森林裏的時候，「那是很不易十分敝出這種崇高的感想，心裏是被驚奇，讚嘆，以及虔敬佔據而鼓舞」。我還很記得，我那時的堅信，以爲人體除了呼吸而外，更一定有點別的東西；但是現在，這些偉大而浩瀚的境地，是不再會使我心頭激起任何一種信念

了。這種辯論，當然是很闊濶的，倘使一切種族的人民，都只相信有一個上帝的存在；但是我們要知道，事實並不是如此的。所以，我不能見到這些內心的堅信以及感想是對於實際上存在不存在的證據，會有什麼影響的。這種被偉大風景所激起的心情，以及那是與信仰上帝密切相聯繫的，都不過是和我們平常所說的「巍然之觀」一樣的吗；而且無論去說明這觀念的創生是怎樣難的，不過，決談不到上帝存在的事情上去的，這只不過是像那被音樂激起的有力的而卻是飄忽的和相類似的感想罷了。

「至於不滅一點，沒有那般物理學家所執信的見解那麼於我強有力的而差不多是種直覺的信仰，那就是，太陽星以及一切行星將來有時變得太冷，以致不能生存，那除非真有一些大體衝進太陽星裏，而這樣給太陽以新生命。我是相信的，人類在以後，或許會比現在完備得好，而且這是一種難堪的思想，那就是一切的人類，經過這長時期的逐漸的進展，是會趨於毀滅之途的。那般十分相信人靈不滅的人，他們以為我們這世界的毀滅，不至於會怎樣可怖的。」

「另外一種相信上帝存在的緣因，是與理解相聯繫而卻不是感情的，這印象於我倒是很深的。這是由於瞭解這無際而奇異的宇宙的極端困難或者十分不可能，因為盲目的機會或命運的結果，致使一個人不能看到很遠的過去以及渺茫的將來。當我是這樣沈思着，我不得不承認第一原因是有幾分聰明的；而我也變成一個有神論者。這個結論，那時在我心頭，是很強的，依顯我記得起的，正當我在寫那本物種論的時候，而且自從那時以後，逐漸地，有了許多懷疑。

這信念又變成很薄弱了。然而，在那時發生這種疑問，——人類的思想，我確信是從很低級的，與下等動物所有的一般低卑的思想發展而成的，那末，我們對於這些結論又怎能置信？

「我不是自伴對於這些深奧的問題，有什麼闡明。一切萬物之創始的神祕，我們是不能解答的，所以，我個人是很願意做一個不可知論者」。

這下面的信件，是多少重述上面從自傳裏的東西。這第一篇是涉及科學的範圍，「一篇會話，在一八六一年七月的墨客米倫的雜誌上發表的。」

達爾文致威季吳得小姐的信（一八六一年七月十一日）。

某人會寄給我們墨客米倫雜誌，我一定要告訴你的，你可知道，我是怎樣贊賞你的論文，雖然，同時，我得向你申明，我並不完全會依照你所說的，這也許是因為我的不會十分受用這種抽象的連續思想。我想，你很是十分瞭解我的書（物種論），而且我得到一件很顯得的批評。最後一頁的一些意見含糊地在我心頭盤旋好幾次。因為受了幾個通信人的督促，我已經在最近開始思索，或是設法去思索一些關於你所討論過的主要點。但是，結果，對於我，只是一種迷惑，——好像你暗示的是要我去想那災害的原始。這心總以為這個世界是經過上天命定的；可是天命最可期的，當然是對一個有感覺有知覺的人之形成，然而我對這問題想得越多，我就越加覺得天意是沒有證據的。安沙格勒以及別的人，對於每種變態的看法，或者至少對於每種有利益的變態（安沙格勒卻把雨點下降作為比配。雨點是不落進海裏的，卻是落在田地灌

概的)。他們以爲這些變態都是天命的。可是等我問他，他可也看見巖石鴿的每一類，人們把那胸球鴿或是扇尾鴿收集起來，這也是天命要供人娛樂的嗎？他是不能回答我的；倘使他，或任何人以爲這些變態是偶然的，只不過是想如此當然，它們的理由或起源，卻不是偶然的，那末，我不能知道這道理。爲什麼他一定要有這些積合的變態，譬如那最會適應的啄木鳥的變成，作爲是天命的。因爲這很容易想得到的，這種胸球鴿的擴大的嚙道，或是扇尾鴿的尾巴都是對於鳥的本身有用的，在自然狀態中，有特殊的的生活習慣。這些理由，使我對於天意的事，有點紛迷了；但是你願不願去聽，我可以知道。

關於這天意問題，他在一八六〇年七月寫給格勒博士的：

「再略講講「天命律」和「非天命之果」。我看見一個鳥雀，我需要它來作爲食物，舉起槍，把它殺了，我做這件事是有意的。一個無辜而賢良的人，他立在一棵樹下，他被電閃殺死了。你相信（我實在很願意知道），那是上帝有意要殺害這人的嗎？很多或大多數的人，都是會這樣想的；我可不能，不願意。倘使你相信這事的話，那你也相信當着燕子突然捉住一個蚊子的時候，你以爲是上帝的命意；那個特殊燕子應當在那特殊時光捉住那個特殊的蚊子嗎？我相信，這人和這蚊子，是同一境地的。如果這人和這蚊子的死，都不是天命的，那末，我看不見有什麼理由可以使我相信他們的誕生或產生是一定要天命的。」

達爾文給格拿漢的信

親愛的先生：

我希望你不要認爲我是太唐突了，我多謝你，是因爲我從你那寫得可贊美的科學的信繯（Creed of Science）一書裏得到許多樂趣。這本書，我還沒有讀完，因爲我現在是老了，讀起來也是很慢的。我有很久時間，沒有讀到過這樣一本有趣味的書的。這本著作，你一定化費好些年的工夫，以及辛苦得連一點餘暇都沒有的。你不要存着念頭，希望有人家會對你這些奧奧的問題表同情的；而且書裏有幾點，我是不能瞭解的。這主要的一個問題，是這個所謂自發性的存在，是包含目的的。我不能明白這句話是什麼意思。不必提及那些大的定律將來會有什麼人被發覺是從一條簡單定律來的，只要談談我們現在已經知道了的定律，我們看看月亮，裏面的地心吸力律——無疑的，是有力之保存——是原子說，等等，你堅持以爲是對的，而我卻不明瞭那會有什麼目的的。那些最低級的生物，缺乏知覺的，它們存在在月球裏，也是有什麼目的嗎？因爲我不會有過抽象理解的訓練，所以，我是會茫然的。然而你卻已經很清楚地很明顯地把我的內心信念表達出來了，那就是：這宇宙不是天命的。但是後來我有種恐怖的懷疑，是不是人的信念（人的頭腦是從低級的動物發展來的），有什麼價值，或是完全可以信賴的。有人會相信猿猴的信念嗎，倘使它的頭腦裏是有一種信念的話？第二點，我想，這是不盡然的，你說，我們這些大人物是有極端的重要；我時常想到那些第二等第三等或第四等的人，倒是很重要的，至少在科學方面是如此的。最後，我敢宣佈自然選擇的論戰，是已經告畢了，而現樣

已應當努力求文化的進步，這似乎又是你不以為然的。記得嗎，歐洲諸國會經冒過什麼一種的危險，不多幾百年前，是被土耳其人壓服過，而且在現在看來，這是如何可笑的事！這比較開化了的所謂高加索民族已經戰勝土耳其人的洞穴以求自存。試看看不遠年代之後，會有無窮的落後民族被開化民族所消滅。但是我以後不再寫什麼了，而且就連那幾點對我有興趣的，我也不想說了。我的確是須要向你道歉的；我把我的模糊之觀念來麻煩你，而我的唯一可原諒的地方，我心裏的興奮，是由你的實所激起的。

親愛的先生，再會。

你們的忠實而受惠的。

達爾文在這些問題上說得極有限的，而我又不得把他關於宗教的謬話，從我記憶裏抽出，加在這裏。不過，他的另外一些意見，是可以從他的信件裏再多知道一點的。

誠實習慣之養成，在學習上亦如在一般生活中，開始之時，即應杜漸防微，不爲倖造。在學習歷程中宜按步就班，循序漸進。在一定時間內，須聚精會神以赴之，至學習純熟而後貫通。樂在其中矣。須知，學習是爲己，並非對人。但求自己領悟，不必使人盡知。又學習習慣之誠實者自知較明，其在生活中心理比較安定，言行亦可一致而真，身心亦較健全矣。

Ms 380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一月渝第一版

(83104渝熟)

自然科學  
小叢書

達爾文傳一冊

Autobiography of Charles Darwin  
With Two Appendices

渝版熟料紙

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有  
印刷必究

原著者 譯述者 主編者  
發行所 印刷所 發行人

O. D. A. T. V. I. N.  
全王周 王重 王重 王重  
巨雲昌 雲白 雲白 雲白  
蔣五壽 蔣五壽 蔣五壽 蔣五壽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